中國簡牘集成編輯委員會　編

中國簡牘集成

〔標註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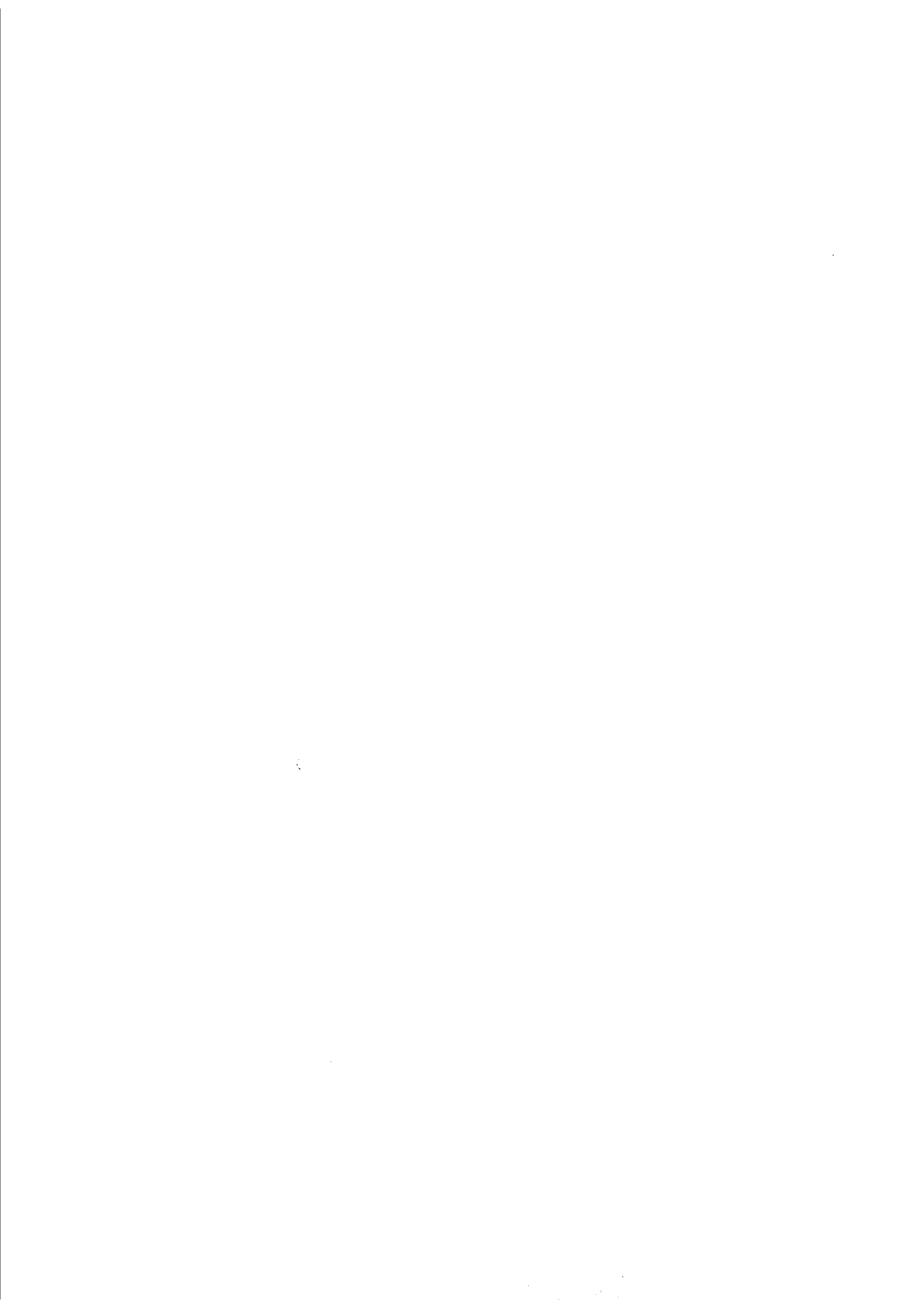
第十册

甘　肅　省
內蒙古自治區　卷〔居延新簡〕二

甘肅省·内蒙古自治區　卷

額濟納河流域漢邊塞遺址出土簡牘

〔居延新簡〕　二



一九七四年

（二十六）破城子探方四十九（EPT49：1—95）



第六日中幬。（上部有穿孔） 四九・一

第六日中幬〔一〕。（上部有穿孔） 四九・二

註釋：〔一〕日中幬，幬即籌。此二簡為一木中剖，破析為二，各書文字。據本方多出與此相似之簡分析，蓋為日迹時所持之『符』、『籌』。此籌用於『日中』時。

厭魅書：家長以制日，踈魅名。魅名爲天牧，鬼之精，即滅亡，有敢苛‖
者，反受其央，以除爲之。（此簡天牧二字間有一穿孔） ㊦21 四九・三

▼仲功前令傳弩鎧迫行亭，當到。又尉卿怒，壹何不 四九・四A

相克乎？官前不便適罰，它宜急傳之來，不可久。尉遲問之 四九・四B

第三十八隧長趙章。 卒王黨見 見…… ○ 其二 五□亖輸庫 二見 五百 五百□亖亖一三三 ‖

粟□□
三斛□□（見字下有墨筆圈）
少二斛升三 四九・五

▨居延、卅井、甲渠、殄北塞尉忠、日、勝，候長詡、沈、融，居延當 四九・六A

▨……它敬過然 四九・六B

☒出區處。言會月十三日，如府記、律令。　四九・七

☒史雜付執虜憲丘，隊長榦□☒　四九・八

☒顧之，口舌使語言不可聽。聞當若使育不怒也。☒　四九・九

⌐☒七月辛巳卒□二人。
一人守茭。
一人除陳茭地。
右解除十人。　四九・一〇

☒□大將軍印章，詣中郎將，驛馬行。十二月廿二日起☒　四九・一一A

☒年隊長育，受武彊驛卒良☒　四九・一一B

⌐見，兄弟但有維心耳。今願得一必☒
欲□□受□……　☒　四九・一二A

⌐不肯時賜記，幸□□□□
故不可中道也。思告勑記，書今落　（下21）　四九・一二B

隊長當著幘〔一〕，
⌐弛刑迹負薪水，輒 持服兵。
於亭前，前樹□作□便　四九・一三A

註釋：〔一〕著幘，幘，一種頭巾。《晉書·輿服志》：「文武官皆免冠著幘。」

官弩一，箭二百。　槍五，□□□□

官鼓、戟、盾各一。　大苣卌，小苣、四尺苣〔一〕各百。　□

□官鐙、鍉瞀各一。　茹三斤，蘭一，箭三□

□□箭各一。　四九·一三B

註釋：〔一〕大苣、小苣、四尺苣，皆苣之不同規格。

☒□取急□□□□幸哀憐，叩頭死☒　四九·一四A

☒臘〔一〕者人名用錢數。會月十一☒　四九·一四B

註釋：〔一〕臘，即臘祭，說見四四·四註。

☒□叩☒　四九·一五

☒今月☒　四九·一六

☒斛四斗☒　四九·一七

☒趙請男□☒　四九·一八

☒之，于哀叩頭☒

☐尉記告劾衆☐
☐□□蒙來使☐　　四九・一九

☐里田惲□☐　　四九・二〇

第六迹檮〔一〕。　　四九・二一

註釋：〔一〕迹檮，日迹時使用之檮。

第六迹檮。　　四九・二二

第六迹檮。（上端穿孔）　　四九・二三

第六日中迹檮。　　四九・二四

第六日中迹檮。（上端穿孔）　　四九・二五

第六日中迹檮〔一〕。　　四九・二六

註釋：〔一〕日中迹檮，即日中時日迹之檮。

入北第二，橐〔一〕一封。居延丞印，廿六日寓中……
弛刑唐陽行。　　四九・二七

註釋：〔一〕橐，盛東西的袋子。

入北第一，橐書一封。居延丞印。十二月廿六日日食一分〔一〕，受武彊驛‖①

①卒馮斗。即　弛刑張東行。

註釋：〔一〕日食一分，日食即食時，約當今九點至十點三十分。

(下21) 四九·二八

▨□分，萬年驛卒徐訟，行封橐〔一〕一封，詣大將軍；合檄〔二〕一封，付武‖

彊驛卒。無印。

註釋：〔一〕封橐，類今封裝的郵袋。　〔二〕合檄，合是對攏、合口之意。合檄是把文件寫在大小相等的兩片木板上，把有字的一面相向重合，再纏上繩子，印上封泥。上面的一片寫上收件人的地址姓名，起到封檢的作用。合檄隻能由收件人拆封，不同於內容公開的板檄。

(下21) 四九·二九

▨見育病，即當來上相瞻者，當相愛▨　四九·三〇A

▨汝者，但坐之，處口語不可聽聞。故育怒▨　四九·三〇B

▨時粟五十斛三斗二升五合。　四九·三一

▨臣嘉、博士臣顯、臣當▨　四九·三二

▨六月庚子自取。　四九·三三

■月廿九日爲疎，官下王宮　萬上謝王仲□日□□

(下21) 四九·三四A

前日所許，哀黍粟當□可得也，如何？□□及正
□□相聞宜告，報令可知。哀頓首。　四九・三四B

更始三年正月丙子，尉萌敢言之，▨　四九・三五

□▨聞將軍五日▨
……　四九・三六A

□▨苦候望。昨日▨　四九・三六B

▨壬申下餔九分〔一〕，城北甲卒董宗受臨▨　四九・三七

註釋：〔一〕下餔九分，下餔當今十六點三十分至十八點。

▨寅，居延令　丞延告甲渠守塞　四九・三八

弟八、絳緹纏紬絲▨　四九・三九

註釋：此簡為《急就篇》第八章殘文。原文為『第八，絳緹圭紬絲絮綿，帊幣囊橐不直錢，服瑣緰旨與繒連，貰貸賣買販肆便，資貨市贏匹幅全，絡紵枲緼裹約纏，綸組縌綬以高遷，量丈尺寸斤兩銓，取受付予相因緣。』

□▨辱少不足者。　四九・四〇A

☒□叩頭=，張孝良
☒買魚家中，皆　　四九·四〇B

☒鰈得〔一〕。永元二年〔二〕十二月廿四日庚辰，食時　　四九·四一A

註釋：〔一〕鰈得，漢縣名，張掖郡治，治今甘肅省張掖市西北。〔二〕永元二年，東漢和帝年號，公元九十年。

☒□封完〔一〕路□一隨　　四九·四一B

註釋：〔一〕封完，意即封泥完整。

☒六二，凡百廿。　　四九·四二A

☒一　九十　　四九·四二B

☒□四年二月十六☒　　四九·四三A

☒巳朔七日丙☒　　四九·四三B

☒□汝是育婦……生汝……　　四九·四四A

☒□言……得……　　四九·四四B

正月廿五日參餔時，受萬年驛卒徐訟，合〔一〕二封。武彊驛佐柃愔　（下22）　　四九·四五A

註釋：〔一〕合，後當失一檄字。

手書〔二〕大將軍檄。　　(下22) 四九・四五B

註釋：〔二〕手書，指大將軍親筆書寫的檄文。

☐丿叩頭言：仁者，前有記在亭中，得之不　　(下22) 四九・四六A

☐何以殊毋報爲至今何意不得者問李序　　(下22) 四九・四六B

隧長，代樊志卌二日，當得奉、衣數，詣縣自言，訖不可得。記到，正處‖
言狀，會月十五日。有　　(下22) 四九・四七

言不愈乾。冬不作襪，無緇帬襦川空敗，買後不知洗沭，多汗　　(下22) 四九・四八A

第十一　　四九・四八B

第十三廿三日庚寅，十一日癸卯，……　　四九・四九

弟一：急就奇觚與衆異……　　四九・五〇

註釋：此簡為《急就篇》第一章殘文。見四八・七八註。

叩頭，死罪死罪敢言之。叩頭　　(下22) 四九・五一

尉史鮮于惲〔一〕，　七月食三石三斗三升少，　六月辛未自取。　㊦23 四九·五二

註釋：〔一〕鮮于惲，人名。鮮于，復姓。

居延平明里王放、就人〔一〕昌里漕陽，　車一兩、粟大石廿五石。　居延＝
平明里王放、就人昌　（五石以下爲後書）　㊦23 四九·五三A

註釋：〔一〕就人，就通僦。居延邊塞的僦人迺自己備車以掙取運費的人。

史史史史　四九·五三B

☐十一月人馬食☐　四九·五四

☐官九月己☐　四九·五五

☐七月大、　八月☐　四九·五六

☐延甲渠第八隊長居延……☐　四九·五七

☐七月乙丑自取。　卩　四九·五八

東西☐　四九·五九

☐育備當健物用，育☐　四九·六〇A

☒董文棩舍，居殄北☒　四九・六〇B

☒□　二人伐茭。
　　二人木工。　四九・六一

一斛四斗，
一斛九斗，　通國米五斗，
六斗市從吴百石。代三斗米三斗。
□□□　四九・六二A

負候長穀二石，　復從叔何取。
　　粟三斗
負百石八斗，　當付，當書，須當。　四九・六二B

☒毋恙，一日相見，語□□☒　四九・六三

□☒□汝言欲行，
　……德　四九・六四A

□☒□人致記　四九・六四B

☒叩頭死罪言，貸以元壽四年……　四九・六五

疊　縣　縣　縣　縣　⧄　　四九・六六

⌉官箭二百枚回　　四九・六七

回李□錢千。　　四九・六八

回第六平旦迹符〔一〕。　　四九・六九

註釋：〔一〕第六平旦迹符，當為戍卒日迹時所持符牌。本方前有日中迹檮，此言平旦迹符，可見日迹有程式要求，需按時例行。

第□□□□回旦符。（截面半圓形）　　下23　四九・七〇A

弛刑朝文山迹持出入。　　四九・七〇B

八月十九，黄晦計得石四斗。　　四九・七一

⌉
⧄功叩頭死罪，敢言之。
□□禹，功曹〔一〕叩頭。　　四九・七二

註釋：〔一〕功曹，官府諸曹之一，職掌選舉，兼參諸曹事務。郡稱功曹，縣稱功曹掾。

⧄家張魚送驛馬⧄　　四九・七三

掾書不能得，因問……

⋯⋯ 四九・七四

甲渠官隊次行章□□門☒ 四九・七五

□出門□□□　久不可☒ 四九・七六

☒□五女及不☒ 四九・七七

☒□取粟一斛□☒ 四九・七八

☒旦到，倉卒〔一〕☒ 四九・七九

註釋：〔一〕倉卒，管理倉庫的士卒。

□☒驗記問☒ 四九・八〇

始建國二年六月以☒ 四九・八一

⋯⋯七月□□

⋯⋯六月□□□□　☒

□□ 四九・八二

☒□蒙長相思者☒

⧄☐☐☐☐陽　⧄　　四九·八三A

⧄☐　⧄
⧄☐☐☐☐事事　⧄　　四九·八三B

⧄☐得乃⧄　　四九·八四

之。官録〔一〕曰：移新到☐☐⧄
鐵臿〔二〕、大刀。言叩頭死罪⧄
箭五十，鐵鎧☐⧄　　四九·八五A

註釋：〔一〕官録，官文書一種。本書F二二有地皇四年《使者行塞省兵物録》，可資參照。
〔二〕鐵臿，似鐵鍬，用於除土。

箭五十，鐵鎧☐☐⧄
仲☐哀☐☐者賜☐☐⧄
☐☐美從☐☐☐☐☐⧄
☐☐⧄　　四九·八五B

⧄隧長☐　⧄　　四九·八六A

⧄張女君　⧄
⧄長士兒☐☐⧄　　四九·八六B

☒□去故從信☒　四九・八七

[illegible]　丑　[illegible]　[illegible]（練字書）　(下23) 四九・八八

□□公當云何乎？寧可□□□□前惠

□□惠現忍人□反少□弓已幾萬□　(下23) 四九・八九A

訢叩頭言：

季元　四九・八九B

隧長□，叩頭死☒

□六物，弩赤黑，鎧☒

□……☒　四九・九〇

樊習☒

夏侯掾執事☒　四九・九一A

旦忘牽上得□☒

傳□☒　四九・九一B

☒□吏毋狀，以□　四九・九二A

▨□□它□它棲　四九·九二B

▨　酉
甲癸　四九·九三A

▨□
癸巳　四九·九三B

亭行欲▨　四九·九四

□
□□□言□
□□□
▨　四九·九五



一九七四年

（二十七）破城子探方五十（EPT50：1—261）



蒼頡作書，以教後嗣。幼子承昭，謹慎敬戒〔一〕。勉力風誦，晝夜勿置。‖

苟務成史，計會辨治。超等軼羣，出尤別異。（竹簡）

（下23）五〇·一A

註釋：〔一〕謹慎敬戒，戒字當為作式，以之為模式也。嗣、式、置、治、異等葉韻。

初雖勞苦，卒必有意。慤愿忠信，微密倓言。言賞賞

（下24）五〇·一B

第卅四隊范尚。

六石具弩一……‖①

糸弦一，絶靡，負五算。‖②

稾矢銅鍭六，干吘呼，二差折，負八算。

宝矢銅鍭二，差補不事用，二干吘呼，二羽幣，負十六算。丿

蘭一，負索幣，負一算。丿

靳干一，吘呼，負一算。丿 ‖③

①□□□毋□，負一算丿

②心腹止泄欒非物，負一算丿

③第四隊

（下24）五〇·二

亭長廿一人，受樂成侯國〔一〕三人，凡廿四人。

凡亭以下五十人，受樂成侯國四人，定長吏以下五十四人。

鄉八，聚卌四，户七千九百八十四，口萬五千七百卅五。

（下24）五〇·三

註釋：〔一〕樂成侯國，在今河北省獻縣東南。《漢書·恩澤侯表》：宣帝元康二年三月，許延壽以皇太子外祖父同産弟有舊恩，封樂成侯，邑千五百户。

候長龔輔，粟三石三斗三升少，卒趙捐之取。卩

（下24）五〇·四

永始四年五月甲辰，甲渠鄣候護敢言之，府　　　（下24）五〇·五

甲渠鄣候戴君再拜，馬食三石，薄叩頭叩頭，　　　（下24）五〇·六A

●居延都尉府，行者走。免承幼子，　崇伏地言，王萬年，毋恙　　　（下25）五〇·六B

鴻嘉四年九月午子，故士吏樸吏，丞詡叩頭，　　　（下25）五〇·七A

……　其一人，守閣。　三人作園，溫申，胡地餘，黃山。
一人馬下。　長詡　一人山門材〔一〕，胡超。　忠子。
第三隊官。＼＼　禹二人門。
……　二人……　候長范昌，字子恩，第十九隊。　　　（下25）五〇·七B

注釋：〔一〕一人山門材，過去無解。隧外塞天田一帶又稱『山』，山門材當指行山採伐製門之木材。

●匈奴人攻亭不得下，煁茹矢〔一〕射積薪，　　　五〇·八

注釋：〔一〕煁茹矢，煁為可移動的火爐，此處為點燃。茹矢即火箭。積薪距隧遠，匈奴人雖圍亭，以火箭射積薪，迺能燔積薪發號報警。

重追〔一〕：木中隊長徐忠，同產姊不幸死，寧日〔二〕盡，移居延。　一事一‖
封。　正月丙戌，尉史忠封。　　　（下25）五〇·九

注釋：〔一〕重追，嚴重追究之意。　〔二〕寧日，奔喪的假日。

居延甲渠候官第十隧長公乘徐譚功將；能書會計，治官民，頗知律令，文。居延鳴沙=①
中功一，勞二歲。爲吏五歲=②
其六月十五日，河平二年、三年、四年秋試射，以令賜勞□令。其十五日=③

五〇·一〇

①里，家去大守府千六十三里。產居延縣。
②三月十五日。
③河平元年、陽朔元年病不爲勞。居延縣人。

註釋：【案】功勞簿或功勞墨將簿。此簡直書功將。

●右居延八牒，直錢萬七千六百。

五〇·一一

□入三千。
第四隊長□望三百。第九隊長張□□百。
第五隊長張臨三百。臨桐隊長王審三百。
第六隊長徐武三百。鴻嘉二年十二月壬申，候長弘受。

(下25) 五〇·一二

註釋：【案】此簡為某部吏受俸簿，疑是第四部。簡右側缺，上行缺候長、候史，下行所缺應為第七、第八隧長。隧長三百，候史同，而候長應為隧長倍數為六百，如此恰為三千。

永始二年七月癸丑朔庚辰，甲渠鄣候護

(下25) 五〇·一三A

掾林、令史竟、尉史嚴。

五〇·一三B

張掖居延甲渠塞有秩候長公乘淳于湖，中功二，勞一歲四月十三日。能書=
會計，治官民，頗知律令，文。年卅六歲，長七尺五寸。觻得□□里……

(竹簡)

五〇·一四

☒日發第廿三隊，√莫宿候官。廿七日旦， （下26）五〇·一五

九月戊辰〔一〕，居延都尉湯、丞 謂甲渠，如
律令。／掾弘、兼屬駿、書佐晏。 （下26）五〇·一六A

註釋：〔一〕九月戊辰行文，即日起府，辛未到達，則由居延都尉府傳遞文書至甲渠候官，起止共需四天。

居延都尉章。 即日起府。
甲渠
九月辛未，第七卒便以來。 五〇·一六B

☒候史蘇陽初除，遣之官，日時在檢中。 （下26）五〇·一七

張掖居延甲渠塞有秩候長公乘樊立， 鴻嘉三年以令秋試射，發矢十二，‖
中帑矢十二。 五〇·一八

第廿一隊長， 兼第廿隊。 （下26）五〇·一九

得留者主名報，敢言之。 （下26）五〇·二〇

●凡入錢若干， 留言 （留言二字硃筆書） 五〇·二一

●詰憲公私去署，之民間敖愓言，告家廩爲名狀何如，具以請對 （下26）五〇·二二

……故主官趙㑥，永始四年八月奉錢六百。謹驗問，㑥辤：故爲甲渠主官，
☑……用中賈人李譚之甲渠官自言，責昌錢五百卌八。㑥以昌奉
……□，驗問譚辤與㑥驗。餘五十二，付昌部候長樂博。

五〇·二三

侯賢印。
甲渠官。
十二月己巳，第八卒通以來。

五〇·二四

⌐當□路子卌九。□□□及　賈巨孺十五，入十二，少三。
張□女五□九。黄氏六十五。□直六十，凡百廿五。

(下26) 五〇·二五A

⌐□七十五□□
四百廿，第三候史

(下27) 五〇·二五B

⌐……創□日□□□□□□旦以湯器置阬下，令
湯氣上勳〔一〕創中。三、四日，復用一分，

註釋：〔一〕勳，通薰，以藥湯蒸氣蒸薰。

五〇·二六

甲子一日
乙丑二日　　甲子　二月大　☑

五〇·二七

●甲渠候官綏和元年八月財物簿。

五〇·二八

永始三年計餘鹽五千四百一石四斗三龠。 五〇·二九

木中隧卒陳章、車父 ⧄ 五〇·三〇

居延甲渠候官鴻嘉三年七月盡九月吏名籍〔一〕。 （吏名籍三字上硃色畫一筆） 五〇·三一

註釋：〔一〕吏名籍，官吏名單。包括現任職務、籍貫、姓名、爵級、年齡。有的還包括任職時間及能力特徵等。

⧄書從事，下當用者，如詔書。有□⧄ 五〇·三二

□□□田三頃，廬舍，直百五⧄
長陵賣中溉田〔一〕廿頃，廬舍，直四百⧄
溉中田卅頃，廬舍，直二百萬⧄ 五〇·三三A

註釋：〔一〕中溉田，溉、中二字顛倒，即中等可溉之田。漢時有田律、田令等。《後漢書·秦彭傳》：『親度頃畝，分別肥脊，差為三品。』按此三品，應即上、中、下三等之田。

丞□ ⧄ 五〇·三三B

延壽主隧一所。 五〇·三四

⧄戍卒籍所受錢財物出入簿。 五〇·三五

⧄之，謹移三年十月長 五〇·三六

☒三，　陽朔二年八月丙辰除。　☒　　五〇·三七

☒□漢隧卒董護等七人☒　　五〇·三八

封傳，移過所，

●毋苛留。〔一〕　　五〇·三九

註釋：封傳，移過所，毋苛留，此為官府所移符傳致籍文書副本的卷宗標楬。邊塞交通往來，不論官吏士卒庶民皆必須持有準行文書。傳，即通行證文書，由官府審查發給，封的官印，交本人持行，類似露布，所經之地皆可檢驗。過去或稱過所，不確。此處『過所』即所過，簡言之即所經過的地方。東漢中晚，過所才成為傳的俗名別稱。

☒率人出百一十八。　　五〇·四〇

☒大夫范處，年廿六，　永始二年五月甲辰除。　史〔一〕。　　五〇·四一

註釋：〔一〕史，為漢代官吏入仕之基本要求，猶今所言最低學歷。漢吏秩別中，『史』級自百石起，百石又可稱『有秩』。為中央公府、將軍、九卿，下至刺史、州牧、郡太守、都尉及縣官吏員之掾史、令史、從事史、獄史、卒史等，最低皆百石。其有任免權之最低秩別為二千石，而百石以下，係後備官吏。

葉宋乃始、張佰丈叩頭言：

□子翹、子玉足下，善毋恙。間者久不相見，良苦。迫塞上，甚邑邑，毋

已年時去□里□□□□□□□□子翹、子玉□□乃始，□

……　□□甚毋恙，皆叩頭請子翹、子玉，

（下27）　五〇·四二A

□幸甚，願善視官吏，毋敢□出□不容愚，謹因甲渠官令史王卿致
白□宛魏子翅，魏子玉坐前。　葉宋乃始，張佰丈記叩頭。　……
（下27）五〇·四二B

戍卒南陽郡鄧[一]植陽里　……
五〇·四三A

註釋：[一]鄧，漢縣名，屬南陽郡。治今湖北省襄樊市西北。

……伏地再拜，　……
五〇·四三B

●萬歲部四月都吏[一]□卿行塞舉[二]。
五〇·四四

註釋：[一]都吏，都同督，即後漢之督郵。西漢都吏，僅郡守、都尉府設，司督察檢舉之職，《漢書·文帝紀》：『遣都吏循行。』如淳註引律說：『都吏即今督郵。』[二]行塞舉，長吏在邊塞實地進行戰備巡視檢查時的檢舉文書，較一般舉劾嚴厲。

●……里大夫張建，年廿七。√ ☒
五〇·四五

□凡餘錢二百八十五。
五〇·四六A

□□北第十聚，有……毋恙……
五〇·四六B

□二月丁丑，門卒同以來。
五〇·四七

七月癸亥，宗正丹、郡司空、大司農，丞書從事，下當用者。以道次傳，‖
別書相報。不報者，
重追之。書到言。
五〇·四八

☐未食登日：趣長☐
五〇·四九

☐
☐☐方春，時氣不調，願子陳近衣盡☐
……
五〇·五〇

發茈家〔一〕車牛載輸候官，第☐
註釋：〔一〕茈家，茈家當為訾家，即有資産的富裕之家。
五〇·五一

☐延肩水里公士蘇慶，年卌六，鴻嘉四年四月庚辰除。
註釋：【案】與前文五〇·四一為一事。
五〇·五二

狗籠〔一〕一，北面不☐，已作治。
註釋：〔一〕狗籠，蓄養軍犬之所，應為土木搭建的小窩棚。
五〇·五三

第十六隊卒史誠，☐
五〇·五四

☐☐數存問，子横朢☐
☐☐☐子横☐☐
五〇·五五A

☐□□□□，唯予□□☐
☐□謹時，適衣彊□□☐
五〇·五五B

☐□三□□內□合會□徒候長憂之□□具欲付□
☐毋恙，頃勞事聶佩計事邑，當不死，入錢本
(下27)
五〇·五六A

☐□□不□給直千，糸〔一〕直四百，凡千四百錢。
☐□□□□蘇□□□錢八百卅九爲蘇卿，出欒卿。
五〇·五六B

註釋：〔一〕糸，絲的別體。

入三年轉粟廿五石，車一兩。
爲……☐
五〇·五七

□☐直卅，並直三百。　案：忠盜臧〔一〕二百
五〇·五八

註釋：〔一〕盜臧，盜竊物品的數值。此簡不全。漢律盜臧若干以上即治罪，臧二百云云，當引之律文。

☐傳毋留，急行，以八日行☐
五〇·五九

☐留遲〔一〕，府召□☐
五〇·六〇

註釋：〔一〕留遲，滯留延誤時間。

□☐百廿六石，　☐
五〇·六一A

匚⧄□□□ 粉二斗　　五〇・六一B

⧄□史□□□□□　敢言之，謹移　　五〇・六二

⧄　見　　五〇・六三

⧄負百卅。●案　爲部次□⧄　　五〇・六四

錢千九百□□□⧄　　五〇・六五A

木錢錢錢⧄　　五〇・六五B

五月六日，發轢得□□⧄　　五〇・六六

⧄并馬病，治馬□⧄　　五〇・六七

鄉邑莊□女丈人大罪小吏門五□□洛卩　　五〇・六八

⧄言之，府書曰：甲渠言第⧄　　五〇・六九

⧄□羊把刀〔一〕一，寄張，張持刀置地，亡刀。子真曰，刀賈　　五〇・七〇

註釋：〔一〕羊把刀，一種刀子，實物未得其詳。

壯戲也☒ 五〇・七一A

乎□☒ 五〇・七一B

☒畢。 五〇・七二

☒等三人，尉曰謂 五〇・七三

☒□章， 九月奉用錢六百， 五〇・七四

候史孟明， 八月奉錢六百， 五〇・七五

☒頌 五〇・七六

☒職，至今年十二月 五〇・七七

甲渠候史居延陽里公乘氾漢，年廿七，能不宜其官〔一〕☒ 五〇・七八

註釋：〔一〕能不宜其官，能力不適宜其職務。官吏考核習用語，一般需進行職位調換。漢代考核官吏一般有行、能兩方面，前者指品行、修養；而能，指能力。

歲 歲☒
歲 歲 歲☒ 五〇・七九

⧄十部建平元年十一月□⧄　　五〇・八〇

⧄八月奉錢六⧄　　五〇・八一

二，　三，　（硃筆點）　　五〇・八二

第十四隊　⧄　　五〇・八三

呑遠隧長東郭赦之〔一〕，　□月奉用錢六百，　　五〇・八四

注釋：〔一〕東郭赦之，人名。東郭，復姓。

候史刑延壽，　八月奉錢六百，　　五〇・八五

⧄十月奉錢六百，十一月庚申，母細君取，居延尉史辟兵賦〔一〕。卩　　五〇・八六

注釋：〔一〕賦，給予、付予。

⧄　十月奉錢三千，　　五〇・八七

士吏石彊，　八月奉錢千二百，　　五〇・八八

□等十六人，封行狀。　　五〇・八九

⧄建昭元年七月甲寅除。⧄　　五〇・九〇

●元延元年六月尉史□〼　　五〇・九一

〼孝信到，上亭飲酒，　　五〇・九二

第四候長史郅臨取急〔一〕〼　　五〇・九三

註釋：〔一〕取急，急事請假。

〼長紀音粟三石三斗三升少，　八月己未、卒□衆　〼
□……。　　五〇・九四

大黃〔一〕力十五石具弩一，　〼　　五〇・九五

註釋：〔一〕大黃，弩之力强尤善者，又名『大黃肩』。《史記・李將軍列傳》：『而廣身自以大黃射其裨將』。註引《南都賦》曰：『黃間機張，善弩之名。』孟康引《太公六韜》曰：『陷堅敗强敵，用大黃連弩。』

〼　負令史王卿交錢六百，　〼　　五〇・九六

〼九月吏卒一歲用。　　五〇・九七A

〼　尉史忠。　　五〇・九七B

〼虞昌叩頭，願〼　　五〇・九八

☒□　鄒勁，　十一月食三石二斗二升，　乙　　(下27) 五〇·九九

　□□□□

□陽臨□□□□……

　六月辛未，卒同以來。　　五〇·一〇〇

木中隊長良，　□☒　　五〇·一〇一

☒□書到，遣吏□☒　　五〇·一〇二

☒牒，詣邸　出☒　　五〇·一〇三

綏和二年十☒　　五〇·一〇四A

□毋恙☒　　五〇·一〇四B

甲渠候☒　　五〇·一〇五

☒□□三月庚午，呑遠☒

☒□□□敢言之。　　五〇·一〇六

☒八分，臨木隊卒僕，受誠勢北隊卒

☒隧卒世。去臨木隊十七里，當行一時七分，

▨中程[一]。　五〇·一〇七

註釋：〔一〕中程，符合規定。參見二·二三註。

▨當輸吞遠▨　五〇·一〇八A

▨所□□稟卒相▨　五〇·一〇八B

居▨

以郵▨　五〇·一〇九

戴君門下。　五〇·一一〇

甲渠箕山隧卒□□　五〇·一一一

▨□具對　▨　五〇·一一二

▨到。　五月甲申▨　五〇·一一三

●右陷陳亭部一積，茭千石▨　五〇·一一四

▨□給事[一]大守府▨　五〇·一一五

註釋：〔一〕給事，猶供事。

☒萬年隊長慶忠，　五〇·一一六

☒卌二，　□□五百五十八☒
☒候史樊常，其十二月六□☒　五〇·一一七

☒百六十。●凡九百九十。　五〇·一一八

□甲渠候楊君□□，□弩，☒　五〇·一一九

☒寧元年十二月辛丑，甲渠☒　五〇·一二〇

☒　伏
☒□　忠　五〇·一二一

☒彊□□隊卒□☒　五〇·一二二

□□　五〇·一二三

☒武□伏地再拜，　五〇·一二四A

☒□□□□　五〇·一二四B

□甲渠官戊午餔時，起第廿三。　五〇・一二五

☒言之長方長方☒　五〇・一二六

居延甲渠令史顏譚，☒　五〇・一二七

☒便除爲候尉☒　五〇・一二八

☒事，叩=頭=，☒　五〇・一二九

□事勞☒　五〇・一三〇

☒年三月，卒責故吏名☒　五〇・一三一

☒任職即☒　五〇・一三二

□久負君仲夫☒　五〇・一三三A

□所疾苦，故與☒　五〇・一三三B

☒□甲渠河北塞舉二蓬，燔，蒼頡作書。　（下27）　五〇・一三四A

註釋：【案】烽火品約之文。甲渠有河北、河南二塞。

☒其匈奴人　攻　　五〇・一三四B

☒三石二斗二升自取。卩　施刑士薛齊，七月䅭程二石九斗。卩
宗粟三石二斗二升，忠取。卩　施刑士薛齊，八月䅭程三石。卩　　五〇・一三五

●凡并直六千五百一十二。　　五〇・一三六

☒堅畢，勿爲檄，毋出月廿五日，言毋　　五〇・一三七

鴻嘉元年六月省卒伐茭積作簿。　　五〇・一三八

掾永叩頭白記：☒
甲渠候解君門下，☒　　五〇・一三九

把黄五石，石六十五。　出二石□□☒
道三百廿五　四人，人五十☒　　五〇・一四〇A

凡□□百廿一頭。　出十束，直八十五，子音取錢。☒
出七束，張紀實錢付魏子☒
出三束，直廿七，錢未☒　　五〇・一四〇B

☒蓬隊史樊循，　☒　　五〇・一四一

張掖居延戍卒，魏郡武安〔一〕倉里☐　五〇·一四二

註釋：〔一〕武安，漢縣名，屬魏郡，治今河北省武安縣西南。

☐戍卒南陽郡　□□車□□　五〇·一四三

☐二利，直廿。
☐，直百五十。
☐三枚，直卌五。●凡負二百一十五。
●趙子思計。六尺席一，直百卌五。
甾金〔二〕三，直六。
付卅。
凡二百卅六，已得百=①
①一十七，少百一十八。　下28　五〇·一四四A

註釋：〔二〕甾金，農具臿之鐵刃。臿，掘土工具，似鍬而直。

☐洛廣君錢八十，已得卌，少卌。
☐徐上錢少百七十。　下28　五〇·一四四B

業業業業業業　下28　五〇·一四五A

臨等□不
爲卒甚□□……
東門輔。　五〇·一四五B

甲渠官。
五月甲辰，第七卒□以來。　　五〇·一四六

居□都尉□□章。
□甲渠鄣候，以郵行。　　五〇·一四七

第卅一隧長徐充國，　　九月奉☑　　五〇·一四八

☑日而不更言　　五〇·一四九

☑月食三石三石□☑　　五〇·一五〇

☑言府。●一事集封。　☑　　五〇·一五一

☑蘇卿願爲請蕭出帛□☑　（簡上沾染紅色）　　五〇·一五二

□君公〔一〕足下。　　五〇·一五三A

注釋：〔一〕君公，書信中尊稱。

□□□　　五〇·一五三B

趙臨開傰臧内户，盗取卒閣〔一〕錢二千四百。謹已劾，傰職事無狀〔二〕，　　(下28) 五〇·一五四

註釋：〔一〕閣，為戍卒存放錢物的地方。　〔二〕職事無狀，司法用語，猶玩忽職守。

▢……里大夫蘇誼，以脩行除爲□□□佐，三日。神爵三年三月甲辰，以‖
□書佐爲酒泉大守書佐一歲八月廿六日，其十二月，（竹簡）　五〇・一五五

第廿三隊長李忠，　九月奉用錢六百，　▨　五〇・一五六

出錢九百，　以給令史□□九月奉，　八月丙戌，□□□取。　五〇・一五七

▨□□記一，合檄須以▨　五〇・一五八

居延甲渠第三隊長居▨　五〇・一五九

▢▨□□卒□忠
▨高沙卒柳參　五〇・一六〇

▨　史〔一〕。　五〇・一六一

註釋：〔一〕史，見前五〇・四一註。

第四積茭四百一石廿五斤，　建昭二年□▨　五〇・一六二

▨□□□木錢二百畢。又坙〔一〕□□□□馮利，臨□隊長徐輔，　五〇・一六三

註釋：〔一〕莝，鍘碎的草，作牛馬飼料。

……殄北候史□□　□卒責錢▨　五〇·一六四

[□□已下還□府書，委以甲寅餔時至候官，到乙卯旦▨　五〇·一六五A

]……　五〇·一六五B

▨史放敢言之，……
▨之。　五〇·一六六

子□坐前▨
唯子侯已將之居延。叩▨　五〇·一六七A

……
……▨　五〇·一六七B

月廿五日旦，發食聚，視置　（下28）五〇·一六八

▨……叩頭，□君陵，頃得□▨　五〇·一六九A

▨……陽　先先▨　五〇·一六九B

☐□請□請□請君公足下，前見　　五〇·一七〇A

☐□伏地再拜。　　五〇·一七〇B

元始元年九月丙辰朔乙丑，甲渠守候政移過
所，遣萬歲隧長王遷爲隧載堠，門、亭、
塢、辟、市、里毋苛留止，如律令。　／掾☐　　(下28) 五〇·一七一

註釋：【案】此簡為傳，迺甲渠候為隧長載堠所發傳書，封後付隧長持之。隧長目的地，概其時不言自明，路程亦不甚遠，故以傳書為之。

☐☐吏馬馳行〔一〕□□者□　　五〇·一七二A

註釋：〔一〕吏馬馳行，官文書、郵書傳遞的最快形式，即官吏騎馬快速傳遞。

☐甲渠候官，以亭行。
……卒忠以來。　　(下29) 五〇·一七二B

甲渠官。　　(下29) 五〇·一七三

戍卒
□□□□　　五〇·一七四

☒　吏卒被
兵簿〔一〕。　　五〇·一七五A

註釋：〔一〕被兵簿，或言服兵，即按規定吏卒每人裝備的兵器簿。

⊠吏卒被兵簿。　　五〇・一七五B

弟子□五弟第之禺□以弟子□▨　　(下29) 五〇・一七六A

之弟第弟子□□□▨　　(下29) 五〇・一七六B

□□□長□張書叩頭奏：
□□□卿門下。
□□□□。　　五〇・一七七

甲渠候官以亭行。
二月□五，第七卒□以來。　　(下29) 五〇・一七八

註釋：【案】傳致甲渠候官的官文書，大多由第七隧（或第八隧）送達，因其隧距候官最近之故。

居延都尉府。　　(下30) 五〇・一七九

▢⊠建始五年〔一〕正月盡
十二月吏除遣及　　(下30) 五〇・一八〇A

註釋：〔一〕建始五年，實迺河平元年，公元前二十八年。

匚⊠ 十二月吏除遣及
調書〔一〕□□。　（下30）五〇・一八〇B

註釋：〔一〕吏除遣及調書，官吏任用命令及調動文書。

コ⊠建始三年　五〇・一八一A

匚⊠□卒名籍　五〇・一八一B

コ⊠建始三年正月以來　（下30）五〇・一八二A

匚⊠以來刺史書〔一〕　（下30）五〇・一八二B

註釋：〔一〕以來刺史書，歸檔卷宗標楬。刺史書，指所收涼州刺史來文。

コ⊠ 元延二年四
時四月盡九月　（下30）五〇・一八三

☑上□不□□今已□
☑□不第□今已□□　五〇・一八四

第卅五隧長王常，☑　五〇・一八五

呑遠隊長東郭赦之，☑　五〇・一八六

☑隧卒張始詣官□☑ (下30) 五〇・一八七

☑敞、尉史遷☑ 五〇・一八八

得詡錢七百，迺二☑ 五〇・一八九

☑御史大夫臣光〔一〕昧死言：臣光前☑ 五〇・一九〇

註釋：〔一〕御史大夫臣光，光當為孔光。《漢書・百官公卿表》：永始二年（前十五年）『諸吏散騎光祿勳孔光為御史大夫，七年貶為廷尉。』元壽年間，孔光再為御史大夫。

☑十月奉錢千二百，　十一月辛酉候☑ (下30) 五〇・一九一

☑三月丙戌掾昌封。 五〇・一九二

☑君厚屬絮 五〇・一九三

鴻嘉二功勞案。 (下30) 五〇・一九四

註釋：【案】二字下脫一『年』字。

□☑劾書，叩＝頭＝， 五〇・一九五

世伏地言：

巨孺足下，謹叩頭，道☑ (下31) 五〇・一九六A

□
賈巨孺　●幸爲世□▨
　□充印。　　㊦31 五〇・一九六B

□甲渠候官。　　五〇・一九七

□⊠綏和元年正月渠　　㊦31 五〇・一九八A

□⊠卒責卷〔一〕　　㊦31 五〇・一九八B

註釋：〔一〕卒責卷，戍卒討債（一般是因貰賣衣物）的文書卷宗。

⊠
永始四年
吏民自言書〔一〕　　五〇・一九九

註釋：〔一〕自言書，司法術語，即完全自發自願的告訴書。

⊠
鴻嘉二年五月以來
吏對會入官刺〔一〕。　　㊦31 五〇・二〇〇A

註釋：〔一〕對會入官刺，指官吏因召對或期會等事而詣官的記録文書摘要。

⊠
鴻嘉二年五月以來
吏對會入官刺。　　五〇・二〇〇B

□□□□叩頭奏：
甲渠候韋君門下。 回

下31 五〇·二〇一

王□□
甲渠官以 ▨
……

下31 五〇·二〇二

⊠ 鴻嘉二年吏
遣、符、算〔一〕。

註釋：〔一〕吏遣、符、算，吏遣，為任命官吏赴任命令。符，符傳之屬。算，以算為單位的吏績考核。

下31 五〇·二〇三A

⊠ 鴻嘉二年吏
遣、符、算。

下31 五〇·二〇三B

……
甲渠官。
……

五〇·二〇四

第二隊弩臂、弦緯〔一〕， 回

註釋：〔一〕弩臂、弦緯，弩臂，即弩之郭木，又稱長臂。弦、緯，皆弩弓之弦、索。

下31 五〇·二〇五

▨長王護，迺戊申受符，載堊

五〇·二〇六

居延農令(一)印。
甲渠官亭次行。甲渠官以。
十二月丁酉，第七卒財以來，願□□

註釋：(一)居延農令，即居延農官之令，主管居延屯田。漢代居延屯田，遠受中央大司農、張掖農都尉節制，近屬居延都尉管理。

(下32) 五〇·二〇七A

驗叩頭言：頃思之示□□□幸白。
丘君□□侯
丘君□□會使者張君，當爲居延將軍。
(此簡兩次書寫)
子侯子始子侯男弟故臨

(下32) 五〇·二〇七B

□嚴□□□□府事已發，嚴誠買車錢少。叩頭，死罪死罪，敢言之。
(截面半圓形)

(下32) 五〇·二〇八

☒建始元年盡
四年詔書。

五〇·二〇九A

☒建始元年盡
四年詔書。

五〇·二〇九B

□⧄□已遣。叩頭，死罪死罪。

五〇·二一〇A

□⧄□謹問□□□□□□

五〇·二一〇B

☒家在河北中部塢，不欲徙☒　　五〇·二一一

☒掖大守府、居延都尉宗邑衣□二人☒　　(下32) 五〇·二一二A

☒□□□隊行居延都尉，居延卒史，居卒史史偃☒　　五〇·二一二B

□複衷裘一領。
皁布複絝一兩。
□袜二兩。　　五〇·二一三

☒□四隊長並等辤各如□☒　　(下32) 五〇·二一四

中舍市記[一]：錢六百☒　　五〇·二一五A

註釋：[一] 中舍，指候官中舍，即甲渠候之舍。市記，赴市購物用錢記録。

善白素[一]七丈☒
市□□卅□□☒　　五〇·二一五B

註釋：[一] 白素，未染色的上等薄絹。

☒　十一月奉錢六百，　☒　　五〇·二一六

☒過所，遣士吏孫習爲☒　　五〇·二一七

☐月廿八日己巳到當曲☐　五〇·二一八

☐賞叩頭言，少兄男女☐　五〇·二一九

第十二隊長沐右☐　五〇·二二〇

☐□賈重與，用請增金銀賈。黃金率☐　五〇·二二一

註釋：【案】此簡或為奏請、議論等文書，涉及金銀價。按《漢書》高帝紀、禮樂志、蕭望之傳有《金布令》。《晉書·刑法志》引言金布律，有『毀傷亡失縣官財物，罰、贖、入責，以呈黃金為價諸目』。漢代刑罰，除死、肉、徒刑等處罰，還可贖、罰、抵罪。前言罰、贖、入責等即此。贖多以錢帛，漢代也用黃金。《漢書·淮南王傳》：『贖死，金二斤八兩。』罰，多以金。檢舉告發捕捉者，又如哀帝紀註，如淳引《令甲》有諸侯在國而名田它縣，罰金二兩。此簡請增金銀價，與法律的毀失官物、贖罰抵罪、受所部主監臨財物，以及酎金助祭等有關。

☐九十二枚，枚五泉，直三百☐　五〇·二二二

☐四面，日夜作治未成□□☐　五〇·二二三

☐轂車，會君☐　五〇·二二四

☐都尉章，　詣張掖大守府。　☐　五〇·二二五

治隊下，毋林大曹遇者，□□□□且已　五〇·二二六

伐大農茭〔一〕卒鐵鉤鎌如□☑　五〇·二二七

註釋：〔一〕大農茭，茭為牲畜草料，以大司農命名，其伐、積、數額、價值與出入收支等，必與大司農有關。據此簡，伐大農茭有專備之工具鐵鉤鎌。

☑行塞□案〔一〕□☑　五〇·二二八

註釋：〔一〕行塞□案，所缺或為舉、劾字。《漢書·百官公卿表》：『刺史掌奉詔條案州郡。』顔師古註：『漢儀曰，周行郡國省察治狀。』《後漢書·百官志》：『刺史各主一州，常以八月巡行所部郡國，録囚徒，考殿最，歲盡詣京都奏事。』又郡太守，『掌治民、進賢、勸功、决訟、檢奸。常以春行所主縣，冬遣無害都吏案訊罪囚，歲盡遣吏上計，並舉孝廉。』又亭長條本註引《漢官儀》云：『八月，太守、都尉、令、長、相、丞、尉、令都試課殿最。邊郡太守各將萬騎，行障塞烽火追虜。』由知刺史行郡國，邊郡太守行障塞，乃例行重事，皆於八月進行，而行塞往往結合都試大習武。郡守行縣，則在方春。因此，行塞時的舉劾，是十分嚴肅的事，行塞舉往往比其它舉劾嚴厲得多。

☑知虜越擊〔一〕……　五〇·二二九

註釋：〔一〕知虜越擊，虜，指匈奴胡人，或泛指為敵人。此文字似為律文，《漢書·匈奴傳》宣帝本始二年發五將軍擊匈奴，虎牙將軍田順出塞至丹余吾水『止兵不進』，祁連將軍田廣明『知虜在前，逗留不進』，皆下吏自殺。此處之『知虜越擊』與之類似。

☑誼謂
☑□行　五〇·二三〇

☑事敢言之☑　五〇·二三一

☑二隊卒四人☑　五〇·二三二

候長王嘉，▨ 五〇・二三三

同錢六百√ ▨ 五〇・二三四

▨七月中爲官糴 ▨ 五〇・二三五

第四卒楊樂，官▨ 五〇・二三六

▨庫卒史官卒□□ ▨
▨六十束 □□▨ 五〇・二三七

▨居攝元年▨ 五〇・二三八

棓篋〔一〕回 五〇・二三九

註釋：〔一〕棓篋，棓，當為杯，盛酒器。棓篋為放置杯子的竹器。

匚▨甚毋狀，未忍行法 五〇・二四〇

甲渠▨ 五〇・二四一A

正月戊申，居延▨
令 五〇・二四一B

⧄長音迎□⧄　五〇·二四二

⧄積薪⧄　五〇·二四三

萬歲部新始建⧄　五〇·二四四

……回　五〇·二四五A

昭武昭武長□□以以忽
忽忽如律　五〇·二四五B

衛曾書奏…
□□□　五〇·二四六A

……
……　五〇·二四六B

⧄謹移吏⧄　五〇·二四七

⧄三升少，⧄　五〇·二四八

□⧄□第十七候史，⧄　五〇·二四九

■凡入錢□百□十一，　□□　甑〔一〕□▨　五〇・二五〇

註釋：〔一〕甑，炊具，底部有許多透氣小孔，放在鬲上蒸煮食物。

掾坐前▨　五〇・二五一

▨□□□□□□□蚤食入。　五〇・二五二

▨　□□□□□□□□□
□百卌□，八月辛酉自取。卩　五〇・二五三

□君▨　五〇・二五四

▨百　▨　五〇・二五五

廿三　十　▨　五〇・二五六

▨　二付□▨　五〇・二五七

▨田法當
▨元□□　▨　五〇・二五八

▨□□十二人，　五〇・二五九

□□□□□　七十奇五☑

□□渠守候護……☑

五〇・二六〇

五〇・二六一



一九七四年

（二十八）破城子探方五十一（EPT51：1—753）



九人，遷責漢光，武〔一〕故遣兩吏收　　Ⓣ下33　五一·一

註釋：〔一〕遷、漢光、武為人名。

□□□□□復使根、彊來曰：欲言變事〔一〕，候故使我來召，奈何不往？‖
敞復曰：病未欲言，根彊去　　Ⓣ下33　五一·二

註釋：〔一〕言變事，漢時如有緊急變故大事，包括庶民百姓可直接上書朝廷，稱上書言變事。

今毋餘裘。　　五一·三

居延甲渠第二隊長，居延廣都里公乘陳安國，年六十三，建始四年八月‖
辛亥除。不史。　　Ⓣ下33　五一·四

註釋：【案】此簡隧長，年已六十三，銓註『不史』，或因其年歲較大而不再考慮選拔升遷。

從史〔一〕弘受錢千二百。
出錢七百廿，糴粟六石，
今餘錢四百八十。　　Ⓣ下33　五一·五

註釋：〔一〕從史，《漢書·兒寬傳》載『寬以儒生在其間，見謂不習事，不署曹，除為從史。』
顏師古曰：『從史者，但只隨官僚，不主文書。』

……
正月辛巳鷄後鳴九分，不侵郵卒建，受吞遠郵
卒福。壬午禺中〔一〕，當曲卒光付收降卒馬卬。　　五一·六

註釋：〔一〕禺中，即日中，漢代日時之一，相當於今中午十二點至十三點三十分。《後漢書·和帝紀》：註引《廣州記》曰：『子似荔支而員，七月熟。荔支樹高五六丈，大如桂樹，實如鷄子，甘而多汁，似安石榴。有甜醋者，至日禺中，翕然俱赤，即可食。』

聽受若。又頃，根、彊還言，敞言脅恿，不耐言變事，　　Ⓣ下33　五一·七

註釋：【案】此簡與五一・二為一事，根、彊、敞為三人名。

鄣卒尹賞，　自言：責第廿一隧徐勝之長襦〔一〕錢，少二千　（下33）五一・八

註釋：〔一〕《急就篇》有『袍襦表裏曲領帬。』顏師古註曰：『長衣曰袍，下至足跗；短衣曰襦，自膝以上。』此言長襦，當為襦而長者也。

居延甲渠候史，居延孤山里不……　史　五一・九A

……陽朔四年六月壬寅　五一・九B

●右除書〔一〕。　（下33）五一・一〇

註釋：〔一〕除書，官吏任命文書。

居延甲渠塞有秩候長，昭武〔一〕長壽里公乘張忠，年卅三，河平三年十月‖庚戌除。　史。　（下34）五一・一一

註釋：〔一〕昭武，漢縣名，屬張掖郡，治今甘肅省臨澤縣東北。　【案】與五一・四、五一・一〇為一事。後者迺其尾檢。此類除書之『史』、『不史』可有二解，一是可為史，和不可為史，見《說文・敘録》和《漢書・藝文志》。『史』，為有秩官吏的最低一級。另一是指是否會『史書』（隸書）。

中營左騎士，利上里馬奉親，　馬一匹，駹牡，左剽〔一〕，齒四歲，高五‖尺八寸。　袁、中〔二〕。　（下34）五一・一二

註釋：〔一〕左剽，以刀削除曰剽，或作表識解，即馬的左耳或身左側有刀削缺口標志。
〔二〕袁、中，袁假為轅，中為中等，迺是對馬的評定，謂可備駕轅，足力屬上、中、下三品之中品。

●甲渠候官建昭五年九月卒日迹簿。

㊦34 五一・一三

南書[一]一封，居延都尉章，詣張掖大守府。 三月庚午日出[二]三分，呑遠卒賜，受不侵卒受王。食時五分，付誠北卒朐。

註釋：[一] 南書，即南行之書，送往南方的郵書。 [二] 日出，漢之日時。西漢晝夜約分十六時，東漢則改為地支計算，即十二時制。其中，夜半又有少半和大半，故又有十八時之説。又漢時夜分五段，即所謂甲、乙、丙、丁、戊五夜，與後世五更近似。甲、乙夜等，見本方五一・一九。

㊦34 五一・一四

制曰[一]：下丞相御史。臣謹案：令曰[二]，發卒戍、田，縣、侯國財令吏‖將，二千石官令長吏並將至戍、田所。罷卒還，諸將罷卒不與起居，免、‖削爵☐

註釋：[一] 制曰，皇帝的口授、筆示。 [二] 令曰，丞相御史大夫議論所引漢令，大意：派遣戍田卒的縣、侯國，安排一定官吏率領護持，而屯戍地之二千石令長吏與之一並護送至屯戍所在。戍田卒役滿遣返時，諸吏亦同樣護持。不與戍田卒一同起居者，免官削爵。

㊦34 五一・一五

付屬廣，與偃未曾言有怨。並迺三月丁巳旦詣候官，其夜人定時[一]，輔‖使隊卒張須，

註釋：[一] 人定時，漢代日時之一。約當今二十二點三十分至二十四點。

五一・一六

魏郡鄴[一]平禄里爵大夫，年卅七，今年二月中戍詣居延，與☐

註釋：[一] 鄴，漢縣名，屬魏郡，治今河北省磁縣南。

㊦34 五一・一七

誼不留難敞變事滿半日。時令史根，尉史彊，守塞尉萬，候長呂憲、王‖

充、徐弘，候史成遂、

註釋：【案】與五一·七、五一·二等為一事。

(下34) 五一·一八

甲夜中，塱虜游□，三□亭不舉火……

五一·一九

當曲隊長茅同，右方〔一〕一，冉不事用。今已成。

註釋：〔一〕右方，當為有方，即長戟。解見二〇·三註。

(下35) 五一·二〇

甲渠第十四隊，請頓卿言之。戶關椎各二，不事用。房，肩水令里‖

正，伏地執

(下35) 五一·二一A

謹恩言之　謹因誰伏地再拜請，長

(下35) 五一·二一B

第十二隊長章敢言之，高沙

(下35) 五一·二二

●甲渠候官竟寧元年吏員簿〔一〕。

註釋：〔一〕吏員簿，此當包括甲渠候官自候及以下包括長吏（候、尉）、吏（吏以上，即百石以上，或云有秩以上）及小吏（吏以下之斗食，佐史等）職稱、秩別及員數。

(下35) 五一·二三A

比松睆尺一寸，

五一·二三B

□譚叩頭再拜言：　□

(下35) 五一·二四

殄北候令史登不服負臨木候長憲錢，謂臨木候長憲。●一事集封。　四‖
月己卯，尉史彊奏封。　（下35）五一·二五

甲渠候官戍卒，內黃〔一〕平利里大夫馬於，年卌。　（下36）五一·二六

註釋：〔一〕內黃，漢縣名，屬魏郡，治今河南省內黃縣西。

居延甲渠平虜隧長孟章，陽朔三年七月未得十月盡十二月，積三月奉☐　（下36）五一·二七A

十月盡十二月　□　五一·二七B

永光二年五月戊戌，甲渠鄣候喜敢……　（下36）五一·二八

向憲伏　☐
南陽大守府以☐
令　☐　五一·二九

☐萬歲候史博敢言之，謹☐　五一·三〇

甲渠候官☐　（下36）五一·三一

□丞相史〔一〕離卿　（下36）五一·三二

註釋：〔一〕丞相史，丞相屬官，《後漢書·百官志》：「秦有監御史，監諸郡，漢興省之，但遣丞相史分刺諸州，無常官。孝武帝初置刺史十三人，秩六百石。」

平　回……　（截面半圓形）　五一・三三

⌐☒子馮君公孔子公　五一・三四（下36）

綏和二年十二月　☒　五一・三五

☒□庚辰，第廿二☒
☒□孫受王錢六☒　五一・三六A

☒付第十八隧☒　五一・三六B

⌐甲渠候官，以亭行。
居延令印。　五一・三七

☒□□□□□
☒書毋它，不具對　五一・三八A

☒□
一　一　一二錢☒
☒□□□　五一・三八B

☒敢言之，負尉史徐蒲交錢☒
☒言之。　五一・三九

▨□丞事謂庫、城倉、居延、居延農、延水〔一〕、卅井、甲渠、殄北塞候，‖

寫移書到，令□

▨□□□書如律令。／掾仁、守卒史□卿、從事佐忠。

註釋：〔一〕延水，居延都尉的下屬，相當於縣一級建置。簡中見延水設丞，此簡位列農官、候官之間，疑屬水利機構。【案】此書為居延都尉所下，承書者有居延都尉庫、居延城倉、居延縣、居延農官、延水和卅井、甲渠、殄北候官，皆都尉下屬。關於邊郡民政與軍事體係，過去以為太守、都尉兩係統互不干預。《漢官儀》：『置長史一人、丞一人、治兵、民。當兵行，長（史）領置部都尉、行人、司馬、候、農都尉，皆不治民。』以為軍事係統不理民政，而忽略百官志本註所言『唯邊郡往往置都尉及屬國都尉，稍有分縣治民比郡。』東漢初之居延縣，屬居延都尉，軍事與民政係統結合甚密，同時亦受張掖太守管轄，處於特殊情況之下。

五一・四〇

▨史蒲敢言之，謹移尉史常自證

▨言之。

五一・四一

建始元年正月□

□⊠□二月□□

(下36)

五一・四二A

□⊠盡十二月吏卒

日迹簿。

(下36)

五一・四二B

甲渠候官。

五一・四三

足陽□□▨

五一・四四

下36

龍卿治所。　五一・四五

☑□第十四隧　五一・四六

☑官，毋以它爲解〔一〕。　五一・四七A

註釋：〔一〕毋以它為解，公文例語，意為不得以任何理由推委，係催辦之詞。

☑四月奉錢糴粟五十一石。來。　五一・四七B

☑□二鉼庭部也。　五一・四八

☑領……

☑掾普□□□中　五一・四九

☑□居延至不

☑不負，移請

☑□甬府　五一・五〇

☑□即麥也，日一斗五升；粟也，日二斗

☑粟石五斗。　五一・五一A

☑食及移廿斤，直廿六□

☑　隧交錢百卌。　五一・五一B

☒事丞□長……
☒謹候望，……如律令。　／掾政。……史□□　　五一·五二

☒入迹。
☒迹。　　五一·五三

☐賞伏地再拜，……☒
卿足下，善毋恙，……☒　　五一·五四A

☐馮卿　　五一·五四B

不服，書到日，令史受□驗□☒　　五一·五五

☒十二月辛巳朔庚☒
☒一編，敢言之。　　五一·五六

鉼庭隊長□☒
時取就，高者千錢☒
（背面有印檢匣）　　五一·五七

居延令印。
正月庚寅，卒賞以來。　　五一·五八

□子然足下，善毋恙，□
記言，欲得一合棓□ ⊠

五一·五九A

□書未及具也，請具□⊠
□□…… ⊠

五一·五九B

第七隊長王慶粟三石三斗三升少，陳尊取。卩
卒楊武粟三石三斗三升少，‖①
卒陳尊粟三石三斗三升少，‖②
①陳尊取。卩
②自取。卩

（下37）五一·六〇

第五隊長董非子，粟三石三斗三升少，自取。卩
卒張奴粟三石二斗二升，‖①
卒莊忠粟三石二斗二升，‖②
①吏非子取。卩
②吏非子取。卩

（下37）五一·六一

第卅三卒許願，

五一·六二

甲渠當曲隊長，□里公乘張札，年卌七，能不宜其官，換爲殄北宿蘇‖
第六隊長，代徐延壽。

（下37）五一·六三

之第五辟取崽。當時去，告卒旦日一人行山，畫天田（一），杷頭。當時⊠

註釋：（一）旦日一人行山，畫天田，旦日疑為日旦時、平旦之別稱。山，天田附近部位之稱。畫天田為平整天田中沙土。

（下37）五一·六四

☐隊長昌持牛詣殄北候官，以牛昇〔一〕備北卒呂方政。移殄北候官。　‖

●一事一封。　四月庚午，掾常封。

註釋：〔一〕昇，給予。

下37　五一·六五

☐☐　布復絝一領√。　……　黃布襌衣〔一〕一領，毋。☐☐

布絑一兩。√　絮巾一枚√。　黃布絝一枚。毋

註釋：〔一〕襌衣，即單衣，没有裏子的衣裳。

五一·六六

☐河東狐讘〔一〕京良馬里魏譚十。見。　布襲一領|。　布復絝一兩|。

布復繻一領|。　布褌〔二〕一兩|。☐√

註釋：〔一〕狐讘，漢縣名，屬河東郡，治今山西省永和縣西南。　〔二〕褌，滿襠褲，有別於無襠的絝。

五一·六七

戍卒魏郡清淵〔一〕乘車里董市利。　四石具弩一。　稾矢五十。

弩幡一。　蘭冠各一。

註釋：〔一〕清淵，漢縣名，屬魏郡，治今河北省館陶縣東北。

下37　五一·六八

出貫二，付卒楊純。　十二日良卿取。

出三☐蓬索。

五一·六九

司馬令史騰譚，　自言：責甲渠隊長鮑小叔，負譚食粟三石，今見爲甲渠

隊長。

下37　五一·七〇

出錢百一十，黍粟一石。　第九吏孫卿糴。　今五斗，直五十五。　卩

下38　五一·七一

☒㡿免〔一〕，言府。●一事一封。　四月壬申，令史嚴奏封。　㊦38　五一・七二

註釋：〔一〕㡿免，即斥免，黜免官吏術語。

何解？具對。（沾染紅色）　五一・七三

掾庭謹責問第四候史敞、第八隧長宗，迺癸未私歸塢壁田舍〔一〕，　五一・七四

註釋：〔一〕私歸塢壁田舍，此處概指戍守吏卒擅離崗位而返歸自家田舍。

一百，　五一・七五

□何以汝母所□□，各非有所負官也，即令奉不可得。永自言將軍，□使‖
何勲□未得。　五一・七六A

之□事……君至六……十　五一・七六B

察微隧長卑赦之，負夏幸錢五百卌，●負呑北卒□□□□，皆已入畢，前所移‖
負呂昌錢二百，五百五十皆□□。
籍，當去。　㊦38　五一・七七

■右第卅五隧卒三人。　㊦38　五一・七八

大守府書，塞吏，武官吏皆爲短衣，去足一尺〔一〕。告尉謂第四守候長忠‖
等，如府書，方察不變更者。●一事二封。七月庚辰掾曾、佐嚴封。　㊦38　五一・七九

註釋：〔一〕短衣，去足一尺，此迺太守府對邊塞武官吏員衣服的規定。短衣去足一尺者，與襦相似。

▨印行事，敢言之▨　五一・八〇

書三封，檄一。　其一封，居延都尉章。　一封，孫根印。
一封，廣地候印。　十二月丁丑，掾‖
博奏發。　(下38) 五一・八一

卅頭，直三百一十八；不三百八十頭，直三百卌八。交錢百，不二百。辤‖
不相應。　(下38) 五一・八二A

城倉。　五一・八二B

建昭三年五月癸未，鉼庭隧長同伏詣宣，忌守忌忌忌爲忌忌□□　(下39) 五一・八三A

□□欣伏□言之之移　五一・八三B

戍卒東郡聊成〔一〕孔里孔定，貰賣劍一，直八百，觻得長杜里郭穉君所。舍里中東，家南入。任者〔二〕：同里杜長定前上。　(下39) 五一・八四

註釋：〔一〕聊成，即聊城，漢縣名，屬東郡，治今山東省聊城市北。〔二〕任者，擔保人，中間人。

出茭卌束，閏月乙卯，以食送使者葉君柱馬八匹，壹宿，南。　(下39) 五一・八五

戍卒河東郡北屈〔一〕務里公乘郭賞，年廿六。　庸同縣横原里公乘閒彭祖，‖
年卅五。

註釋：〔一〕北屈，漢縣名，屬河東郡，治今山西省吉縣北。

下39　五一·八六

第四隊長董登，粟三石三斗三升少，　十二月癸丑，卒宣　卒鄧副粟三石三斗‖①
取。卩　卒戚宣粟三石三斗‖②
①三升少，十二月癸丑卒宣取。卩卒范朋粟粟三石三斗三升少，十二月癸丑☐
②三升少，自取。卩

五一·八七

●右張忠錢財物直錢出入簿。

下39　五一·八八

三堠隊，　六石具弩一，隊長常賢試射傷二橅。

下39　五一·八九

受六月餘石磑〔一〕二合，完。　毋出入。

註釋：〔一〕石磑，石磨。《急就篇》第十九章『碓磑扇隤舂簸揚。』顔師古註：『碓，所以舂也；磑，所以礳也。古者雍父作舂，魯班作磑。』

五一·九〇

第十七部茭萬束〔一〕。　十所。出茭三千束，候長取，直九百，入六百。●
出茭二千束，候史判取，直六百，已入三百。●
餘見五千束，令千束爲一積。留積之，令可案行，屬‖①
①直所數行視。

註釋：〔一〕十七部蓄茭萬束，分積十處，價值每束零點三錢，候長、候史取茭需交錢，候官監督囑咐要經常巡查。

下39　五一·九一

☒言之，謹以吉日吉時視事〔一〕，敢言之。　(下40) 五一·九二A

註釋：〔一〕吉日吉時視事，漢人迷信，官吏上任視事要選擇吉日吉時。

次次　馮次　馮　馮自取　(下40) 五一·九二B

平……至……遣……　（沾染紅色）　(下40) 五一·九三

如律令。　五一·九四

檄到，候、尉分部廋索〔一〕，毋令名捕〔二〕過留部界中不得，畢已言。●謹
（沾染紅色）　(下40) 五一·九五

註釋：〔一〕廋索，即搜索。〔二〕名捕，詔書列名追捕的犯人，又稱『詔所名捕』。

☒□使者周君表〔一〕衰，留部中。候長赦╱嘉、隧長親等舉表留遲，　(下40) 五一·九六

註釋：〔一〕表，報警裝置，條狀懸垂的布帛旗幟，較布烽為大。

□愚吏巨□□☒　五一·九七

累偉少，多請，已足之，不敢忽它。毋勿可已。進叩頭死罪，謹請威‖
□君，書再拜白，
□足下。……　五一·九八A

子偉足下……

☐謹因吳子威伏地奏文受教，幸位爲之幸甚，知非偉至也，然毋何奈何，〓

白青郎、少彊　　(下40) 五一・九八B

☐第七隧長尊，☐　　五一・九九

毋所驗，謁報，敢言之。　　五一・一〇〇

☐晏叩頭白：　塱海亭〔一〕卒張少實。

子侯所，可屬五百，王宣

☐☐☐☐　　(下40) 五一・一〇一

註釋：〔一〕塱海亭，海當指居延海之東西二湖，此亭距海不遠，當屬殄北或居延候官。

却適隧卒，魏郡陰安〔二〕東脩里王富，　六月壬午，病頭癋，已☐　　(下41) 五一・一〇二

註釋：〔二〕陰安，漢縣名，屬魏郡，治今河南省內黃縣東北。

第一隧長紀萬年，　　(下41) 五一・一〇三

甲渠候長，觻得步利里張禹自言：故爲肩水都尉屬，元康四年八月　　(下41) 五一・一〇四

梁粟二石，　直二百。　　五一・一〇五

第十九隧長丁破胡，　　(下41) 五一・一〇六

■右臨桐隧。　五一・一〇七

■右第四部。　(下41)　五一・一〇八

第五隧長孟憲，卒三人，皆見。　(下41)　五一・一〇九

建昭三年計餘蘭三百二，　完。　(下41)　五一・一一〇

戍卒，東郡清〔一〕世里鞠財，　有方一，完。　(下42)　五一・一一一

註釋：〔一〕清，漢縣名，屬東郡，治今山東省聊城市西。

戍卒，東郡清西成里騶毋害。　六石具弩一，完。　蘭冠各一，完。
楯一，完。　稾矢銅鍭五十，完。　(下42)　五一・一一二

戍卒，魏郡鄴〔一〕安從里大夫呂賢，　有方一，完。▲櫝〔二〕一，完。　(下42)　五一・一一三

註釋：〔一〕鄴，漢縣名，屬魏郡，治今河北省磁縣南。　〔二〕櫝，即櫝丸，盛箭的器具。

六人衣少物別名牒書〔一〕一編，敢言之。　(下42)　五一・一一四

註釋：〔一〕衣少物別名牒書，短少衣物的登記名冊。

□遠部建始二年閏月省卒日作簿〔一〕。　五一・一一五

註釋：〔一〕日作簿，每日之戍務登録。

●甲渠臨木部五鳳三年八月迹簿〔一〕。 ㊦42 五一·一一六

註釋：〔一〕迹簿，即日迹簿。是每天例行巡行觀察天田痕迹以判斷敵人活動的統計。

三月甲辰，卒十四人。 其一人，養。‖①

定作〔一〕十三人，除沙三千七百七十石，率人除二百‖②

① 與此七萬六千五百六十石。

② 九十石。 ㊦42 五一·一一七

註釋：〔一〕定作，正式參加勞作的人員。

☑□不遣。縱、輔以部界守尉、士吏奉持詣官。縱誠病，輔失不遣隊長，‖

官召縱 ㊦43 五一·一一八

北地泥陽〔一〕長寧里任慎， 二年，田一頃廿畝， 租廿四石。 ㊦43 五一·一一九

註釋：〔一〕泥陽，漢縣名，屬北地郡，治今甘肅省寧縣東南。

直三千一百八十。若貪利，欲不盡予安定等錢，令安定等自言，迺予錢，‖

若不 ㊦43 五一·一二〇

●居延甲渠候官神爵四年邊吏署所〔一〕。 五一·一二一

註釋：〔一〕邊吏署所，塞上各級官吏的治所或在所。

察微隊戍卒，陳留郡傿〔一〕寶成里蔡帛子， 七月中貰賣縹復袍一領，直‖

錢千一百，故候史鄭武所。 ㊦43 五一·一二二

註釋：〔一〕僞，漢縣名，屬陳留郡，治今河南省柘城縣北。

誼循行〔一〕部，教告卒率道毋狀〔二〕，令第卅八隊卒郭輔離署， (下43) 五一·一二三

註釋：〔一〕循行，循，通巡。循行即巡行、巡守、巡查之意。《漢書·文帝紀》：『二千石遣都吏循行，不稱者督之。』顏師古曰：『循行有不如詔意者，二千石察視責罰之。』

〔二〕教告卒率道毋狀，率，表率，率領。道，道路上，行道中。

第卅五隊卒李張青罪當死，叩頭死=罪=，誼以正月 五一·一二四

第八隊卒，魏郡內黃右部里王廣， 貰賣莞〔一〕皁絝橐絮裝〔二〕一兩，直‖ (下43) 五一·一二五

二百七十，已得二百，少七十，遮虜辟〔三〕衣功所。

註釋：〔一〕莞，一種蒲草，可編席子。 〔二〕橐絮，橐通駝，即為駝毛絮裝的套褲。

〔三〕辟，遮虜鄣或塢壁。

誠北隊長毛仁， 十二月奉錢四百。 其百，俱南隊長周尊取。 (下43) 五一·一二六

甲渠候官。

薛章印。

四月戊戌，臨桐卒臨以來。 (下44) 五一·一二七

甲渠候官，以亭行，甲渠候。

居延左尉印。

正月丁亥，中君卿以來。 (下44) 五一·一二八

甲渠官。　東門輔〔一〕。

閏月乙亥，第七卒以來。

誠北部迹簿。　　五一・一二九

註釋：〔一〕東門輔，人名。東門為復姓。

┌甲渠候官。

八月壬辰，第三卒苟以來。　　（下44）五一・一三〇

令史誼，　　五一・一三一

居延　　（下44）五一・一三二

甲渠察微隧長周倉，靳干〔一〕一，完。　　五一・一三三

註釋：〔一〕靳干，即旂杆。

甲渠官淳于卿在所。　　（下45）五一・一三四

☐

甲渠候官以亭行。

正月丁酉，第八隧卒年以來。　　（下45）五一・一三五

竟寧元年正月

吏妻子出入關致籍[一]。 五一·一三六

註釋：[一]致，傳的一種，為官府發給行者沿路各地關卡請予放行的文書，由官府直接發送。出入關隘，或以符，或以致傳，後者往往附行路者名籍。而傳，由行路者本人持有。

等，上下不以時，死罪 （觚形） 下45 五一·一三七

建始三年四月□□
☒易止害驛馬□□□
及茭調 下45 五一·一三八

甲渠官。 李奉。
四月戊午，卒年以來。 下45 五一·一三九

居延倉長。
甲渠候官，以亭行。
九月辛未，第七卒欣以來。 下45 五一·一四〇

甲渠候官，行者走[一]。 有府會。 下46 五一·一四一

註釋：[一]行者走，即以步行傳遞。

尉史牟同，
張肩塞尉。 下46 五一·一四二

甲渠候官，以郵行。
□□□□第七卒通以來。　（下46）五一·一四三

居延令印。
甲渠候官，故行。
□月□□□□□□以來。　五一·一四四

居延都尉章。
甲渠鄣候，以亭行。
九月戊戌，三堠隧長得祿以來。　（下46）五一·一四五

■服〔一〕一，完。

註釋：〔一〕服，通箙，用竹、木或獸皮等做成的盛箭器具。　五一·一四六

⊠建始五年四月府所下禮、算書。　（下47）五一·一四七A

⊠建始五年四月府所下禮分、算書。　（下47）五一·一四七B

⊠建始二年
十二月不侵部

隊……　　(下47) 五一・一四八A

⊠右不侵隧
名籍。　　(下47) 五一・一四八B

●□戍卒南陽郡宛[一]邑
臨洞里魏合衆衣橐。　　五一・一四九

註釋：[一]宛，漢縣名，治今河南省南陽市。

■橐矢銅鍭百，完，
少四。　　(下47) 五一・一五〇A

■橐矢銅鍭百，完。　　(下47) 五一・一五〇B

建昭二年十月
⊠盡三年九月吏
受府記。　　(下47) 五一・一五一A

建昭二年
⊠十月盡三年
九月吏受府記　　(下47) 五一・一五一B

註釋：【案】此簡迺建昭二年十月至三年九月一年中所收的府記檔案題簽。

甲渠候官，以亭行。 (下47) 五一・一五二

徐威仲山伏地奏書。
馮恩君
書奏
甲渠候。 (下48) 五一・一五三

甲渠候官。 (下48) 五一・一五四

甲渠候官。 (下48) 五一・一五五

甲渠鄣候，以亭行。
……□□卒宏以來，四事。 五一・一五六

⊠呑遠倉建昭五年十月
盡六年九月
□出入簿。 五一・一五七A

⊠呑遠倉……
……
…… 五一・一五七B

甲渠候官。 (下48) 五一・一五八

單充。
甲渠候官。
九月辛酉，第七卒甲以來。

(下49) 五一・一五九

尉，以亭行。

五一・一六〇

居延千人。
甲渠候官。
六月甲申，臨桐☐

五一・一六一

建始三年
☒正月以來吏除及
□使□□調。

五一・一六二

光光
■永光二年　永光二年八月八月
光光　永

(下49) 五一・一六三A

永光二年　光　光　光
伏　地　掾利　親
敢言之，持再拜請　再　拜　再

(下49) 五一・一六三B

甲渠官。王建國印。
五月戊戌，第廿九隧長利中以來。
(下49) 五一・一六四

☐渠官。
五一・一六五

⊠六石具弩
一，完。
五一・一六六

☐穰[一]邑固里謝護錢千
註釋：[一]穰，漢縣名，屬南陽郡，治今河南省鄧縣。
五一・一六七

甲渠官。孫猛。
九月戊午，卒☐以來。
（背面習字書，甚紊亂，此不釋）
五一・一六八

甲渠候官。居延丞印。
十月壬子，臨桐卒延以來。
五一・一六九

居延行來行以
五一・一七〇

言
元 甲渠鄣候，以亭行。有者來。
(下49) 五一・一七一A

革甲甲渠鄣候□書人 （重叠習字迹） 下50 五一·一七一B

甲渠□ 五一·一七二A

卅井候官。 下50 五一·一七二B

甲渠鄣候。 下50 五一·一七三

甲渠候官。 ☐ （殘觚） 五一·一七四

甲渠鄣候。以亭行。 下50 五一·一七五

甲渠官。

牟政印。

三月辛卯，第七卒延以來

●二事。 下51 五一·一七六

五十

伏地 五一·一七七

甲渠候官。 五一·一七八

■鉼庭隧卒靳干一，完。 五一·一七九

⊠□□□□□□鄣

什器校券名籍〔一〕。

註釋：〔一〕什器校券名籍，各種生活用具的校核登記。

五一·一八〇

甲渠候官。

下51

五一·一八一

察非，恩愚小人，數施厚恩，不宜¥

五一·一八二A

○不肖，毋以布□卒不具對〔二〕日，日見不具。察□□□□□辦。

（頂端爲墨筆圈）

註釋：〔二〕具對，即詳細答復。

五一·一八二B

⧄□□□

⧄□之家，閒者舍中得毋有□⧄

⧄□毋它，皆君□⧄

五一·一八三A

⧄□□受□□□□

⧄建受放，得付了，然道遠⧄

⧄□□□□

五一·一八三B

⧄□河平二年十月丁卯，第十士吏……

五一·一八四

⧄有方一。
櫝一。　五一・一八五

□□□十二完，受五年罷戍卒。（十二兩字處有一硃筆點）　五一・一八六

翟遷，年卅，聿。　㊦51　五一・一八七A

□乎□出入　㊦51　五一・一八七B

⧄不侵隧大積、小積薪〔一〕各四，皆壞。止北隧大積、小積薪各一，壞。
伐胡隧大積薪三小積薪四，皆壞。察微隧大積薪二，小積薪一，皆壞。
驅望隧大積薪二，小積薪三，皆壞。當曲隧大積薪四，小積薪一，皆壞。　㊦51　五一・一八八

註釋：〔一〕大積、小積薪，解見二・三七註。積薪分大、小。積薪燔燃數目，據烽火品約為一至三不等，為防不豫，簡文與實地考察所見多為四枚，一字橫列，與烽隧綫垂直，且距烽隧較遠。至於大小之別，或與晝夜有關。夜間視火，小積薪足以適用。簡文列出各隧大、小之數，迺其中毀墮損壞而不合格者，並非全部。又據它簡，此六隧，為甲渠不侵部所轄烽隧。【案】此簡為居延都尉因隧長擅去署、戍卒不迹候，而命令甲渠驗問案致會期，但甲渠復文誤期一日，都尉下令追究甲渠候責任。案致，為考問定案；致，至犯者身；言，向都尉報告。

河平元年八月戊辰朔戊子，居延都尉誼、丞直，謂居延甲渠鄣候，箕山隧‖
長馮利不在署，第
十一隧卒高青不候。移書驗問，案致言，會月十八日。書以月十九日食坐‖
到。案甲渠候　㊦52　五一・一八九A

掾臨、卒史平、助府佐嘉。　　五一·一八九B

五月丙寅，居延都尉德、庫守丞常樂兼行丞事，謂甲渠塞候，寫移書到，‖
如大守府
書、律令。　／掾定、守卒史奉親。　　(下52) 五一·一九〇A

甲渠。　章曰居延都尉章。
五月甲戌，臨桐卒馮弘以來。　　(下52) 五一·一九〇B

右農後長毋害官。　當轉糜麥八十石，輸甲渠候鄣，
已轉糜八十石，
畢。　　(下52) 五一·一九一

受正月餘襲二百卌二領。　其二領，物故〔一〕。
今餘襲二百卌領。　　(下52) 五一·一九二

註釋：〔一〕物故，俗作死亡解，不僅祇用於人，物品毀損殆盡亦曰物故。

出錢三千六百。　萬歲隊刑齊自取。第一隊長王萬年自取。
却適隊長壽自取。第三隊長願之自取。　初元年三月乙卯，‖
臨之隊長王紋自取。候史李奉自取。

令史延年付第三部吏六人二月奉錢三千六百。　（此簡左上側有刻齒）　　(下52) 五一·一九三

免，未賞從卒騶欸已貸錢百廿三，不當償。證所言，它如爰書。　　(下53) 五一·一九四

嚴報，如律令。 （下53）五一・一九五A

居延□候。 行事候長吉

六月辛卯，第八卒同以來。 發。 （下53）五一・一九五B

□□□□計五鳳二年□□□□律令。 五一・一九六

北書[一]一封，章破，樂官[二]丞□虜封，詣居延。

十二月丁丑▨

二分當▨

三時▨ （下53）五一・一九七

註釋：[一] 北書，北行之文書，送往北方。 [二] 樂官，即樂涫，漢縣名，屬酒泉郡，治今甘肅省酒泉市東。

甘露二年二月庚申朔戊寅，居延令弘移甲渠候官，候未得七月盡十一月積‖

四月奉□

凡十人，直錢三千。其二千二百五十付麋子卿，七百付尉史□□。 （下53）五一・一九八A

掾忠、佐安世。 五一・一九八B

▨年六月己巳朔丁丑，甲渠候破胡以私印行事，敢言之，謹移戍卒朱寬等‖

五人

貰賣候史鄭武所，貧毋以償，坐詐[一]□□名籍一編，敢言之。 （下53）五一・一九九

註釋：[一] 貰賣候史鄭武所，貧毋以償，坐詐，候史鄭武貰欠戍卒朱寬之財物，而無法償還，以詐騙坐罪。

☒月庚寅朔己未，候長充敢言之，謹移迹

☒言之。

五一·二〇〇

☒辰朔壬午，士吏倗叩頭死罪，敢

☒傷寒，即日加佝〔一〕，頭痛煩懣，未

注釋：〔一〕佝，當借為胸。

五一·二〇一A

☒白發。

五一·二〇一B

☒□武賢、司馬如昌行長史事，千人武彊行丞事，敢告部都尉卒人〔一〕，‖

謂縣，寫重如

☒卒人。／守卒史稺、守屬奉世。

注釋：〔一〕敢告部都尉卒人，居延簡中，太守府致都尉府文書曰敢告，謂都尉諸官屬為都尉卒人。

五一·二〇二

敞叩頭言：

子惠容聽，侍前數見，元不敢衆言，奈何乎？昧死言，會敞絝元幣，

五一·二〇三A

旦日欲使偃持歸補之，願子惠幸哀憐，且幸藉子惠□□

絝一√二日耳，不敢久留。唯賜錢，非急不敢道。叩□□

五一·二〇三B

耳尉吉，敢言之。

五一·二〇四

毋壽官袍言□從兄意證知，願令明府報，幸＝甚＝。　樂君孫
幸已哀賤子。叩＝頭＝，謹再拜白，已者議之。　五一·二〇五A

竟報文孫□不得文孫，卿時幸爲索，第卅四隊卒綦　五一·二〇五B

……毋蘭越塞天田出入迹。
……丁未積九日，病，不迹。戊申盡癸丑積六日，徙囚〔一〕。甲寅盡己未積‖
五日，病，不迹。　五一·二〇六

註釋：〔一〕積六日，徙囚，即被派遣押送轉運囚徒共六天。

河平三年十月丙戌朔癸丑，誠北候史章敢言之，謹移
十月吏卒日迹簿一編，敢言之。　五一·二〇七

吞遠部五月吏奉四千八百。
候長一人，用錢千二百。
候史、隊六人，用錢三千六百。　(下54) 五一·二〇八

箕山隊卒，櫟得安成里范齊。
六石具弩一。
弩幡一。　蘭一，毋冠。
稾矢銅鍭百，少一。　居延有方四。　(下54) 五一·二〇九

☑始五年二月，部卒貰賣衣物騎司馬令史所名籍。　(下54) 五一·二一〇A

☑北　五一·二一〇B

七月癸酉，辛張垣迹盡丁亥，積十五日。七月癸酉，卒郭昌省茭。
七月戊子卒吳信迹盡壬寅，積十五日。●凡迹積卅日，毋人馬蘭‖
越天田出入迹。
第十七隊。

註釋：【案】第十七隧卒三人日迹，一人省茭，二人輪流各十五日，七月當為大月，癸酉為朔日初一。

㊦54 五一·二一一

次吞隊卒高當，四月乙酉，入梄一，破耳。駟望隊卒梁循梄一，破耳。‖①
伐胡隊卒任林梄一，完。止北隊卒孟軻梄一，完。
第七卒馮忘梄一，完。武成隊卒趙通期梄一，破耳。
第十四隊卒司馬滿梄一，破耳。吞北隊卒孫僥微梄一，亡籍。司馬滿‖②
①四月乙酉，付第七卒馮忘梄一。
②亡。四月乙酉付□□出。

㊦54 五一·二一二A

四月乙酉，省卒作署所〔一〕，入梄凡七枚。

註釋：〔一〕省卒作署所，省卒制作梄柄於署所。木梄柄類似鍬形，前端可安裝鐵臿刃。耳、破耳，當指臿板之雙肩。

㊦54 五一·二一二B

官告吞遠候長黨，不侵部卒宋萬等自言：治壞亭，當得
處食，記到，稟萬等，毋令。自言，有
教。
（左側中部有刻齒形槽）

註釋：【案】戍卒宋萬等在不侵部修治亭隧，上告要求在當地發口糧，官告不侵部速稟給，勿使其再上告。此簡為急檄，背書『置馳吞遠候長』，正面文字中部有空地，簡左側有刻齒，疑此齒迺供封檢用，即中部刻槽內繫繩及封檢、封泥等，以防脱落，中部空白迺繕寫文書的豫留，此文書或即所謂露布。

㊦55 五一·二一三A

置馳〔一〕呑遠候長黨。

註釋：〔一〕置馳，以郵置驛騎快速傳遞。

五一・二一三B

十二月……積三月。　出錢三百一十，償第卅隊卒王弘。｜　‖①

出錢千一十，償第卅三隊卒陳第宗錢。｜　‖②

〼徐充國。　奉錢千八百。　出錢八，就十月盡十二月，月二錢七分。｜

①●凡出錢千三百廿八，｜

②今餘錢四百七十二。｜

(下55) 五一・二一四

建始五年三月辛丑朔庚申，……

四候長嘉，候行塞，□□兼……

五一・二一五

戍卒，河東長脩〔一〕甘來里趙復，

註釋：〔一〕長脩，漢縣名，屬河東郡，治今山西省稷山縣東北。

五一・二一六

候□敢言之

五一・二一七

萬歲候長王充記。

報：

郭掾，聞掾黨南，願掾幸過〼

掾幸許爲出善鞌，願掾幸〼

五一・二一八A

已出下鞌〔一〕，明掾有善上者，幸爲請之。幸＝甚＝。

註釋：〔一〕鞌，即馬鞍。

五一・二一八B

卅井，　　五一·二一九

司后　　五一·二二〇

第十二卒□□，
複長□□……
□□□□……
布□□□……
布襜褕〔一〕一領……　　五一·二二一

註釋：〔一〕襜褕，一種較長的單衣，有直裾和曲裾二式，為男女通用的非正式朝服，因其寬大而長作襜襜然狀，故名。《史記·魏其武安侯列傳》：『元朔三年，武安侯坐衣襜褕入宮，不敬。』司馬貞索隱：『謂非正朝衣，若婦人服也。』

詰曰：不……去以婦病爲解，有所□……　　（下55）　五一·二二二

受甲渠君錢千。
出二百五十，買羊一。
出百八十，買鷄五隻。
出七十二，買駱〔一〕四于〔二〕。
出百六十八，糴米七斗。
出百卅，沽酒一石三斗。
●凡出八百六錢，
今餘錢二百。　　（下55）　五一·二二三

註釋：〔一〕駱，借為酪。用馬、牛、羊乳煉成的食品。《漢書·晁錯傳》：『夫胡貉之地，積陰之處也，木皮三寸，冰厚六尺，食肉而飲酪，其人密理，鳥獸毳毛，其性能寒。』

〔二〕于，借為杅，即盂，盛湯漿的器皿。《急就篇》第二十章：『橢杅槃案桮問盌。』顏師古註：『杅，盛飯之器也，一曰齊人謂槃為杅。』　【案】此簡為甲渠候購物用錢開支。約是招待貴客、上級，用羊一、鷄五、酪四盂、米七斗、酒一石三斗，費錢八百，約當隧長月俸之一點三倍。

戎具少酒，

謹請邑大夫官仄，中功仄君，都謝敖等三人同食，五大夫幸臨 （下55） 五一·二二四A

戎，戎叩頭，幸=甚=。第七，三大夫：，第六，三大夫：，第五，三大夫：，‖

第四，三大夫：，

第三，三大夫。謹會月廿四日日中，毋忽。何君、刑褚、刑房， （下56） 五一·二二四B

十二月辛巳，第十候長輔敢言之，負令史

范卿錢千二百，願以十二月奉償，以印爲信，敢言之。（右邊側中部有刻齒） 五一·二二五A

官。 五一·二二五B

霍辟兵印。

十一月丙寅，隊長辟兵以來。 五一·二二六

駐客使者、甲渠鄣候， 五一·二二七A

舞陰趙盖衆署第廿三隊， 二百五十一。 五一·二二七B

建始元年四月甲午朔乙未，臨木候長憲敢言之。爰書：雜與候史輔，驗問‖

隊長忠等七人，先以從所主及它部官卒買☒

三日而不更言請〔一〕書律辨告，乃驗問。隊長忠、卒賞等辤皆曰：名、郡、‖

縣、爵、里、年、姓、官除各如牒。忠等毋從所主卒及它▨ （下56）五一・二二八

註釋：〔一〕不更言請，即不請求更變所言。此為漢律囚律佚文。從所主云云，亦漢律佚文，即禁止官吏從自己部屬或他部屬之戍卒手中貰買衣物等。

√、、√乙し　省殄北　ヘヘ　（簡上部六符號之間有細橫刻綫）　五一・二二九

人，常爲衆所欺侮，但數以行亭，君行，以病未能視事，君 （下56）五一・二三〇

▢建始三年三月十九日，士吏孫卿買鄣卒□□□□錢□□　五一・二三一

●檄即日餔時起臨木。　五一・二三二

少卿足下善毋恙，惠君不起，病甚癒無□，願自愛。迫府君新視事，

▢……　甚善，塞外…… （下56）五一・二三三A

□吏□□幸財罪，審時真□□郎公子、長君近衣裘，自愛，善，幸甚，

謹使吏來…… （下56）五一・二三三B

出二月、三月奉錢八千□百……

候長□□，三月千二百。　止害‖①

候史□□，三月九百　駟望‖②

不侵隊長□□，三月六百。　止北‖③

當曲隊長□□，二月、三月千二百。　察微‖④

建昭三年五月丁亥朔己丑(一)，尉史弘付
不侵候長政。／候君臨。（此簡中部左側有刻齒）
①隊長赦之，二月、三月千。
②隊長□，二月、三月千二百。
③隊長革，二月、三月千二百。
④隊長破奴，二月、三月千二百。

五一・二三四

註釋：(一) 建昭三年，公元前三十六年。是年五月丙辰朔，非丁亥朔。干支有誤。【案】簡中部左側有刻齒，同樣的簡還有一枚，合之稱為契券，尉史弘將八千祿奉錢付不侵候長政，甲渠候在旁監臨，故弘、政應各持一券，以備他日不豫。

肉卌斤，直百廿，丁取。　胃腎十二斤，直卌八，尊取。　牛□，直百，丁取。‖①
肝一，直卌二，尊取。卩　祭肉少十六。　胃八斤，直廿四，‖②
腸一，直廿七，尊取。　粟直廿四，祖取。卩　肋肉，直七十，丁‖③
①卩　祭肉，直六十八，丁取。卩
②丁取。卩　祭肉，直卅，丁取。卩
③取。卩　牛頭，直百八十，丁取。卩

(下56) 五一・二三五A

……入三百六十一，少二百廿四。

五一・二三五B

□諸吏能不宜其官，換爲……
初元二年六月己丑朔癸巳隊長……聽書牒署從事(一)，如律令，敢言之。
……居延令……令、長、丞、尉，……聽書從事，如律令。／掾忠、令‖
史壽、佐賀。

註釋：(一) 從事，官名。西漢元帝時置，為各州屬官，秩百石。東漢稱從事史，由各州長官辟署。

五一・二三六

二三三二一十一三三二十三三三十二二二十三

大羊□□七千八百一十一□□凡七千二百九十一　　五一·二三七

□居延甲渠第卅八隧長王承明，
未得五鳳元年十月盡二年正月辛酉積三月八＝①
已得賦錢千九百六十。＝②
……＝③
①日奉用錢千九百六十●凡未得積十二月十九日奉用錢七千五百八十，
②已得賦錢七千五百八十。
③……　　五一·二三八

六月奉錢
候長胡霸，千二百。　俱南隧長王勝之，六百。
候史刑延壽，六百。　執胡隧李敞，六百。
誠北隧長范勝，六百。　●凡四千二百。
武彊隧長宋竟，六百。
出四千二百
＝①
永光五年＝②
執胡隧長＝③
①貫四未還。
②五月甲辰朔壬申，候君付長霸、候史延□，（上部右旁側有刻齒）
③李敞　就錢廿一。卩　　下57　五一·二三九

□□車所食已如臧，吏捕□之亭。日餔時　　五一·二四〇

隧長王鳳責廣地隧長尹便錢六百，重移
廣地候官。　　五一·二四一

□錢二百，　　五一·二四二

⊏賀，伏地再拜。 (下57) 五一·二四三

建昭元年十二月乙丑朔丁卯，張掖大守☐
爲收責，吏有事，賞詣府□□ 五一·二四四

將軍謁在□☐ 五一·二四五

⊏訖九月晦日。 產居延縣。 屬居延部。 (下57) 五一·二四六

第廿七隧長張德，食三石三斗三升少。 卒池候，食三石二斗二升少。 卒‖①
①暴便，食三石二斗二升少。 卒忠，食三石二斗二升少。 (下57) 五一·二四七

☐受遣，十月癸酉到官。令史憲出入五十餘日不到，毋狀。憲已受遣。 五一·二四八

第卅二隧卒，郝[一]邑聚里趙誼， 自言：十月中貰賣糸絮二枚，直三百，‖
居延昌里徐子放所。 已入二☐ (下57) 五一·二四九

註釋：[一] 郝，漢縣名，治今山東省諸城縣東。

萬歲隧長訾千秋， 十二月奉用錢六百，☐ 五一·二五〇

南陽棠[一]車父武後。 第十七車。 輪一具梜，柔福七，軥搖福一折， 佐爰完。
杙軸完。 (下57) 五一·二五一

註釋：〔一〕葉，通葉，漢縣名，治所在今河南省葉縣西南。

付折傷□□□吏令□□□　服治計……府，府教。甲渠折傷弩多却，不得　五一・二五二

☑□七束，食官牛。　庚子卒孫赦取。　五一・二五三

☑以月十七日辛丑，遣奉領隊奉。誠私留衆駿田舍，解緩衣，積七日，奉　(下57)　五一・二五四

驗問，宣辤服負□錢六千。今年四月中□☑　五一・二五五

☑非虛設之吏，卒省盡知其所施用。候問吏卒或　(下58)　五一・二五六

☑絮二百卌二斤，直二千四百二錢。　五一・二五七

積河東，畢已。各以檄言積別、束數，如律令。／士吏彊尉☑　五一・二五八

☑候史章齎詣府輸，敢言之。　(下58)　五一・二五九

建始二年八月丙☑

□□□□□一編，☑　(下58)　五一・二六〇

☑服，謂臨木候長政，　●一事集封，　八月癸□☑　(下58)　五一・二六一

☐本在宜穀辟，灾中賜民時，卒劇作☐ 五一·二六二

南書二封。 √ 一☐ 一☐ 五一·二六三

建始二年十二月甲寅朔甲寅，臨木候長憲敢言之，謹移郵書課一編，敢言之。 五一·二六四

☐隊長敞亭空，毋吏卒。謹驗☐ (下58) 五一·二六五

☐出子容所粟錢廿三，當出子 (下58) 五一·二六六

☐□=羌，羌叩頭死罪，對曰：迺丙申昏時〔一〕，

註釋：〔一〕昏時，即昏時，漢日時稱之一，約今十九點三十分至二十一點。

(下58) 五一·二六七

誠北隊卒三人， 十一月 十一月☐ (下58) 五一·二六八

☐渠尉史辟兵敢言之，以府所移居延檄，訊 (下58) 五一·二六九

☐□詔書律變〔一〕告，乃訊問，辤

註釋：〔一〕變，借為辯。

五一·二七〇

〼遣少卿至君長前受教，唯　　五一・二七一

●右爰書。　　五一・二七二

〼詣張掖大守府。　正月甲申鷄後鳴，當曲隊卒猪，受收降亭卒青。
□候官。　乙酉平旦五分，付不侵卒放。食時五分付執胡卒捐。　　五一・二七三

死，叩頭死罪死罪，〼　　五一・二七四

〼毆殺爰書。　　五一・二七五

〼午，甲渠令史遵具封，魏郡鄴左尉展，臨魏〼　　五一・二七六

九日，掾付候卒便錢四千二百七十八，　　五一・二七七

■胈一，完。　　（下58）五一・二七八A

■□□□□　　五一・二七八B

〼取。卩　卒魏偃，五月食三石三斗三升少，幹忠取。｜
取。　　五一・二七九

〼錢十五萬三千六……　　五一・二八〇

☒□積三日，日六升大。　　五一·二八一

☒日：商已，子信來，言☒　　五一·二八二

☒建昭三年二☒　　五一·二八三

☒移名籍，常會四時☒　　五一·二八四

北板檄〔一〕，張掖都尉章。□☒　　五一·二八五

注釋：〔一〕板檄，即寫在木板上的檄文，不用封檢護蓋，以別於合檄。南北朝以後，檄文多用於軍事征討，但兩漢時期的檄，用途較廣泛，它可用之於調集軍隊、下達上級指令、任免官吏，亦可發赦令、贖令和作為證明文書。

☒卒未央迹盡乙卯，積十日。　凡迹積☒
☒卒侯游迹盡乙丑，積十日。　出入☒
☒卒許敢迹盡甲戌，積九日。　　五一·二八六

☒□謂第廿三候長　　五一·二八七A

☒□受部　　五一·二八七B

宣伏地言：曼卿足☒　（下58）　五一·二八八A

☒伏地言：曼卿足下，□不☒　　五一·二八八B

☐其以永光六年爲☐　（下58）　五一・二八九

☐故不以實〔一〕，臧二百五十以上，令辨告☐　五一・二九〇

註釋：〔一〕故不以實，臧二百五十以上，令辨告，故字前當為財物二字。故，故意，明知故犯，較無意識犯罪為重，稱『故罪』。口供中有關財物數目，故意不實說，以不實數作贓論，如超過二百五十錢以上，則治罪。

☐視平，平以逋〔一〕馬食榜程六石☐　五一・二九一

註釋：〔一〕逋，拖欠。

☐事，彭掾行塞☐☐　五一・二九二

里第八隊☐……
官十五里
第九隊東南去所☐☐官
十八里
☐☐八里。　五一・二九三

☐百束梁☐☐　五一・二九四

☐☐過☐　五一・二九五

☐　毋出入。　五一・二九六

●回戍卒魏郡梁期〔一〕長秋里侯宣衣橐。 ㊦59 五一·二九七

註釋：〔一〕梁期，漢縣名，屬魏郡，治今河北省磁縣北。

甲渠候官。 五一·二九八

甲渠候官。 五一·二九九

☑渠鄣候。 五一·三〇〇

第三隊卒幹威。絮巾一，直廿，謹驗問，威辤：迺二年十月中，所屬候史成遂‖① 不五十。至今三月中廿三日，遂復以錢廿予威，曰以償‖② ㊦59 五一·三〇一

①徙補居延第三塢長〔一〕，威以☑

②威所送遂絮錢，☑

註釋：〔一〕塢長，專管塢壁的官吏，此簡第三塢，又稱第三辟。

第廿五隊卒唐憙自言：貰賣白紬襦〔一〕一領，直千五百，交錢五百。●凡‖ 並直二千☑ ㊦59 五一·三〇二

註釋：〔一〕紬，絲綫織成的絹，亦同綢。白紬襦即白色綢絹作成的短衣。

第廿三隊長李忠，八月食三石三斗三升少，自取。—卒孫壽，八月食三石‖① 卒周雅，八月食三石‖②

①二斗二升，自取。—

②二斗二升，孫壽取。| 五一·三〇三

士民〔一〕薛幼蘭錢百一十四，不服。謂呑遠候長弘。●一事集封，十月己‖
未，令史並封☑ 下59 五一·三〇四

註釋：〔一〕士民，一般指讀書人。一說士卒與民的並稱。

戍卒，南陽郡堵陽〔一〕北舒里公乘李國，庸，☑ 下59 五一·三〇五

註釋：〔一〕堵陽，漢縣名，屬南陽郡，治今河南省方城縣東。

●張掖居延甲渠候官陽朔三年吏比六百石定簿〔一〕。 五一·三〇六

註釋：〔一〕定薄，即官員的編制定員簿。

甲渠第卅五隧長王常，十一月奉錢六百，正月癸亥☑ 五一·三〇七

☑五鳳三年十一月甲戌朔庚子，左農右丞別田令史居付甲渠令史慶、‖
尉史常富。／候漢☑ 下60 五一·三〇八

☑正月盡三月積三月，奉用錢六千。 五一·三〇九

慈其索〔一〕一，大二韋半，長四丈。 五一·三一〇

註釋：〔一〕慈其索，慈其即河西走廊常見的芨芨草，可用來織席和編繩。慈其索即用芨芨草編的繩子。

⍁馬樂，年廿七。　庸，　三百廿七　五一·三一一

■右塱虜隊卒三⍁　五一·三一二

建昭三年五月癸酉，居延都尉武⍁　五一·三一三

⍁自言：五月中，富昌隊卒高青爲富賣皁袍一領，直千九百，甲渠
⍁令史單子巽所。　(下60)　五一·三一四

第廿三車父范昌，　⍁　五一·三一五

⍁二斗六升大，　八石，　九十六石。　五一·三一六

即日視事，敢言之。⍁　五一·三一七

庫令史一人，　⍁　五一·三一八

●甲渠言：鉼庭士吏李奉、隊長陳安國等年老病，請斥免。言府。●一事‖
集封，　⍁　(下60)　五一·三一九

⍁七月己未，功曹佐同封。　五一·三二〇

□□爲買牛革一，賈錢三百。其⍁　五一·三二一

此書非，何出它。叩頭，死罪死罪， ㊦60 五一·三二二

☑ 坐勞邊使者〔一〕過郡飲，適鹽輕卌石輸官。 ㊦60 五一·三二三

註釋：〔一〕勞邊使者，勞，慰問。勞邊使者即中央派往邊防慰問士卒的使者。

□□一所，廣二寸，袤六寸。
左臂二所，皆廣二寸，長六寸。又手中創二所，皆廣半寸、長三寸。
●右臂二所，其一☑ ㊦60 五一·三二四

☑卒宗取韭十六束，其三束爲中舍，二束掾舍，十一束卒史。車父復來
二石，唯掾分別知有餘不足者，園不得水，出□多恐乏，今有 ㊦60 五一·三二五A

☑ 即復取來，輒計爲度，遣使記□。今園及期，其
二束，其一束，中舍；一束，掾舍。●陳陽里王少，少毋已。 ㊦61 五一·三二五B

☑庸〔一〕□□里公乘餘□□，年卅七。 五一·三二六

註釋：〔一〕庸，代他人戍役而領取庸錢。

☑□卒蔡□萬年隧☑
☑□□長富服負，☑ 五一·三二七

☑……凡□四百十七□□□，少四十□□□ 五一·三二八

●☐觻得厩嗇夫欒子恩所貰買
甲渠鉼庭隧卒究科毋尊布〔一〕一匹。
註釋：〔一〕毋尊布，為五緵布。漢代八十縷經綫為一緵，五緵布為一種質地較粗的麻布。
(下61) 五一・三二九

☐□□隧單卿，受償千三百五十。　五一・三三〇

☐卒□□□□
□□□從□　五一・三三一

甲渠官。　五一・三三二

甲渠官。　楊袤私印。
三月乙酉，卒建以來。
(下61) 五一・三三三

甲渠官。　李奉。
十月甲子，第八隧卒憙以來。　五一・三三四

☐亭行。　五一・三三五

☐都尉萬年、丞□，下甲渠鄣候，承書從事，
☐書。／掾仁、卒史□、守屬□。書佐宜。　五一・三三六A

☐卒□以來。　五一・三三六B

告上，遣卒武取兩行〔一〕，來，毋留。　五一·三三七

註釋：〔一〕兩行，比札稍寬之簡材，一般可寫兩行文字。《後漢書·光武帝紀》：『三公以罪免，亦賜策而以隸書，用尺一木兩行。』蔡邕《獨斷》云：『文多用編兩行，文少以五行。』

貰券課〔一〕。　五鳳二年五☑
元赤縑〔二〕一□☑　五一·三三八

註釋：〔一〕貰券課，檢查貰賣契券的督課文書。〔二〕赤縑，赤，紅色；縑，雙絲織成的細絹。

第卅六張諱，　第卅解良，
第卅四王光，　第卅願宣，　五一·三三九

十月盡十二月吏奉用錢致。●一事一封。　十月戊午，尉史彊封。　(下61) 五一·三四〇

此迹類奴利迹，當不遠。拓□☑　五一·三四一

☑□以私印兼行候事，謂第十候長霸，候史敞，　五一·三四二

南書一封，居延都尉章，√　詣張掖大守府。　☑　(下61) 五一·三四三

■右第十四隧長房拓辟。　五一·三四四

當曲隧長陳殷，粟三石三斗三升少，卒王富昌取。卩 卒王政，粟三石二斗二‖① 卒張樂，粟三石二斗二‖②

①升，王富昌取。卩

②升，王富昌取。卩

五一・三四五

鉼庭隧長宮二百廿三，又候史淳于光二百廿，又責卅一☐

(下61) 五一・三四六

●凡入穀二千一百六十九石四斗。 其九百六十☐

五一・三四七

視事，如律令。 尉史多。

(下62) 五一・三四八

☐隧卒□忘， 六月食三石三斗三升少，

五一・三四九

☐候長王慶，

五一・三五〇

☐ 五月己丑餔時，當曲卒騂，受☐

夜半〔一〕，臨木卒周付卅井卒元。☐

定行六時，不及行二時。

註釋：〔一〕夜半，漢時稱之一。夜半約今夜里十二點至一點三十分。

五一・三五一

☐朱齊， 十月奉錢六百， ☐

五一・三五二

甲渠候官建昭元年☐

五一・三五三

□☒□蚤食入。　五一·三五四

☒ ☒六月丁丑，卒史信迹盡乙酉，積九日☒
凡迹積廿九日，毋人馬蘭越塞天☒　五一·三五五

☒□☒　五一·三五六

第卅三隊長，居延闕都里鄒生，年☒　五一·三五六

☒ 詣橐它候官〔一〕。　正月戊申食時，當曲卒王受收降卒敞。日入，
臨木卒僕付卅井卒得。界中八十里，定行五時，不
及行三時。　(下62) 五一·三五七

註釋：〔一〕橐它候官，候官名，在張掖郡肩水都尉管轄下。

☒石二斗
☒□□斗榜程。　五一·三五八

初元三年二月入
榜程十二石。
粟百六十九石七斗四升。
百七十石六斗六升榜程。
八石九斗麥。卩
吏卅九人，用穀百廿七石四斗四升，‖①
卒六十九人，用穀二百廿一石八斗‖②
●凡吏卒百八人，用穀三百卌九石‖③
尉史郭常不稟。令史魏延年稟正月‖④

①其百廿一石四斗四升粟，□☒
②六升，其卌八石三斗粟，百☒

③三斗，其百六十九☒
④食粟三石三☒　五一・三五九

☒長充，候行塞書☒　五一・三六〇A

☒／掾雲、尉史敞☒　五一・三六〇B

三石具弩一，　韣□☒　五一・三六一

晏伏地□☒
威……　五一・三六二

……□受卅井卒□
……付收降卒福。
……□□一分。
☒　五一・三六三

☒下鋪到官。　☒　五一・三六四

☒甲渠鄣候誼，謂第四候☒
☒□□如律令。　五一・三六五A

☒□以來☒　五一・三六五B

詰良丈人〔一〕□□□▨ 五一・三六六

註釋：〔一〕丈人，對老年男子的尊稱。

▨ □月奉錢千二百。 ▨ 五一・三六七

教，問故辤狀白。謹第卅五▨ 問 五一・三六八

南陽新野〔一〕隨里□□ 五一・三六九

註釋：〔一〕新野，漢縣名，屬南陽郡，治今河南省新野縣北。

▨寧告， 五一・三七〇

甲渠候官。 五一・三七一

戍卒，東郡須昌〔一〕上里徐何， 有方一完。 五一・三七二

註釋：〔一〕須昌，漢縣名，治今山東省東平縣西北。

五十。●凡錢千，償勝之。●延年前▨ 五一・三七三

府書曰：隴西略陽〔一〕女子召宮▨ 五一・三七四

註釋：〔一〕略陽，東漢置縣，治今甘肅省莊浪縣西南。

五月八日，具錢十五萬五百☐ 五一・三七五

永光四年計餘具斤十二，完。☐（具字至完字左側有硃筆劃一道） 五一・三七六

☐三匹，鰈得。 省殄北，作辂。塞尉移。 马 五一・三七七

戍卒，魏郡鄴馬帶里龍馬。 布復襦一領，衣。
皁布單衣一領，衣。☐ 五一・三七八

北書二封、合檄一。 其一封，張掖大守章，詣都尉府。合檄江湯☐
一封，張且麋尉印，詣居延。 五一・三七九

河東猗氏〔一〕宜秋里令狐虞〔二〕， 自言☐ 五一・三八〇

註釋：〔一〕猗氏，漢縣名，治今山西省臨猗縣南。 〔二〕令狐虞，人名。令狐，復姓。

脂七斤， 出四斤八兩付東官， 餘二斤八兩，直十五。 五一・三八一

王功子， 入十五衰， ☐☐ 五一・三八二

戍卒，魏郡陰安〔一〕平里焦承史史史史居延……（承字以下皆後書） 五一・三八三

註釋：〔一〕陰安，漢縣名，治今河南省內黄縣東北。

臨穎〔一〕定里幹賞：練復襲一、 皁絝一、卩 布單絝一、 皁布□一、 革□三‖①
皁復袍一、 布復絝一、 布袜一、卩 布單皁衣一、 布單□‖②
①枚、……
②卩、布襲一領。

註釋：〔一〕臨穎，漢縣名，治今河南省臨穎縣西北。

五一·三八四

戍卒，穎川郡許〔一〕西京里游禁，

註釋：〔一〕許，漢縣名，治今河南省鄢陵縣西南。

五一·三八五

蘭、冠各一， （半圓形截面）

五一·三八六

□□□□里蔡□ 練袍〔一〕一領、 布絝一兩、 布繻一領、韋絝〔二〕一‖
兩，衣 □□□□ 褐袜一。

註釋：〔一〕練，一種潔白的絲絹。練袍，即用白色熟絹做的袍子。 〔二〕韋，皮革。韋絝，即用皮革做成的套褲。

五一·三八七

第十九隊， 有方一， ☑

五一·三八八

臣延年昧死再拜，謹使守☑

五一·三八九

也，外不在諸侯不則貪也。晏子溉然而大息，其心甚憂，笑而應之曰：固‖
也，夫齊與魯，連竟同土，齊不有魯，恐爲之下。往世不

（下62）

五一·三九〇

臨木隧建始二年二月郵書刺〔一〕。 五一·三九一

註釋：〔一〕郵書刺，又稱『過書刺』，是傳遞郵書的記録，通常分多欄書寫，一般為三欄，少則二欄，多則達五欄。首欄主要記載郵件的傳遞方向及總量。中欄主要記載各類郵件及數量、封泥上的印章（即發文者）、收件人，有的還記録傳遞方式及郵件始發起程時間。末欄記載郵件在某段郵路傳行的始訖時間及經手人。

☑ 庸中都里公乘張副，年卅二。

☑ 卒左朔，十月己巳迹盡癸未，積十五日。凡☑
卒張定十月甲申迹盡戊戌積十五日。 五一·三九三

☑西楊成有，●南馮宜，●東李益壽， （下62） 五一·三九四

居延甲渠第十二隧長，居延當遂里公乘程宣，年廿六。☑ 五一·三九五

候長宣、候史拓， 八月乙巳盡甲戌積卅日，日迹從第卅隧南界盡鉼庭‖
隧北界〔一〕，☑ 五一·三九六

註釋：〔一〕日迹從第卅隧南界盡鉼庭隧北界，此一部，即鉼庭部界。

☑□候長王建。 二 四 六 五一·三九七

☑□傷，具移創別名籍〔一〕，毋有以書言，會月廿七日。官須 五一·三九八

註釋：〔一〕創別名籍，對斗毆者的驗傷記録。

☐奉錢六百，　五月辛酉，掾常付候長建國。卩　五一·三九九

詰邊官，前使尉史憲自行視茭，邊何☐☐　五一·四〇〇

☐長良以私印兼行候事，謂不侵候長宗☐　五一·四〇一

朱君長償雞錢廿。　王聚卿廿。　侯卿廿　☐卿廿。　五一·四〇二

呼塗古惡，☐不承已……●天田不晝，☐☐縣索〔一〕☐　五一·四〇三

註釋：〔一〕縣索，天田兩側木樁上布設的繩索。木樁謂之柃柱，繩索謂之懸索，與天田同為配套設施。

☐☐☐　詣河間樂成〔一〕　五一·四〇四

註釋：〔一〕樂成，漢縣名，治今河北省獻縣東南。

槀矢百，皆庠呼，物故〔一〕。卩　五一·四〇五

註釋：〔一〕物故，壞敗不可用。

☐　新除，未視事。　五一·四〇六

☐自言責甲渠終古隧長徐帶履錢百六十，服負。　(下62)　五一·四〇七

大酒几〔一〕一，長七尺。

註釋：〔一〕几，几案。

五一·四〇八

出臨木部吏九月奉錢六千。

候長呂憲，奉錢千二百。　終古隊長東郭昌，‖①

臨木隊長徐忠，奉錢六百。　□□隊長亓禹，奉‖②

窮虜隊長張武，奉錢六百。　候史徐輔，奉錢六‖③

木中隊長徐忠，奉錢六百。　武賢隊長陳通，奉‖④

建昭五年十月丙寅，甲渠尉史彊付終‖

①奉錢六百。　望虜隊長晏望，奉錢六百。

②錢六百。　●凡吏九人，錢六千。

③百。

④錢六百。

古隊長昌，守閣卒〔一〕建知付狀。　（上部右旁側有刻齒）

註釋：〔一〕守閣卒，候官專儲財物閣庫的看守卒。

五一·四〇九

鴻嘉二年六月丁未☑

音敢言之，迺己□☑

五一·四一〇A

記音印。　即日到。

六月癸未，第十隊卒同以來。

五一·四一〇B

日迹行廿三里〔一〕，久視天田中，目玄，有亡人越塞出入☑

它部界中。候長、候史直日迹，卒坐匿不言迹，☑

（下62）五一·四一一

註釋：〔一〕日迹行廿三里，漢隧間距為三漢里左右，此距離相當七、八座烽隧距離，當為某一部諸隧天田總長度。

到河平□年十一□□□還……敢言之。　五一·四一二

☐□丑朔甲戌，令史敞敢言之，迺癸酉直☐
☐發者。即日平旦，付尉史遷。☐　五一·四一三

☐賣絮三橐，直百五十。　五一·四一四

☐□吏卒不候。　五一·四一五

☐凡書廿三封，合檄一。
元延三年五月，從史義叩頭，死=罪=，義以四月☐
五日書下自罷，其六日，幼實受長安苟里李□☐　五一·四一六A

書一封，奏程署，丁子池致。
書一封，奏戴掾，已得報，前去。已病。君明。
☐書一封，戴候已得報，前去。　五一·四一六B

●功令第卌五〔二〕：候長、士吏、隧長皆試射，射十☐　五一·四一七

註釋：〔二〕功令第卌五，功令第卌五殘文。

☐☒建昭五年十月盡六年　五一·四一八A

□⊠九月刺史奏事簿録。　五一·四一八B

●右以詔書二千石賜勞名籍。　五一·四一九

☐卒田以來。　五一·四二〇

第六隊卒爰議，　☐　五一·四二一

●右鉼庭部病☐　五一·四二二

☐飲藥五齋〔一〕，積三日，　五一·四二三

註釋：〔一〕齋，通劑。

●建始二年三月丙午社賣買☐　五一·四二四

☐
……三
……六□□
……六十日
下……　五一·四二五

頭，絶餐食☐　五一·四二六A

再拜☐　五一·四二六B

☒叩問馮漢君，善☒
☒相見，間得☒
☒□善日□☒　五一·四二七A

☒卿問毋☒
☒□往否賜☒
☒它□，叩頭白，☒　五一·四二七B

☒　完　五一·四二八

☒直三千三百廿五。●今☒　五一·四二九

☒□百卅　五一·四三〇A

☒餘見帛〔一〕　五一·四三〇B

註釋：〔一〕見帛，即現帛。

☒……千八百五。●大凡社□☒　五一·四三一

☒　鄣卒丁取。　√　五一·四三二

……

……五月□□

延延延□　五一・四三三

☒卒界……□遣員言　五一・四三四

☒□七十□　五一・四三五

□……從八卒迫□☒　五一・四三六

☒兩到　五一・四三七

甲渠候官　回　□□□□

拜敢言之。☒　（印檢匣以下半圓形截面）　五一・四三八

甲渠候官，行者走。回☒　（殘觚）　五一・四三九

●回甲渠候官。候回發　回　（上中下三處印檢匣）　五一・四四〇

戍卒，　武安〔一〕茲仁里張仲，年廿五。

回

魏郡　庸同縣廣陽里焦趙有，年廿七。　（體内上下縱向洞穿一圓孔）　五一・四四一

註釋：〔一〕武安，漢縣名，治今河北省武安縣西南。

第十五

隊衣橐。　回尹嚴　　五一·四四二

回鄣卒孟廣衣橐。　　五一·四四三

甲渠士吏常□□在隊，行者走。回▨　（殘觚）　　五一·四四四

甲渠候官。　回▨　（殘觚）　　五一·四四五

▨止害隧，　（殘觚，三角截面）　　五一·四四六A

▨日中時，　　五一·四四六B

▨敢言之。　　五一·四四六C

……不相見，得毋有　　五一·四四七A

三人　　五一·四四七B

……立當死，在……　　五一·四四八

戍卒

回資錢。　　五一・四四九

魏郡回☒
戍卒　　五一・四五〇

魏郡
田卒回☒
貝丘　　五一・四五一

常元君所□□
回婢爲邑君□□□□
毋以遣□□□　　五一・四五二A

今奸孝□□□　　五一・四五二B

▢回卒
衣　　五一・四五三

魏郡
戍卒☒　　五一・四五四

☐□國□廿

☐……

☐……　　　　五一·四五五

□六　☐

□□□☐　　　　五一·四五六

□□□□一□

□□□□一□

□□□□一□

□□□□□

□□一□□

回　右縣官

犬絿二□

常韋一兩〔一〕

緹績〔二〕一□

緹行幐〔三〕二□　　　　五一·四五七

註釋：〔一〕常韋一兩，一種皮繩。　〔二〕緹績，一種絲織物下裳。《漢書·外戚傳》：『太史令以下四十九人賜皮弁素績。』顏師古註：『皮弁，以鹿皮為冠，形如人手之弁合也。素績，謂素裳也。』〔三〕緹行幐，一種隨身携帶的行囊。《後漢書·儒林傳》：『其縑帛圖書大者連為帷蓋，小迺制為幐囊。』緹，橘紅色的絲織物。

☐寫移酒泉會水〔一〕，書到，如律。　　　　五一·四五八

註釋：〔一〕會水，漢縣名，治今甘肅省金塔縣東南。

☒□前出穀欲張卿，數月君責之，即亟稟當出者，月出别積之，☒
☒□寬，高樂君車各二兩。記到，白君别積之，令可復糧，如府□☒
☒詣倉□須以□民多抵不服者，必予樂君，君其事急。　五一·四五九A

☒從及樂君筵……葦席，茭内中紐☒
☒爲沽酒，小方函諸器可欲持者，以令樂君牛車☒
☒持歸。　五一·四五九B

☒□□即日食，以爲隊長充取□□□□隊渡肩水河☒
☒□掾足□□賜□白布單襦，充□□□□☒
☒□□敢言之。　五一·四六〇

初元五年十月庚子朔庚☒
發矢十二，中帑矢十，以令☒　五一·四六一

四月辛酉，居延都尉☒
甲渠、殄北塞候承書從☒　五一·四六二A

居延都尉章。
四月壬戌，鄣卒郭同以來。　五一·四六二B

□☒報，唯毋留，如律令。／掾忠，佐定。　五一·四六三

▨會月十日，何故至今乃詣官？又後假千人　五一·四六四

第卅五隊卒王賓，　五一·四六五

●功令第卌五：士吏、候長、蓬隊長，常以▨　五一·四六六

▨城倉受轉穀如府牒，會日，毋▨　五一·四六七

▨□□頭死罪，敢言之。輔備邊竟，以迹候、設兵　五一·四六八

制虜隊長徐嚴，居延。　●自言：爲居延當遂▨
單衣錢，七百。數責▨　五一·四六九

移魏郡元城[一]遝書曰[二]：命髡鉗[三]，笞二百[四]▨　五一·四七〇

註釋：〔一〕元城，漢縣名，治今河北省大名縣東。〔二〕遝書曰，遝書為追捕之書，故命字前疑脱一亡字，此遝書為追逐亡逃者之書。〔三〕髡鉗，古代刑罰，去發為髡，用鐵束頸為鉗。〔四〕笞二百，按文帝時，以笞五百抵刖足之罪，景帝元年減為笞三百，六年又減為笞二百。此處笞二百，或與刖左足、釱左足之罪相似。

河内山陽[一]繕里傅盖，迺二月中□□□▨　五一·四七一

註釋：〔一〕山陽，漢縣名，治今河南省焦作市東。

●不侵部建始三年四月吏卒日迹簿，　五一·四七二

☐郡□陽濼里公乘尹尊，年廿四。☐　五一·四七三

☐休□其□□□下餔時到隧，職事毋狀，　五一·四七四

●候君對府。　五一·四七五

●凡出錢三千三百，　□□□☐　五一·四七六

☐穀。删丹故吏趙回郲相鉀放蔡☐

☐□忠，苛人受錢臧三百以上〔一〕，告☐　五一·四七七

註釋：〔一〕苛人受錢臧三百以上，漢律《盗律》有『恐嚇受賕』，『呵人受錢』，見《晉書·刑法志》引張斐《律表》和漢《令乙》，即威脅他人接受錢財。苛，假為呵。

☐到，趣作治，具言不已狀，會月☐　五一·四七八

☐　又鉼庭候長輔逐亡施刑還，☐　五一·四七九

●臣請列侯、中二千石、諸侯相、邊郡萬騎大守，減中郎一人，二☐
中者，减舍人。吏視事皆滿歲，及得任所任犯盜☐　五一·四八〇

今餘鉤〔一〕四百八十三，☐　五一·四八一

註釋：〔一〕鉤，一種兵器。

☒☐不侵隧卒侯， 五一·四八二

第卅五隊長仁，☒ 五一·四八三

奉，叩頭，死罪死罪，對曰：☐☒ 五一·四八四

十六日癸丑 ☐☐☒ 五一·四八五

☒☐年七月丁酉朔壬☒ 五一·四八六

●甲渠候官建昭四年☒ 五一·四八七

☒十二，中帑矢八。 ㄢ 五一·四八八

☒臺里公乘蘇常，年廿五，☒ 五一·四八九

騶塱隊卒東郡樂昌〔一〕☒ 五一·四九〇

註釋：〔一〕樂昌，漢縣名，治今河北省南樂縣北。

☒二千石以下至佐史及卒當勞賜簿。☒ 五一·四九一

☒千五百五十六，其☐百。六月辛丑，君以賦候史☐之，十☒

☒今見五百。　五一・四九二

☒鄣候漢彊敢☒　五一・四九三

☒者，謁報敢言☒　五一・四九四

☒茭三千二百卌束☒　五一・四九五

塱南迹，不辤與□☒　五一・四九六

戍卒，魏郡鄴萬歲里大夫孫梓，年廿四☒　五一・四九七

☒觻得平利里張良☒
☒里王幼寬。　☒　五一・四九八

☒一封，居延都尉章，詣張掖大守府。　☒
☒一封，居延令印，詣廣地〔一〕候官。　☒　五一・四九九

註釋：〔一〕廣地，候官名，屬張掖郡肩水都尉轄下。

者方遣罷卒，議徙觔處，毋悔後患☒　五一・五〇〇

☒　七月癸酉，候長它取。　卩　五一・五〇一

☒起俱黃黃門闌闌　五一·五〇二

☐☒君來責春君☒　五一·五〇三

☒☐月丁未日中四分時，誠北卒☐受執胡卒☐。日下餔

☒分時，付臨木卒楚。界中十七里，中程。　五一·五〇四

☒尉史並奏封。　五一·五〇五

☒西門隊卒一☒　五一·五〇六

☒官袍一領，見。　☐☐☐

☒官☐二兩，願☐見。　☐☐☐☐錢六百☒

☒官絑一兩，見。　☐☐☐☐賣五百☒　五一·五〇七

☒☐☐旁亭舉烽、燔薪，以次和☒　五一·五〇八

註釋：【案】此為烽火品約，指匈奴人圍亭隧，不得燔舉烽號，其旁一亭，接續燔舉烽號，按原次序繼續應和傳遞不停頓。

☒市券一。先以證財物故不以實，☒

券不亡。　五一·五〇九

☒鄣候寫移書到，趣……

☒如律令。／掾□□。守卒史□　　五一·五一〇

旦乃詣官，不期會日，解何〔一〕？□☒　　五一·五一一

註釋：〔一〕解何，詰問語，即作『為什么？』。《漢書·匡衡傳》：『案故圖，樂安鄉南以平陵佰為界，不足故而以閩佰為界，解何？』

☒□毋一旦終天命□☒　　五一·五一二

☒稟者留稟，　　五一·五一三

誠北隧長馬，不在署。☒　　五一·五一四

公，今月旦還，行至□□□□☒　　五一·五一五

同縣

☒□雒里公乘☒　　五一·五一六

□☒丙辰朔丁巳，不侵候長充，敢言之。　　五一·五一七

居延甲渠制虜隧長，居延長成里公乘逢毋澤，年五十五。☒　　五一·五一八

☒責故卅井廣地隧長安贛等錢。贛等在居延，移居延驗問☒　　五一·五一九

☑三泉里公乘召偂，年卅三。　能不宜其官，換爲候史☑　五一·五二〇

☑庚午朔乙未，甲渠鄣候喜☑　五一·五二一

☑月丙寅，卒莊禹迹，盡乙亥積十日。　十一月丙戌，卒藉良迹，盡乙未積十日。
☑　盡乙酉積十日。　●凡迹卅日〔一〕，毋人馬出入塞天田迹。　五一·五二二

註釋：〔一〕迹卅日，戍卒三人日迹，每人十天輪流從事。

執胡隊，　六月丁巳，卒李侻迹盡☑
六月丁卯，卒陶立功迹☑　五一·五二三

松板一，長八尺。　五一·五二四

東鄉石上祭，☑　五一·五二五

☑東鄉中央祭，☑　五一·五二六

☑賜勞，矢十五日〔一〕。　五一·五二七

註釋：〔一〕賜勞，矢十五日，功令第四十五殘文。

☑渠令史魏延年，馬一匹，壹宿，南☑　五一·五二八

佐史五十六人，　五一·五二九

☒令史魏延年，十月丁巳，寄布二匹，☒　五一・五三〇

☒□稚季縑一匹，直千二百，畢。　五一・五三一

☒十五步，凡葆天田四里八十七步〔一〕半步。☒　五一・五三二

註釋：〔一〕葆天田四里八十七步，葆，保持、保護、守衛之意。《墨子・號令篇》：『小城不自守通者，盡葆其老弱粟米畜産。』實為某一隧南北界（或東西界）長度。漢里每里合今四一五・八公尺，每里三百步。人行自然步二步為一步。又，漢制每步六尺。

☒郡富平侯元城〔一〕邑安昌里王青☒　五一・五三三

註釋：〔一〕元城，漢縣名，治今河北省大名縣東。簡文富平侯之上，當為平原郡。漢昭帝元鳳六年張安世封為富平侯。

☒受四月餘茭四千二百八十五束。☒　五一・五三四

☒□癸亥，病頭痛、寒炅〔一〕，未能☒　五一・五三五

註釋：〔一〕寒炅，即寒熱，解見四・五一註。

☒事告尉謂部士吏、候長等，寫移檄到，循行☒　五一・五三六

戍卒，南□平□□□陽□□□，年卅。☒　五一・五三七

☒□迹毋人馬蘭越塞天田出☒　五一・五三八

第一卒史武， ㄹ 責勝之隊長孟〼　五一・五三九

次吞卒王安世， 貰賣布復〼　五一・五四〇

〼四月盡六月，積三百廿五月十三日〼　五一・五四一

甲渠第卅四隧長， 〼　五一・五四二

第廿八隊長商，叩頭，死罪死罪，對〼　五一・五四三

⌐〼敢言之，府書曰：□前　五一・五四四

〼……掾根以正月還，　五一・五四五

甲渠第六隊長〼　五一・五四六

〼令印。 第十。 詣廣地候〼　五一・五四七

建昭二年計毋餘〼　五一・五四八

持牛車來〼　五一・五四九

⧄其三百四，完。　七十五。元年六月，爲大司農[一]茭刃缺，幣盡。　五一・五五〇

⧄□受南陽郡，刃缺須生，幣不可用。

註釋：〔一〕大司農，九卿之一。《漢書・百官公卿表》：『治粟內史，秦官，掌穀貨，有兩丞。景帝後元年更名大農令，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大司農。屬官有太倉、均輸、平準、都內、籍田五令丞。』【案】此簡言伐大司農茭的工具，即前文所述鐵鉤鎌，刀刃有缺口並敗弊殆盡。又所受南陽郡工官之鎌，刃亦殘缺並生銹，不可用。

⧄隊去府二百七里，當行二時一分，行[一]□□⧄　（下63）五一・五五一

註釋：〔一〕此隧去都尉府二百零七漢里（合八十六公里），應當行二時一分。此為蓬火傳遞速度，即每時百里。

□第三隊卒□□。六月辛亥，卒暴同取。卩⧄　（下63）五一・五五二

□甘露四年閏月甲申除。　五一・五五三

⧄□戍朔戊戌，左農右丞別田令史□⧄　五一・五五四

⧄西會水驛佐，金城里楊贊□⧄　五一・五五五

□⧄居延都尉德、城騎千人慶兼⧄　（下63）五一・五五六A

□⧄須以來。　五一・五五六B

建始四年，　取脂□▨　五一·五五七

十斤　五一·五五八

十斤　五一·五五九

▨ 槀矢五十，完。▨

▨ 蘭冠各一，完。▨　五一·五六〇

槀矢銅鍭二百五十，　五一·五六一

●凡萬二萬九千二百七十三束〔一〕▨　五一·五六二

註釋：〔一〕凡萬二萬九千二百七十三束，此為積茭數總計。

▨甲渠候官予寧，敢言之。▨　五一·五六三

▨候、丞曲旃〔一〕卅。　五一·五六四

註釋：〔一〕曲旃，用整幅帛製成的曲柄長幡。《漢書·田蚡傳》：『前堂羅鐘鼓，立曲旃。』註引如淳曰：『旃，旗之名也，通帛曰旃。曲旃，僭也。』蘇林曰：『禮，大夫建旃。曲，柄上曲也。』顏師古曰：『蘇説是也。許慎云「旃，旗曲柄也，所以旃表士衆」也。』

▨二百卌，　五一·五六五

掾　五一·五六六

☐塞隧卒☐　五一·五六七

☐三千三百七十二石●□□□☐　五一·五六八

☐具弩一，完。☐
☐弩幡一，完。☐　五一·五六九

建始元年十一月庚辰☐　五一·五七〇

☐□三年十月戊申除。　五一·五七一

■右誠北隧卒三人。　五一·五七二

☐□三泉里徐殷　☐　五一·五七三

☐今遣並詣居延。　五一·五七四

☐三百卌七，　五一·五七五

☐地小林用以故犬惡，章職事☐　五一·五七六

▨卅隧長詡，第▨　五一·五七七

▨當死，叩頭死罪，▨　五一·五七八

■右二人羔肉。　五一·五七九

▨□隊出入四月　五一·五八〇

▨□閏月戍卒爲人所共▨　五一·五八一

詣却適隧長成長壽，當曲隧長▨　五一·五八二

▨□月□酉，甲渠尉史辟兵敢言之，頃〔一〕府所移▨　五一·五八三

註釋：〔一〕頃，不久前，剛才。

戍卒，魏郡梁期〔一〕宜故里大夫尹積，年▨　五一·五八四

註釋：〔一〕梁期，漢縣名，屬魏郡，治今河北省磁縣北。

▨□隧長由，以私▨　五一·五八五

▨□巳甲渠▨　五一·五八六

▨巳甲渠▨　五一·五八七

□☒當當時，免。絞病在☒　五一·五八八

☒
□在尉鄣。　軸二，其一折。
毋鉤。　☒
栖在尉鄣〔一〕。　五一·五八九

註釋：〔一〕尉鄣，甲渠塞尉有鄣。據它簡，在甲渠吞遠部吞遠隧。

甲渠第廿五隊長張奉世，
元康五年九月戊寅除。　☒　五一·五九〇

☒　自取。　五一·五九一

☒可置，　有方一，　完。　五一·五九二

第十二車輪廩一□□□□□☒　五一·五九三

亭隧舉，告尉謂候長弘……☒　五一·五九四

☒爲治偷☒　五一·五九五

☒　蘭冠各一。
⿰巾盾一完。　五一·五九六

⧄一通……⧄　五一·五九七

第卅七隧戍卒魏⧄　五一·五九八

徐成除⧄　五一·五九九

］八月戊辰，尉⧄
爰書一編，敢⧄　五一·六〇〇

⧄□人●千一□□⧄　五一·六〇一

［……
……府⧄　五一·六〇二

⧄塞尉元告尉，施刑郭旨　（下63）五一·六〇三

⧄發發發發□　（下63）五一·六〇四A

⧄便教衣强奉　五一·六〇四B

箕山帶譚●□□⧄　五一·六〇五

▨凡得□　　五一·六〇六

▨以食佐史八十九人，積千八十四月十一日▨　　五一·六〇七

▨□隧楊駿受卅井卒赦
▨……九十　　五一·六〇八

▨臨木卒意受誠勢北隧卒欣。夜半
ㄱ▨付收降卒忠。界中九十五里，定行　　五一·六〇九

南書一封，居令延□▨　　五一·六一〇

▨萬歲候　　五一·六一一

▨候長▨　　五一·六一二

▨塞天田出入▨　　五一·六一三

甲渠官▨　　五一·六一四

ㄱ☒建昭二年　　五一·六一五A

匚⊠……十月郵書　五一・六一五B

☐　五月壬子盡辛巳積卅日，日迹從吞遠隧□
　　五月壬子盡甲寅積三日，日迹從吞遠隧☐　(下63) 五一・六一六

□十二□☐　五一・六一七

甲渠候官，故行。　五一・六一八A

□　五一・六一八B

第七隊，　卒☐　卒　五一・六一九

甲渠第七隊卒孫☐　五一・六二〇

北書一封，章破，不☐　五一・六二一

☐朔，　甲渠鄣候　□☐　五一・六二二

☐　五月食☐　五一・六二三

出茭九束，☐　五一·六二四

□□甲渠候官。正月庚辰，第十卒開以來。●二事☐　(下63) 五一·六二五

其二百廿五石米精，積前□☐　(下63) 五一·六二六

☐大守府。☐　五一·六二七

□☒□月盡六年
永光五年　(下63) 五一·六二八A

□☒九月諸官〔一〕往來書。　(下63) 五一·六二八B

註釋：〔一〕諸官，漢制縣級建置寺衙曰官，諸官，指居延縣，居延、甲渠、殄北、卅井候官以及農官、都尉庫等。

掾范弘。　五一·六二九

☐三百☐　五一·六三〇

☐石三斗三升少。
卒尚譚食☐
卒尚封食☐
卒樊自爲☐　五一·六三一

☒事☒　　五一・六三二

☒　盾一。
　　有方一。　　五一・六三三

☒茭四萬二千三百☒　　五一・六三四

☐永光二年八月己未　　五一・六三五

☒日付消□☒　　五一・六三六

☒二萬二千八百，　　五一・六三七

☒三石三斗三升少，　☒　　五一・六三八

☒□三石自取。　☒
☒□三石□奉取☒　　五一・六三九

☒渠候官。　　五一・六四〇

☒弩鐖釾〔一〕，當負□☒　　五一・六四一

註釋：〔一〕弩鐖釾，即銅弩機。

☐……叩頭死罪☐　五一·六四二

☐用羊　五一·六四三

☐一束　五一·六四四

建昭三年七月☐　五一·六四五

☐爲狗簍□☐　五一·六四六

☐千六十八匹，匹一斗☐　五一·六四七

☐十一月癸酉，妻恩☐　五一·六四八

☐□拘校〔一〕出入，不應法者舉白。　五一·六四九

註釋：〔一〕拘校，即鉤校。

☐□月戊辰付候長嘉。　五一·六五〇

☐壯麗哉，數☐　五一·六五一

☐問如臯□□☐　五一·六五二

⊏☒爲中央，候施☒　五一・六五三

☒中部霍稺季☒　五一・六五四

☒南北再食☒　五一・六五五

卒梁護□☒　五一・六五六A

第十七卒莊☒　五一・六五六B

⊐☒候言：戍卒馬復取昭武男子董子真□　五一・六五七A

⊏☒兼掾臨、屬霸、書佐音、助府佐□　五一・六五七B

☒尉史孫齊、助護☒　五一・六五八A

☒界界界☒　(下63) 五一・六五八B

☒移過□☒
□錢
□□今日☒
五一・六五九

□莫食不⧄　五一・六六〇A

七□□　⧄　五一・六六〇B

⧄□急□歸遺⧄　五一・六六一

⧄拜言⧄　五一・六六二

⧄二　二⧄　五一・六六三

⧄自證，已前移⧄　五一・六六四

⧄□胡隊　⧄　五一・六六五

⧄令。／掾昌、令史⧄　五一・六六六

第卅一隧長□⧄　五一・六六七

⧄塞天田出，　五一・六六八

⧄隊輸茝十枚，會己亥⧄　五一・六六九A

⧄□得大□⧄　五一・六六九B

⧄　一封張掖⧄　　五一·六七〇

⧄之，謹寫移⧄　　五一·六七一

甲渠鄣候，以亭⧄　　五一·六七二

⧄父張宣⧄　　五一·六七三

⧄　輸候□⧄　　五一·六七四

⧄□調⧄　　五一·六七五

⧄殄北鄣候以⧄　　五一·六七六A

⧄以郵行⧄　　五一·六七六B

⧄　稾矢銅鍭五十，其十六⧄
蘭、冠各一，完。⧄　　五一·六七七

■右居延十六牒，直⧄　　五一·六七八

●建昭四年八月二日⧄　　五一·六七九

☒十二月壬申卒孟□☒
☒卒馬稚子迹盡辛丑□☒　五一·六八〇

☒付都尉庫。　☒　五一·六八一

戍卒魏郡内黄☒　五一·六八二

┌渠候長譌移候☒　五一·六八三

☒□□里公乘□□□☒　五一·六八四

☒別柱甲渠候☒　五一·六八五

☒府，願毋忽☒　五一·六八六

☒廿五隊長忠，牛一，　☒　五一·六八七

☒□□士吏孟行塞☒　五一·六八八

☒卅買紬□絝十三☒　五一·六八九

☒斗，四日十三□□☒　五一·六九〇

⧄予□⧄　五一・六九一

⧄畜牛□見□□□⧄　五一・六九二A

⧄□甲渠、殄北□□⧄　五一・六九二B

⧄　率隊負卌一算。　第四　五一・六九三

⧄會丁亥旦，爲部吏卒⧄　(下63) 五一・六九四

⧄　卩　鋸一。
小釭〔一〕一。　⧄　五一・六九五

註釋：〔一〕釭，車轂内口的鐵圈，用以穿軸。

□⧄如律令。　□□長史□□　五一・六九六

⧄令。／令史⧄　五一・六九七

屋蘭〔一〕男子方子⧄　五一・六九八

註釋：〔一〕屋蘭，漢縣名，治今甘肅省張掖市東。

⧄吏府居⧄　五一・六九九

驚虜隧卒，魏郡厝〔一〕蘇成里張□⧄　　五一・七〇〇

註釋：〔一〕厝，漢縣名，治今山東省臨清縣東北。

令史音。　　五一・七〇一

⧄完　　五一・七〇二

⧄　一人□茭。
一人治計□。　　五一・七〇三

未得肉⧄　　五一・七〇四

⧄渠官⧄　　五一・七〇五

⧄己酉病，不⧄　　五一・七〇六

⧄　犬犬犬　　五一・七〇七

第一隧卒許敞，　五月癸卯自□⧄　　五一・七〇八

⧄朔巳，有輒捕案致　　五一・七〇九

⧄誤自多　　五一・七一〇

☒史忠發。　五一·七一一

尺寸咫□☒　五一·七一二

☒　自言□☒　五一·七一三

☒兩，直三百五十☒　五一·七一四

☒□□私歸宜穀田舍☒　五一·七一五

☒□毋□甚善，□☒
☒言官，至五六月☒
☒　……謹☒　五一·七一六

☒□具□☒（殘觚）　五一·七一七A

作田
☒　☒
□□□田　五一·七一七B

☒　服三□皆□　☒　五一·七一八A

☒數亭毋狗。　因朔月長□□☒　　五一・七一八B

少卿言，若請過長史第☒　　五一・七一九

☒卒未得，自言服吏☒　　五一・七二〇

母病死，九月☒　　五一・七二一

☐☒月貰買□一匹，至□月中……
☒謁報居延，敢言之。　　五一・七二二

☒□第廿三候長寫移書到，　　五一・七二三

☒至官。其昬〔一〕，第卅四隧☒　　五一・七二四

註釋：〔一〕昬，即昏時。

☒長錢百，常償府君奉錢。　　(下63)　五一・七二五

□會或……
移書到……　　五一・七二六

☒　皁練復襲☒
皁練復絝一☒　　五一・七二七

☒北起食，儌迹第六廬☒ 五一·七二八

☒ 受收降卒便，勢北隧卒政。界中
□□四 …… 時五分。 五一·七二九

■繳〔一〕一具丿 毋取閣。 五一·七三〇
註釋：〔一〕繳，即轡，馬絡具。

□建昭五年……☒ 五一·七三一

☒□二丈八寸， □☒ 五一·七三二

□□錢八百， （右上側有刻齒） 五一·七三三

臨木候長憲，以亭行。 五一·七三四

☒□曰：第廿□隧和受第廿□☒ 五一·七三五

☒□尊今移☒ 五一·七三六

☒卒父夏粟三石二斗二升少，自取。卩臨桐卒公孫福□☒
☒卒任奉粟三石二斗二升少，子收取。卩候長滿馬食☒

☒□□□敦粟三石二斗二升少，□取。卩　　五一·七三七

☒官曹士吏萬□長□☒　　五一·七三八

⊏☒□與良民争糶，　　五一·七三九A

☒　□　□　　五一·七三九B

不審民，言……
言民……
移居延以請，再……　　五一·七四〇

入□□廿五。其廿三 二□□ ☒　　五一·七四一

⊏甲渠候　☒　　五一·七四二

☒喜謂☒　　五一·七四三

三百卌二石二斗，　☒　　五一·七四四

☒ □□
□□復襲〔一〕一領□。卩　　五一·七四五

註釋：〔一〕復襲，上衣。

書四封，⧄　　五一·七四六

⧄　誤不至甲渠　⧄　　五一·七四七

匚甲渠候⧄　　五一·七四八A

⊐甲渠候⧄　　五一·七四八B

匚⧄從偉卿官取□⧄　　五一·七四九A

⊐⧄□再拜　⧄　　五一·七四九B

⊐甲渠候⧄　　五一·七五〇

⧄五枚⧄　　五一·七五一

⧄沈沔⧄　　五一·七五二

⧄五百束⧄　　五一·七五三

一九七四年

（二十九）破城子探方五十二（EPT52：1—824）



第四隧長陳不識，粟三石三斗三升少，張歸取。卩　　卒甯橫粟三石三斗三升‖①
①少，張歸取。卩　☒　　卒張歸粟三石三斗三升‖①
①少，自取。卩

(下64) 五二·一

塱虜隊長房良，負故候長周卿錢千二百卅，☒

(下64) 五二·二

☒持牛車詣居延，會月十五日。

五二·三

士吏辛廣宗，粟三石三斗三升少，始元六年省卒仰田殷取。卩　二月

五二·四

戍卒東郡臨邑〔一〕馬都里樊非人，　三石具弩一，完。　蘭、蘭冠各一，完。
楯一，完。
稾矢銅鍭五十，其十斥呼，卅完。

註釋：〔一〕臨邑，漢縣名，治今山東省東阿縣。

(下64) 五二·五

☒積百八月，奉用錢七萬七千九百。

(下64) 五二·六

☒今換爲居延臨道亭長，代張陵。

五二·七

☒☐粟三石三斗三升少，驚虜隧長光取。卩
☐粟三石三斗三升少，驚虜隧長光取。卩

五二·八

⊠ 卒□□，四月丙辰迹盡乙丑積十日。
卒□□，四月丙寅迹盡乙亥積十日。⊠
卒張福，四月丙子迹盡甲申積九日。〔一〕

註釋：〔一〕三卒輪流日迹共廿九天，每卒連續迹十日左右。

五二·九

⊠六石具弩一。稾矢五十。
弩循一。　蘭、蘭冠各一。

五二·一〇

錢藏官，候長譚護　⊠

(下64) 五二·一一

入胡騎車粟八十三石八斗，⊠

五二·一二

時遣，云稟吏卒校未已，解何？書到，趣遣具言狀，會月十日⊠

(下64) 五二·一三

曼近延近寺居延令日令日

（背面畫車馬出行圖，已殘）

五二·一四

猳田〔一〕以鐵器爲本，北邊郡毋鐵官，卬器内郡，令郡以時博賣予細民，‖
毋令豪富吏民得多取販賣細民。

註釋：〔一〕猳田，此簡疑為宣帝時關於北邊郡屯戍墾田和供應鐵工具的詔令。

(下64) 五二·一五

六月丙午，殄北鄣守候城倉守⊠
書相報，不報者，重追之。

五二·一六A

城倉長印，殄北守候。
六月己酉，第八卒衆以來。▨　　五二・一六B、

甲渠士吏孫猛□□□□　▨　　五二・一七

●俱起隊長程偃等皆能不宜其官換如牒，●一事二封，八月丁亥，士吏猛奏封。
告尉謂誠北候長輔。　　(下64) 五二・一八

□▨府卿出茭簿。　出茭十束，出茭十束，出茭十束，　▨　　五二・一九

武賢隊長陳安國，　十月奉錢六百，　四百 二百 ▨　　(下65) 五二・二〇

▨自言責士吏孫猛脂錢百廿。●謹驗問士吏孫猛，辤服負，已收得猛錢百‖
廿。　　五二・二一

不到，解皆曰何，甚毋狀。檄到，趣遣忠□□□□□▨　　五二・二二

▨廿二，有□▨　　五二・二三

北界　▨　　五二・二四

第廿卒楊□▨ 五二・二二五

不服，移自證爰書會月廿二日，如律令。即日食時，卒善行。 ㊦65 五二・二二六

堠高四丈，上堞〔一〕高五尺，爲四陬〔二〕。埤垷〔三〕堞埤垷反□▨ 五二・二二七

註釋：〔一〕堞，城上矮墻。又名女墻。《説文・土部》：『堞，城上女垣也。』段玉裁註：『古之城以土，不若今人以専（磚）也。土之上間加以専墻，為之射孔，以伺非常。』〔二〕四陬，城之四角。〔三〕埤垷，城上女墻上凹凸形有射孔的矮墻，又稱城垛、垛口、雉堞。《墨子・號令篇》：『其兩旁高丈為埤垷。』

隊長將轉，積三月五日不▨ 五二・二二八

己卯卒十人。一人養，六人伐茲其，
定作九人，三人繩，得繩百一十丈，合百八十丈。 五二・二二九

（下部左行最後五字爲後書，淡墨）

▨書到言〔一〕。／丞相史弘▨
▨□書。／掾建、卒史章▨ 五二・二三〇

註釋：〔一〕書到言，漢代官文書習用語。意即文書收到後，應即言報。

▨望迆上見屋南▨ 五二・二三一A

⊐▨□□□□□□□□▨ 五二・二三一A

▨ □ □ □ ▨ 五二・二三一B

☒ 攝食候長成☒ 五二·三二

☒□卒諷讀薰火品約(一)，第十七候長勝客第廿三☒ 五二·三三

註釋：(一) 薰火品約，有關烽火報警的若干規定。其中，品，是出現各種敵情下的不同級別、種類的報警措施。約，則是相約定的報警原則規定。

☒自取。卩 五二·三四

☒ 百七十束 ☒ 五二·三五

●居延甲渠第四隧長公乘陳不識，中勞二歲九月七日，能書會計、治官民‖頗知律令，文。年廿六歲，☒ (竹簡) (下65) 五二·三六

見長吏詔財□□☒ 五二·三七

☒證，謹寫爰書，移謁報酒泉大守府，敢言之。(下65) 五二·三八A

☒令□舍吏□□桼□□□可□ 五二·三八B

北板合檄四。√十七。√
合檄二，章皆破，摩滅不可知。其一詣刺史趙掾☒
合檄一，張掖肩候印，詣刺史趙掾在所。●合檄一，☒ 五二·三九

(十七及上下符號迺後書)

☐煮鶏腊☐尉願取一行。●三老〔一〕來過，希欲備之。　(下65) 五二・四〇

註釋：〔一〕三老，掌教化之鄉官。《後漢書・百官志》：「鄉置有秩、三老、游徼。……三者掌教化。凡有孝子順孫，貞女義婦，讓財救患，及學士為民法式者，皆扁表其門，以興善行。」

☐官以不侵以南書不☐☐☐　五二・四一

☐平元年九月甲辰，不侵守候長士吏猛敢言之，　（觚）　五二・四二A

即日遣☐☐隊長☐☐教☐次海亭部敢言之　（觚）　五二・四二B

☐☐隊長楊郝之，　八月奉錢六百。○

卌二☐取錢九，
百七十二錢，●凡二百一十四。
三百八十六—☐☐隊長☐取。卩

（墨筆畫一圈）　五二・四三

戍卒南陽郡涅陽〔一〕邑東城里公乘何鎮，年廿四，河平四年七月甲戌，渡‖河☐　(下65) 五二・四四

註釋：〔一〕涅陽，漢縣名，治今河南省鎮平縣南。

☐知櫝〔一〕薫火品約，　☐　五二・四五

註釋：〔一〕櫝，櫝通讀。

糞土臣德昧死再拜上言變事書。印曰臣德，其丁丑合蒲藍☐☐　五二・四六A

五百卌　　五二·四六B

☒□曰昌言變事自書所言一卷已覆，而休言未滿半日，　　五二·四七

●令、相、長、丞、尉聽受言變事者，毋☒　　五二·四八

☒郡分利賜得錢固成，成使召賜計　　五二·四九

●甲渠候官竟寧二年☒　　五二·五〇

●建始元年六月省卒茭日作簿。　　五二·五一

☒都尉章，詣張掖大守府。　二月辛丑夜半時，城北卒朐受吞遠卒壽，
延令印，詣詣張掖大守府。　鷄前鳴七分，付臨木卒常。　　(下65) 五二·五二

☒孝迹盡壬午十日，　●凡卒迹積廿九日，毋人馬蘭越塞天田出入迹。
☒盡壬辰十日，
☒辛丑九日。　　五二·五三

☒不服，移自證爰書〔一〕會月廿八日，如律令。　　(下65) 五二·五四

註釋：〔一〕自證爰書，司法文書爰書中的自我辯證部分。

☒□屬甲渠候官。詔書：卒行道辟姚〔一〕，吏私貰賣衣財物，勿爲收責。　　(下66) 五二·五五

註釋：〔一〕辟姚，即避逃。二字通假。

居延甲渠終古隧長郭昌，
建昭元年七月乙卯除。 五二·五六

☐☐束。●凡得蒲〔一〕四百五十束。 五二·五七

註釋：〔一〕蒲，一種可供編席的水草。

建始二年十☐ 五二·五八

元年元年春王正月，公即從〔一〕所☐王 ☐ 五二·五九A

註釋：〔一〕公即從，簡中文字出自《春秋》三傳，『公即從』為『公即位』之誤。

元年春王正月 五二·五九B

☐飲藥，言府。●一事集封， 三月丙戌，掾昌封。 （下66）五二·六〇

第十四隊卒累則 ☐ 五二·六一

建始元年十月☐ 五二·六二

奉病不能視☐饘以遺屬令史董雲責☐ 五二·六三

□□案會月十五日，如律令。　五二·六四

●右七人。　五二·六五

☒　卒一人，櫝㯋火品未習。　五二·六六

入錢千二百，　☒　五二·六七

第一隧卒史武，　☒　五二·六八

☒□察愚戇，死罪死罪，　五二·六九

☒□卒魯畢，　已賦錢五十，　五二·七〇

☒爵里年姓官除辭各如牒，　五二·七一

●呑遠部建昭五年三月過書刺。　五二·七二

☒　五月壬子，掾常奏發。　五二·七三

☒辭不貰買，皆證　五二·七四

第十八隧　卒☐　五二·七五

吞遠候長鄭湯☐　五二·七六

書三封，檄三　☐　五二·七七

☐　／令史弘。　五二·七八

千束，直三百。彊即☐　五二·七九

□吴豬病卧武彊隧，仁使通持魚廿頭遺豬，餘魚三百。不責魚廿頭，□□卌六八十頭。　(下66) 五二·八〇

☐王安牛奉錢少百四。　五二·八一

候長武光、候史拓，　閏月辛亥盡己卯積廿九日，日迹從第卅隧北盡鉼‖
庭隧北界，毋蘭越塞天田出入迹。　(下66) 五二·八二

建昭四年四月辛巳朔庚戌，不侵候長齊敢言之，官移府所移郵書課舉曰，‖
各推辟部中，牒別言，會月廿七日。●謹推辟案
過書刺正月乙亥人定七分，不侵卒武受萬年卒蓋；夜大半三分，付當曲卒‖
山；鷄鳴五分，付居延收降亭卒世。　(下66) 五二·八三

■右南陽私衣物橐百一十一。 五二・八四

受六月餘茭千一百五十七束。 (下66) 五二・八五

●甲渠第廿三部黃龍元年六月卒被兵名籍[一]。 五二・八六

註釋：[一] 卒被兵名籍，吏卒配備兵器的名單。

財物者，非上書及計事者耶，何爲不 (竹簡) 五二・八七

陽朔元年七月戊午，當曲隊長譚敢言之，負故止害隊長甯常交錢六百，願以七月奉錢六百償。常以印爲信，敢言之。(旁側有齒) (下66) 五二・八八A

甲渠官。 五二・八八B

入麥小石百八石三斗。乙 五鳳四年十二月丁酉朔戊申，甲渠尉史充，受左‖農左長佐宗。／候漢彊臨。 (下67) 五二・八九

遣之官，書到，如律令。 五二・九〇

孫子真，百八十。 處始，三百八十。 張□褋錢百。

郤長兄，六百。 史方，百卌。 凡直二千四百六十五。

□惠，千錢。 張樨叔，六十五。 五二・九一A

皁布衣直三百九十。韋絝直六百。橐直二百。
皁襲直二千。　皮絝直三百。張偉三百。
袍直千三百。　皮□直六百。凡直五千六百九十。除二千四百六十=
五，定三千二百廿五。 ◪

下67 五二·九一B

乚穰〔一〕邑西里張賢。見。　紺復紺一領。　□□紺一兩。　□□□□領。　四=①
白布襌一領，毋。　面衣一枚。　行幐一枚，已。卩
①月甲午，同隧卒吕爲敢橐。

註釋：〔一〕穰，漢縣名，屬南陽郡，治今河南省鄧縣。

下67 五二·九二

乚穰邑西里張鎮。見。　皂□一領。　布□一枚。　□□□一枚。　□一枚。
布襌褕〔一〕一領。√　布絑二兩。√　緉絑一兩。√　黃布襌=①
布襌絝一領。√　行幐二枚。卩　黃布絝=②
①衣一領。已　錢七百。
②一枚。已

註釋：〔一〕襌褕，當為襜褕，解見五一·二二一註。

下67 五二·九三

乚穰邑長安里房□。見。　白布單衣一令。√　面衣一枚。　黃單絝一枚。已
白布單□一領。√　白布絑二兩。√　白韋絝一枚。已
白布單二枚。√　行幐幘二枚。已
（右三簡中剖，見字及諸符號皆後書）

下67 五二·九四

居延甲渠候官第廿七隊長士伍〔一〕李宮，建昭四年以令秋射〔二〕，發矢十=

二，中帑矢六，當……

註釋：〔一〕士伍，秦漢時稱無爵者為士伍。見前註。《漢書·淮南厲王劉長傳》：『士伍開章等七十人。』如淳曰：『律，有罪失官爵，稱士伍也。』　〔二〕秋射，『都試』，歲秋大會試騎射之謂。但書史不言『秋射』，而『都試』一詞則習見。《漢書·燕刺旦王傳》：『將軍都試羽林』，《翟方進附翟義傳》『九月都試』。陳槃《漢晉遺簡識小七種》曰：『秋射省試有定程，程以六；過六則以功勞。署試如有未允，則與試者可以「爰書」「自證」，故有「秋射爰書」之目。邊戍秋射之禮，書闕有間矣，今唯賴簡文，得窺見其中之一點一滴。』

五二·九五

十二月乙丑，張掖大守延年、長史長壽、丞焚，下居延都尉、縣承書從事，下當用者，如詔書律令。／掾段昌、卒史利、助府佐賢世。

(下67) 五二·九六

●初元五年十一月，都尉行塞，候、尉、士吏、候長欽。

(下67) 五二·九七

建昭六年三月庚午朔，五官掾〔一〕光

註釋：〔一〕五官掾，郡國屬吏，地位次於功曹，祭祀居諸吏之首，無固定職掌，凡功曹及諸曹員吏出缺即代理其職務。《後漢書·百官志》引本註曰：『諸曹略如公府曹，無東西曹。有功曹史，主選署功勞。有五官掾，署功曹及諸曹事。』

五二·九八

建始元年九月辛酉朔乙丑，張掖大守良、長史威、丞宏，敢告居延都尉卒人〔一〕，言殄北守候塞尉護、甲渠候誼，典吏社〔二〕，受致廛飯黍肉。護直百卌六，誼直百卌二。五月五日，誼以錢千五百償所斂吏社錢〔三〕，有書，護受社廛不謹。誼所以錢千五百償吏者，審未發覺〔四〕。誼以私錢償=

□罪名。書到，如　（下68）五二・九九

註釋：〔一〕敢告卒人，公文用語，敢告，有相尊重之意。《論衡・謝短篇》：『兩郡移書曰敢告卒人，兩縣不言何解。』據居延簡記載，本郡太守與本郡都尉之公牘，亦稱為敢告卒人，不獨兩郡太守移書為然也。而塞候致尉之書，曰告尉。卒人，為郡守、都尉府官吏統稱。〔二〕典吏社，主管吏社。〔三〕社錢，歲時祠社群聚飲食之錢，亦即從事社事活動所需之款項。〔四〕審未發覺，司法專用語，即犯罪在別人未發覺時能自糾，可以減贖罪。

建始二年十月乙卯朔丙子，令史弘敢言之，迺乙亥直符，倉庫户封皆完〔一〕，毋盜賊發〔二〕者，敢言之。　五二・一〇〇

註釋：〔一〕户封皆完，當值記録術語。〔二〕毋盜賊發，當值記録術語。

☑居延□　五二・一〇一

☑甲渠地　五二・一〇二

☑四月廿二日食入，五月八日去。　五二・一〇三A

☑王稚少入，月五日食。
董子文入，月八日食。　五二・一〇三B

六月辛巳，張掖行長史事守部司馬從事下當用者，如詔書。　五二・一〇四

……□□酒泉、張掖農官田卒☑ 五二·一〇五

甲渠候官。 六月甲子，己來候
充□
□□
（有硃色迹） 五二·一〇六

☑去北界一里百五十五步，去第十二隧三里十☑
☑去南界一里百一十五步，去第十隧二里二百☑ 五二·一〇七

註釋：【案】此簡為甲渠塞第十二隧道里簿。向北，本隧界為一里一百五十五步，至十二隧為三里十多步，如減除，十二隧至其南界為一里一百七十步。向南一里一百一十五步為南界，去第十隧二里二百步，如減除，第十隧至其北界為一里一百餘步。。

閏月庚子，甲渠鄣候 謹寫移☑
敢言之。 尉史□ （下68）五二·一〇八

吏吏吏吏吏 （下68）五二·一〇九A

吏吏今少今□少 （下68）五二·一〇九B

☑□二年二月丁酉朔丁卯，甲渠鄣候護敢言之，府書曰：治渠卒賈
☑□自言責隧長孫宗等衣物錢凡八牒，直錢五千一百。謹收得 （下68）五二·一一〇

☑代罷，如律令。 （下68）五二·一一一

市記〔一〕：爲蘇長買練六□☐
　　爲靳奴賣布六尺□☐

註釋：〔一〕市記，購物記録。

五二・一一二

責猛，罪當萬死有餘。猛叩頭，死罪死罪，敢言之。
□☐□□□□□□□四百五十，餘錢三百卅，錢□□□□□□今付。

下69 五二・一一三

☐得二兩，方卿當得二，●負一，●得三●得一。
☐二。
☐得二。

五二・一一四A

☐□方卿五，負十一。

五二・一一四B

甲子〔一〕、乙丑、丙寅、丁卯、戊辰、己巳、庚午、辛未、壬申、癸酉、
甲戌、乙亥、丙子、丁丑、戊寅、己亥、庚午、辛巳、壬午、癸□、　☐
甲申、乙酉、丙戌、丁亥、戊子、己丑、庚寅、辛卯、壬午、癸巳、

註釋：〔一〕以干支相配得六十甲子表，其中有重、誤。

下69 五二・一一五A

甲辰、乙巳、丙午、丁未、戊申、己酉、庚……
甲寅、乙卯、丙辰、丁巳、戊午、己未、庚申、辛酉、壬戌、癸□
甲辰、乙巳、丙午、丁未、戊申、己酉、庚戌、辛亥、壬子、癸□
□寅、乙卯、丙辰、丁巳、戊午、己酉、庚申、辛亥、壬子、癸亥☐

下69 五二・一一五B

☑守丞、左尉遣重。　／掾備，守令史臨。
己移，便使吏送。

五二·一一六

☑戍廿二人。
其□□馬。　二人病，李□戴恩。二人徙堨，置城上。
三人門。　二人治几。　二人繩。
三人養。　二人□□　二人作席。
二人守閣，削。一人謁之亭。

五二·一一七

●毋都侯(一)，□□爲毋都王。相□丞薄。
☑□□□□□□□□□毋都王相，刻印曰毋都相印。
丞一人，秩□百石如故。今更爲毋都王丞印。章曰毋都家丞故印。

註釋：(一) 此毋都侯，爲諸王子功臣恩澤侯表所無。

五二·一一八

有也□□皆不□□□□叩頭，以私印封行事，容姦宜有禁☑
●告劾
☑
□□　□百石吏☑
□□
□□□以私印行事□□□猥請印，宜有禁如延壽。　頃言吏☑

五二·一一九

☑律：御史大夫□□□□從吏民非宿尉，從官、列侯以上□□得以絳青紃‖
巵黃，得□☑
□紃□□絳衣以□，嫁女得衣絳□，其昏禮□□□□□□□□□吏三百石‖
以上☑
□得以銅□五末，參韋鉏，及紬純黃出□□□□□□□名上練□宿衛從官‖
☑

五二·一二〇

註釋：【案】此簡引律文，有關官吏衣飾、婚娶、輿服的規定等，惜文字磨滅不清。

居成大夫史王況，　詣門下。（墨迹已無，據蝕痕辨認）　五二・一二一

●右第廿六隊　五二・一二二

☑□錢二百廿，　五二・一二三

甲渠官。　五二・一二四

候長鄭赦，☑　五二・一二五

武賢隊長鄭武，　自言負故不侵候長徐輔六百□☑　五二・一二六

呑遠候長音持功詣官，閏☑　五二・一二七

卅井第二廬卒，南陽杜衍〔一〕鐘耐，自言責塞尉富駿子男長☑　五二・一二八

註釋：〔一〕杜衍，漢縣名，治今河南省南陽市西南。

☑隊長張殷，　十月奉錢六百，☑　五二・一二九

故甲渠第九隊長吳建。　第十士吏孫猛，十二月☑
奉百廿。　五二・一三〇

☐六隊長馮良辤：部治臬織☐　　五二・一三一

☐宣責候長孫忠錢百七，言會月廿。　●一事一封。　　五二・一三二

☐季幼蘭子男，亭歲作一歲，賈　　五二・一三三

☐……喜，敢言之□□　☐　　五二・一三四A

☐　士吏彊　☐　　五二・一三四B

☐　八尺，財用五百枚。　　五二・一三五

☐韋單絝一兩。　□一
官裘一領。　白練複衣一領。□　　五二・一三六A

☐己未，甲鄣候誼告尉謂士吏□
☐……今史□士吏□□事□□☐　　五二・一三六B

☐長七尺五寸。居延昌里，家去官八十里。　（竹簡）　　五二・一三七

□三月丙辰自取。□白布襲單，蜀衰一。卩
□衣一　　五二・一三八

□☐……布單襦一領。丿 □一。 黃布綺一兩，毋。 第卅四車　　五二・一三九

☐□大守府吏教□□　　五二・一四〇

□☐ 襜長襦一。√ 皁布單衣一，毋。 行勝幘、面衣各一，毋。 羊皮綺一，毋。
白練綺一√ 皁布單綺一。√ ……　　五二・一四一

☐□＝，中二千石、二千石、郡大守、諸侯相，承書從事，下當☐
☐□下居延都尉、屬縣，承書從事、下當用者，如□☐　　五二・一四二

狀●謹案 □☐　　五二・一四三

受二月賦錢八萬七百廿。　　五二・一四四

☐亭長長護護　　五二・一四五A

☐□六千齊　　五二・一四五B

☐錢六百， ……卅二賦功□□……
……□四百卅二錢，餘□……☐　　五二・一四六

⧄日□一石卅四□□百五十，移府君百。月
百七十二□中功中卌八，五百六十六。十月戊□自□　　五二·一四七

二月己未，甲渠候長毋害以私印行候事，⧄
言報，不服，移自證爰書，會三月朔，如律⧄　　五二·一四八

騆望隧茭〔一〕千五百束，直百八十。
平虜隧茭千五百束，直百八十。
驚虜隧茭千五百束，直百八十。
●凡四千五百束，直五百卌。尉卿取，當還卅六。　　五二·一四九⧄

註釋：〔一〕茭每束值零點一二錢。

伏地伏地再拜
伏地伏地伏地伏地
伏地再拜伏地再拜⧄　　五二·一四九B

⧄月馬食，誼謁到對，　　五二·一五〇

⧄□□□□起，不能迹，□臨隧二日至□不徼，移府⧄　　五二·一五一

……
……七丈一尺一寸□□
●與此二千卌丈⧄　　五二·一五二

☒□乙卯食時入。
東門輔。
五二·一五三

甲渠官，行者走。
十月辛□卒□以來。
五二·一五四

☒□市人等名、縣、爵、里、年、姓、官除辤。
五二·一五五

呑遠隧長赦之。　　卒人櫝蘽☒
五二·一五六

第十一隧卒張它人，　　十一月戊辰，尉□☒
五二·一五七

第十三隧長王安病三月免[一]，缺。移府。　●一事一封。　五月庚辰，‖
尉史☒

註釋：[一] 吏病三月即免官，由此得知當時考勤嚴厲。
五二·一五八

俱起隧長光，☒
五二·一五九

☒●第廿三部建始二年二月吏卒日迹簿。
五二·一六〇

☒又擊彊，積卅日乃出，又候請
五二·一六一

●甲渠候官竟寧元年六☒
五二·一六二

駕〔一〕罪一等，其爲☑　五二·一六三

註釋：〔一〕駕，假為加。

☑□君吏六百石大夫，位當有　五二·一六四

☑□不忍行重罰〔一〕，遏歸其家，不悔過，反政捕掓，求當報。使兄首加‖
非法於君，以故不以時臨，　(下69)　五二·一六五

註釋：〔一〕不忍行重罰，又有不忍行法等，皆官文書和司法用語，有暫緩處罰，以觀後效之意。

●不侵部建昭元年八月過書刺。　五二·一六六

長偏齎事，并將車父卒董利☑　五二·一六七

北書四封。　不校。
其一封，大守章，詣府。
一封，居延司馬詣府。　☑（不校二字迺後書）
二封，章破。……　五二·一六八

南書一封，板檄一。　第十二。
一封，居延☑
板檄一，居☑　☑　五二·一六九

●湯叩頭，死罪死罪，職事數毋☑　五二·一七〇

☐仁移與通佩共食之，仁不☐　五二・一七一

七月盡九月吏奉錢三千六百
五十五。八月壬午受掾。　五二・一七二

☐□呑遠置〔一〕圍中茭腐敗，未以食☐　五二・一七三

註釋：〔一〕呑遠置，即呑遠隧、部，為呑遠候長駐地。同時設驛置，負責郵書傳遞。

●移校簿〔一〕十牒，言府，會☐　五二・一七四

註釋：〔一〕校簿，賬目核對後形成之盤點賬，猶今之盤點清庫賬。秦漢《效律》，就是有關賬目核查的法律規定。

☐月乙卯，鉼庭部士吏奉敢言之，謹移卒自言賣
編，敢言之。　五二・一七五

☐
斗六升大。　閏月戊子，不侵候長霸，受居延☐　五二・一七六

☐有官，稍入茭二千七百束。尉駿買二千束。　五二・一七七

根前所白候爰書言，敞後不欲言，今乃言。候擊敞數十下，多所☐　五二・一七八
☐□子趙君回皁錢千二百，博士已得二百，少千。移居延更收責。●一事‖

☒ 五二·一七九

☒月丙午，鄣卒取。
二斗二升，自取。 五二·一八〇

☒未得正月盡三月積三月奉用錢千八百。
己得賦錢千八百。 五二·一八一

八月十二日癸卯，鄣卒仲常載茭二百卅束，☒ 五二·一八二

☒
四千七百五十，以付殄北，錢七千三百☒
庫丞郭卿。
千二百五十。 甲渠錢六千五☒ 五二·一八三

斧十四枚。
☒枸十枚。 許卿□□☒
槊十五枚。 五二·一八四

☒
□入穀錢六百，償中舍。又負丞□□□。
又二百八十五，償中舍。又負官簿餘錢〔一〕，二百廿。 ☒（背面有字極不清）
又二百八十三，粱粟 又社貸，千二百七十。
又九十，黍粟計。 受子恩遠□貸，二百六十。 五二·一八五

註釋：〔一〕負官簿餘錢，官簿收支應餘之錢無，故主吏應負其債。

布襜褕一領。　十月乙巳，第十四卒蔡忠取。卩　（十月以下諸字皆後書）
布絝一兩。

五二·一八六

白練複大襲一領。白布單絝一兩。
☑縹複襦一領。　白素帶二枚。卩
白布單襦一領。●凡六物，自校具。

五二·一八七

☑皁襜褕一領，直千四百七十。○□複襦一領，直六百。絳單襦一領，直‖①
收得。

五二·一八八

①二百九十。

五二·一八九

□□□
☑七卌二，四六廿四，二五十，　二四八
七卅五，三六十八，四四十六，一二　毋以☑
廿八　，二六十二，三四十二，□□

□十二。　杯一，見。
……□十二。　□一具，付掾。
杯二，其一輸，一遺，故卒。　河平三年六月丙寅，甲渠尉史忠受‖
□一□□付長史故卒。

五二·一九〇

鄧☑
爲事，甚不憂邊塞[一]，

五二·一九一A

註釋：[一] 不憂邊塞，漢律令《興律》有『不憂事邊』罪，處罰甚重。

夜半起官。　　五二・一九一B

][數謂意曰：食麤一再，意飯已出，視馬□▨　　（下69）五二・一九二A

]□□叩頭□，頃相見，頃聞馮卿起載□，伏及　　五二・一九二B

□房九百七十，少三百卅。郭子明牛頭▨
]君仲百七十。　……常長心羊□▨　　五二・一九三A

▨入五十，又少百一十九。　馬氣百卅　▨
王子房五十▨　　五二・一九三B

建始元年正月乙丑朔癸酉，尉史意敢言之爰書▨　　五二・一九四

▨□渠士吏安主以私印行候事，謂士吏章，候▨　　五二・一九五A

▨□元六年　千　敢言之　敢言▨　　五二・一九五B

第四隧▨
有方五▨　（中心穿一小孔）　　五二・一九六

▨五石，皆省輸甲渠候官，偃已入廿石，少廿一石六斗六升大。大偃已入‖

卅三石□□府□□……
☑已上。建始二年七月丙戌朔　甲渠士吏……　五二・一九七

第廿三倉吏卒三月及卒行道食。實問吏卒□☑　五二・一九八

□□五隊卒□之　☑　五二・一九九

☑十井塞上和如品〔一〕。　五二・二〇〇

註釋：〔一〕和如品，按蓬火品約的規定應和。

女子王恩等，責候史徐光、隊長王根錢四百卌，粟五石。謂吞遠、鉼庭候‖
長☑　五二・二〇一

☑□卿粟三石三斗三升少。●自取。卩　卒竇親粟三石二斗二升少，隊長☑　五二・二〇二

●甲渠候官神爵三年九月穀出入簿。　五二・二〇三

居延甲渠士吏孫根，　未☑　五二・二〇四

吞遠隊、吞北隊、逆胡隊、次吞隊。　●凡□□　☑　五二・二〇五

註釋：【案】此簡四隧為一部之隧。

臨桐隧長解賀， ▨ 五二·二〇六

告，乃問尊。對曰：迺四月庚子，夜失火，延燔尊錢財衣物各如牒，證 （下69） 五二·二〇七

臨之隧卒魯偃， 六月食三石二▨ 五二·二〇八

第三車車父與 五二·二〇九

●右廣地牒，直錢九千五十。 五二·二一〇

▨奉用錢六百， 正月甲戌入。 自取，守尉萬賦。 五二·二一一

▨飯孰肉，直九百六十。 五二·二一二

第十隧長望，毋不幸死，詣官取急，▨ （下70） 五二·二一三

▨產張掖郡觻得縣。 五二·二一四

▨□□詣靡谷守候、居延左尉。 正月丁酉夜大半，當曲卒輔受收降卒和。▨
付卅井卒常。界中八十里，定行七時□□▨ 五二·二一五

□ 卒周副省。
凡迹積廿九日，毋人馬蘭越塞天田出入迹。 五二·二一六

始建國二年四月丙申朔☒　　五二·二一七

☒內山陽〔一〕富昌里　　五二·二一八

註釋：〔一〕山陽，漢縣名，治今河南省焦作市東。

令史音再拜言，令史厶〔一〕寫罷卒籍，三月庚辰☒　　五二·二一九

註釋：〔一〕厶，不定代名號，相當於今天的『某』。一般出現在文件草稿上，正式定稿發出時填上具體人的名字。

☒錢三千六百，已賦畢　　（下70）五二·二二〇

☒毋長吏使劾者〔一〕，辤具此。　　五二·二二一

註釋：〔一〕毋長吏使劾者，漢律佚文，指彈劾起訴行為非受他人，尤其是長吏的指使。是一條保證司法公正、吏治清廉的律條，疑屬《囚律》。

不候望。利親奉詔不謹、不敬，以此知而劾，時☒　　五二·二二二

☒　七八五十六，　一二而二，

八九七十二，六八卌八，　五七卌五，五六卌，　四五二十，二八一十六，

七九六十三，五八卌，　四七廿八，四六廿四，四四十六，　（背面有字極不清）

六九五十四，四八卌二，　三七廿一，三六十八，三四十二，　　五二·二二三

☒□候長發。　　五二·二二四

匚⧄　尊長段尊⧄　五二·二二五

⧄主馬十四匹。四日，殄北卒馬十四匹，一宿去，藥馬八束半。
⧄主馬四匹，三日藥馬八束半。　五二·二二六

戍卒，東郡清淵〔一〕成里宿□□　庸同縣⧄　五二·二二七

註釋：〔一〕清淵，漢縣名，治今河北省館陶縣東北。

⧄酉，卒夏同予藥二齋，少俞〔一〕。　五二·二二八

註釋：〔一〕齋通劑，俞通愈。

甲渠鄣候護詣門下，叩頭叩⧄　五二·二二九

窮虜隧長陳偃，　二月奉⧄　(下70) 五二·二三〇

⧄□廿賁，　六月乙丑，掾望□　五二·二三一

⧄直卌五。　官取。　五二·二三二

⧄□□□□□狀□□何如，何謂□實者？律諸失　五二·二三三

⧄廿七。　庸同縣少壯里公乘□光，年卅九。　五二·二三四

☒里公乘　中君汲言　（背面有字不清）　五二・二三五

甲渠士吏孫猛，☒　五二・二三六

☒　八月食三石三斗，☒　五二・二三七

☐　七萬二千三百卅五，☐☐☐☐☐
☐萬三千☐☐☐。　五二・二三八

☒☐☐申平旦，第七卒張常以來。　五二・二三九

☒南陽郡杜衍安里公乘張賚，年廿六。　同縣庸安居里公乘張勝，年廿八。　五二・二四〇

乙亥，箕☒　五二・二四一

☒月庚辰，甲☒　五二・二四二

☒☐隧，第三☒　五二・二四三

☒鈹〔一〕刃下印☐☒　五二・二四四

註釋：〔一〕鈹，一種兵器，雙刃刀。

⧄行候事，敢言⧄
⧄過道⧄　五二·二四五

☐☐☐告令史利☐☐☐　五二·二四六

⧄　自言：責却虜隊長徐意居錢百⧄　五二·二四七

⧄☐具言，皆會月十日，毋失期，如⧄　五二·二四八

⧄☐☐☐名不☐☐☐書以⧄　五二·二四九

候長王霸，⧄　五二·二五〇

⧄十四人者⧄　五二·二五一

出粟十三石三斗三升少，⧄　五二·二五二

等皆安所之。　檄⧄　五二·二五三

⧄十二月食鹽皆畢已，敢言之。　五二·二五四

⧄候史孫猛，　十月奉錢六百⧄　五二·二五五

武彊隧長守充貴，　八月奉錢六百☐　五二·二五六

☐百七十八石九斗二升。　五二·二五七

☐官，以亭行。
二月戊寅，第八卒范以來。　下70　五二·二五八

☐襲一領。√　白布單衣一領。√　面衣一枚。√
☐☐☐襦一領。√　白布單絝一兩。√　☐☐☐
☐☐☐領，毋。　白布☐☐☐☐　☐☐☐☐☐　五二·二五九

☐主隧七所，以候望、徼迹、通蓬火☐　五二·二六〇

丙子卒十人。　其一人養。
定作九人。　☐　五二·二六一

●甲渠候官永光五年正月稟吏卒名籍〔一〕。　五二·二六二
註釋：〔一〕稟吏卒名籍，吏卒發放口糧的名簿。

☐始建國元年十月辛亥除。　史。　五二·二六三

陽朔四年四月庚寅朔☐☐
敢言之，迺三月戊子，病頭☐　五二·二六四

建始元年六月癸巳朔乙卯，令史根□□□□□□□□□□□⊘
毋盜賊發者敢言之。　五二·二六五

鴻嘉二年二月己酉朔壬申，尉史遷敢言之，　迺□⊘
封皆完，毋盜賊發者。即日平旦，付尉□□□□□⊘　五二·二六六

六千一百錢□□服，爰書自⊘　五二·二六七A

私留，未解何□⊘　五二·二六七B

⊘譚，公乘居延平里，年卅三歲，姓氏　⊘　五二·二六八

⊘年廿三。庸步昌里公乘李毋憂，年卅一，代。　五二·二六九

⊘□□駕里公乘陳回，年廿七。庸長親里公乘張舉，年卅九。　五二·二七〇

⊐南陽郡杜衍□□□□□，　五月丁未自⊘　五二·二七一

⊘　□布絝一兩，
四月壬寅，第十九卒王詡取。　五二·二七二

⊘十月奉用錢六百。　五百賣□。
百，十一月□□取。　⊘　五二·二七三

☑自買毋見衣袍，未得。
謹案□□袍襲皆得，毋見衣，財見〔一〕☑　五二·二七四

註釋：〔一〕財見，案驗查證之詞，又稱見在，即親眼看見存在。

☑……一事　五二·二七五

☑●□□行……中□□到□之誠……☑　五二·二七六

出錢二百，買木一，長八尺五寸，大四韋，以治罷卒籍。令史護買。☑　五二·二七七

註釋：【案】此簡為塞上文書所用簡牘，需買木自制。

並伏地言，少倩御者馬足下：
□☑□□甚□叩＝頭＝，□□並□伏地叩頭□　五二·二七八A

☑萬歲候史偃臨。　五二·二七八B

☑其□壽過邑家□受之，曰家大□　五二·二七九A

☑入入以大大大大大大大司農之家　五二·二七九B

☑其減罪一等。當〔一〕安世以重罪完爲城旦〔二〕，制曰：以贖論●神☑　五二·二八〇A

註釋：〔一〕當，量罪之詞，即相當於。〔二〕重罪完為城旦，城旦者，旦起治城苦役。完，指不剃髮、鉗頭足。為四歲徒刑。漢刑有死刑、肉刑、徒刑之分。徒刑五級，髡鉗城旦

春為五歲，完城旦舂四歲，鬼薪白粲苦役三歲，在司寇勞作二歲，罰為戍卒或官府復作一歲。

☑六百八十九。　五二・二八〇B

田舍，詐移病書，君☑　五二・二八一

註釋：【案】如予復原，當為『私歸田舍，詐移病書』。詐偽之事，《晉書・刑法志》張斐律表云：『背信藏巧謂之詐。』漢時，詐偽行為屬九章之賊律，曹魏始由其中分出詐偽。又九章囚律中有『詐偽生死。』漢時又有『詐紿人』、『詐稱官』、『詐病不朝』、『詐疾不齋』、『詐疾不從軍』、『詐稱璽書』等等，皆治重罪，以至死刑棄市。

叩頭，死=罪=。　五二・二八二

☑□司空嗇夫李薄。　五二・二八三

☑五月以來，大守君　五二・二八四A

☑塞舉及部報書。　五二・二八四B

甲渠候官。　五二・二八五

☑　事敢言之，之之敢言之謹使　五二・二八六

☑□謹言，它如爰書。　五二・二八七

☒至□年日食　五二·二八八

☒□長李□　已得宅☒　五二·二八九

☒丨　見第廿二□□　卩　五二·二九〇

賞恭　五二·二九一

☒爲方版，復上合□☒　五二·二九二

神爵三年日迹積二百　五二·二九三

☒□□□北卒世受臨木
……付□□卒賜。　五二·二九四

☒十丈六尺□士□☒　五二·二九五A

☒戊戌、己亥、庚☒　五二·二九五B

三月壬子朔，大。　☒　五二·二九六

☒五　五　五　凡九十五　五二·二九七

第廿七隊卒袁張，　□□□□□　五二・二九八

☒□卒，直二千八百廿。　五二・二九九

☒□　振　振　㇄　㇄　㇄　五二・三〇〇

☒□□□□□三石三斗三升少。　卒□□□三石二斗二升☒
卒□□□□□　五二・三〇一

☒四　四　五二・三〇二

□□第廿隊長徐彊，　七月癸□，不在署。　五二・三〇三

☒□一領。
衣一領。☒　五二・三〇四

☒□□官言府。　●一事一封，　六月丙☒　五二・三〇五

☒□□□□□□□　□□□□□□□□□乏候望，私歸田舍〔一〕，積□☒　五二・三〇六

註釋：〔一〕乏候望，私歸田舍，此為邊塞吏卒的犯法違紀行為，亦為罪名，在漢律九章中，為興律的條文。

☒□里公乘丘霸，河平元年三☒　五二・三〇七

☒□□，年廿五。庸同縣步昌里公乘□都，年卅八。　五二·三〇八

逆胡卒李自爲，☒　五二·三〇九

第十五隧聚毋福，　五二·三一〇

☒趙株，☒　五二·三一一

☒□助河南伐慈萁，　五二·三一二

☒□故候任喜八月☒　五二·三一三

☒候長殷敢言之☒

☒甲渠當曲隧河中蘭□☒　五二·三一四

建昭五年四月乙亥☒　五二·三一五

☒　弘伏地再拜，

□□□足下，善毋□☒　五二·三一六A

君公足　☒　五二·三一六B

毋狀，罪當死，叩頭，死罪死☐　　（下70）五二・三一七

☐……□□公□草莽臣〔一〕鎮，昧死再拜，上書　　五二・三一八A

註釋：〔一〕草莽臣、糞土臣等都是上書謙詞。

第候長輔以私□　……　　五二・三一八B

書到，願令史驗問收責報，敢言之。　　五二・三一九

當曲卒屈樊于病，使請☐　　五二・三二〇

三百，唯官毋賦壽奉，敢言☐　　（下70）五二・三二一

☐韋五利，直廿。　　五二・三二二

☐□□□□盖衣丈二尺，尺十七，直二百四錢，三堠吏張君長所。錢約至‖

十二月盡畢已，旁人臨桐吏解子□□□□　　五二・三二三

主名，須課報府，會月廿五日。毋忽，如律令。　　五二・三二四

☐　勞官事，因言不肖等☐　　五二・三二五A

☐□□令曰：子卬毋☐　　五二・三二五B

未竟，敞毋食，衛掾以府所貸甲渠☒　　五二·三二六

出錢百卌，□□糴粟一石。　　五二·三二七

☒錢六百，　自取。　十月□□☒　　五二·三二八

☒單衣一領。
☒橐一。　　四月乙巳第卅隊卒李□取。　卩
☒□□　　五二·三二九

□　☒買□三□□□□買
☒　直五百六萬五千一百□□　官予夏衣如□☒　　五二·三三〇

☒　車父守　第廿一　（竹簡）　　五二·三三一

☒畢　☒襲一，卩　□一，卩　□一
布復襲一，卩　□一，卩　橐一
韋絝一，卩　□一，卩　□□□☒
布單襦一，卩　□一，卩　　五二·三三二

☒□□功將（一），　能書會計☒　　五二·三三三

註釋：（一）功勞墨將，此簡省為功將。

☒卒禁貰賣，皆入爲臧〔一〕，公從☒　五二·三三四

註釋：〔一〕卒禁貰賣，皆入為臧，此蓋為詔制律令語，即戍卒禁止貰買，賣者以贓論。

鞘〔一〕入歲錢□□□　（右上側有齒）　五二·三三五

註釋：〔一〕『鞘』，當為『稍』，二字相通。

☒馬見在。　五二·三三六

☒錢千八百，　已賦畢。　五二·三三七

☒　品不知半。　五二·三三八

盜所主守隧縣官驚精〔一〕四斗五升□☒　(下70)　五二·三三九

註釋：〔一〕精，戰備乾食。【案】此簡隧長自盜隧亭官精，今言『監守自盜』，於漢律稱『監臨部主』。《漢書·恩澤侯表》：陽城侯田延年為大農，盜都內錢，自殺。

將軍哀憐，寖不□☒　(下70)　五二·三四〇

☒伐茭四十束，又十□☒　五二·三四一

出茭四百束，　以☒　五二·三四二

☒……令史北邊……☒　五二·三四三

☒□謹移四月□☒ 五二·三四四

☒□□□辤以☒ 五二·三四五

☒□得至今。裦叩頭，死=罪☒ 五二·三四六

候長王充、候史□定、尉□☒ 五二·三四七

第七卒尊自言，責廣地隧長□☒ 五二·三四八

☒千七五 □云毋狀，當坐□，叩頭。 五二·三四九

☒之尉淳于□ 五二·三五〇

☒……丞守居延甲渠鄣候寫移書☒ 五二·三五一

☒□□民間，河通乃到，或☒ 五二·三五二

士吏猛四月奉千二百。出百，償肉錢。|　出十五，猛取。|　出十四，臈計。 五二·三五三

卒毋得入塞□□☒ 五二·三五四

☒癸巳□□□移□
☒隊不留，郭中□□

五二·三五五

☐☒□□留誼右

五二·三五六A

☐☒言語如故。

五二·三五六B

萬謂敞，候故使萬留，受□□☒

(下70) 五二·三五七

已自取錢十月奉，弘即取彊十月奉，☒

(下70) 五二·三五八

☒又詣官，充即將載詣官。時誼對府，

五二·三五九

☒ ●凡少千六百卌四。

五二·三六〇

常賢，臨桐隧長陳傳之，卒張非子等辤驗，常☒

(下70) 五二·三六一

☒……　主官掾□付橐佗置佐登。

五二·三六二

第五渠三泉里□尊□□小取……☒

五二·三六三

□一□□□□□□五大夫(二)☒

五二·三六四

註釋：〔一〕五大夫，漢爵二十等之第九級。

☒戍鋪時，誠北卒世受臨木卒丙，下鋪
☒時付吞遠卒壽。　五二·三六五

☒　有方一，櫝□☒　五二·三六六

隧長賀嫂死，私歸，積九日。☒　五二·三六七

誼當坐，叩頭，死=罪=。☒　五二·三六八

□□己罷，宜歸臨喪五☒　五二·三六九

☒□□●檄即日日夜中起第廿三隧。（觚）　五二·三七〇A

☒□言，府君行塞舉〔一〕☒　五二·三七〇B

註釋：〔一〕府君行塞舉，即居延都尉行塞的檢舉書。

第卅四隊長王漢光，☒　五二·三七一

■六石具弩一。　五二·三七二

☒吞隊長昌敢言之，謹移☒

☐服，移自證爰書，敢言之。 (下70) 五二·三七三

敢言之。 五二·三七四

出粟八十九石六斗， 三月以食省作閣☐ 五二·三七五

最凡(二)候以下吏百八人。 五二·三七六

註釋：(二)最凡，總共。

⊠陽朔四年六月罷卒吏名及課。 五二·三七七A

⊠陽朔四年六月罷卒吏名及課。 (下70) 五二·三七七B

⊠初元四年正月盡十二月檄算。 (下70) 五二·三七八

誠北部省卒竟野等八人，迺乙丑日食到部， 五二·三七九

居延☐☐印。
甲渠鄣候，以亭行。
八月丁巳隊長☐☐以來。☐
●一事
…… 五二·三八〇

孫根印。
甲渠官。
七月壬戌，第七卒甲以來。　五二・三八一

甲渠塱虜隧長符陽己，☐　五二・三八二

甲渠候官。　五二・三八三

☐都吏〔一〕當行塞，言候長建☐　五二・三八四

註釋：〔一〕都吏，督郵的別稱。主察視責罰之事。《漢書・文帝紀》：『賜物及當稟鬻米者，長吏閱視，丞若尉致……二千石遣都吏循行，不稱者督之。』顏師古註引如淳曰：『律說，都吏今督郵是也。閑惠曉事，即為文無害都吏。』

甲渠官。
紀音印。
八月甲寅……　八月甲□　（下71）五二・三八五A

□尊止謝卿　（下71）五二・三八五B

吏毋得亡行寺中〔一〕，有　☐　五二・三八六

註釋：〔一〕寺中，官寺、官衙之中。此亦為詔制律令之佚文。

☐買隧卒莊護皁襦一領，直九百。☐　五二・三八七

令曰：卒戍邊郡者，或以☐　五二・三八八

董至印。
甲渠候官，以亭行。
十二月甲戌，第八卒自以來。　五二·三八九

甲渠吞遠隊當受穀五千石。　☑　五二·三九〇

☑□禄月七斛，　五二·三九一

……事居延都☑
……丞謹□□民有驗☑　五二·三九二A

居□都□□。
八月壬□，第六卒承以來。　五二·三九二

☑直符一日一夜，謹行視財物臧
☑言之。　五二·三九三

永光四年十月盡
⊠五年九月戍卒折傷
牛車出入簿。　(下71)五二·三九四

甲渠官。　五二·三九五

秋當蚤糴。書到，豫繕治倉臾〔一〕。部、鄣、辟，令☐　　五二・三九六

註釋：〔一〕豫繕治倉臾，臾，通庾。命令預先繕治倉庾的詔書。倉臾，即倉庾。

鴻嘉元年十月庚申，令史長敢言☐
令史敢言☐　　五二・三九七

☐□巳朔癸未，甲渠士吏彊以私印☐
☐毋害，候行塞南，書到，毋害行　　五二・三九八A

☐尉史承禄。☐　　五二・三九八B

●第十七部黃龍元年六月卒假兵姑臧名籍〔一〕。☐　　五二・三九九

註釋：〔一〕卒假兵姑臧名籍，戍卒配備從姑臧借得兵器的登記名籍。

甲渠候官，以亭行☐　　五二・四〇〇

□□□□□戊辰朔戊子，居延都尉誼、丞誼、居延鄣候延☐
□□辤：行道卅餘日，死。不以時遣，遣吏卒又私留，不詣官署，以證爲‖
解☐　　五二・四〇一A

註釋：【案】此簡言某吏將卒行道，卒死，不及時安排運送故里，私留所派遣吏卒，不向官署報告云云。

居延都尉章。士吏□□

己丑，□□
卒便以來。　五二·四〇一B

第廿九隧長王延壽，　八月奉錢▨　五二·四〇二

觻得長樂里公士董得禄，年卅，　今除爲甲渠候▨　五二·四〇三

▨以償所貸卒奉錢。　五二·四〇四

▨在所，一詣肩水卒史趙卿發。　四月戊甲下餔九分時，臨木隊卒沓受卅井卒乾□
楊齊印，詣從事趙掾在所。　昏時五分，付殄北隊卒楊最。□　五二·四〇五

甲渠候官，行者走。　五二·四〇六

▨　□六當
六試勞。　五二·四〇七

士吏、候長、候史還盾、有方，課言府。●一事一封▨　(下71)　五二·四〇八

蘭冠四。　五二·四〇九

●謂從史范弘，今罷▨　五二·四一〇

▨餘錢九十四。 五二·四一一

第卌二隊長…… 五二·四一二

三月己丑，右扶風順，守丞，下右輔都尉丞、扶風厩、宗正少府，卒▨
書到言。

三月丁酉，宗正〔一〕慶忌。丞延年下都司空〔二〕，承書從事，下當用□，▨
□□甲辰大司農調、受簿丞賞行五官〔三〕丞事，下都内〔四〕、上農都尉、執＝
金吾〔五〕▨ 五二·四一三

註釋：〔一〕宗正，漢九卿之一。《漢書·百官公卿表》：『宗正，秦官。掌親屬，有丞。平帝元始四年更名宗伯。屬官有都司空令丞，内官長丞。又諸公主家令、門尉皆屬焉。』簡中慶忌為劉慶忌，竟寧元年（前三十三年）至建始二年（前三十一年）、鴻嘉元年兩度為宗正。大司農調即非調，永光二年（前四十三年）為大司農至河平二年（前二十七年）。知此簡當為竟寧建始間遺物。〔二〕都司空，宗正府下屬機構，主官有令、丞。〔三〕五官，當指太倉、均輸、平準、都内、籍田等。〔四〕都内，大司農『屬官有太倉、均輸、平準、都内、籍田五令丞。』顔師古註：『都内，京師主臧者也。』〔五〕執金吾，九卿之一。《漢書·百官公卿表》：『中尉，秦官，掌徼循京師，有兩丞、候、司馬、千人。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執金吾。』

▨尉義謂□□□□▨ 五二·四一四

▨累□□□卒▨

●右不侵部卒八人。 五二·四一五

☒候宏移甲渠候官令史，遣士吏猛等
☒□等出穀食凡卌五石二斗，各如牒。前移　　五二·四一六A

☒日尉史□發。
☒下。　令史孝。　　五二·四一六B

☒……□先以證不請律辨告〔一〕，乃驗問，定
☒……□□□□前，游君前亡去，不知區處，來中　　五二·四一七

註釋：〔一〕先以證不請律辨告，漢代審訊驗問之前，須履行的司法程序。即先向被審訊者明告和解釋與案件及審訊有關的律令，然後開始審訊。此處所指不請律，即供辭已寫定，三日之內可以申請更變其中不實之辭，滿三日則不可改變，並以其不實之辭定罪嚴懲。見後文二二·一至三六之法。

☐☒午，甲渠俱起隧長充國，　　五二·四一八

……
甲渠官。　……卒□以來。　　五二·四一九

☐神爵三年正月壬寅朔戊☒　　五二·四二〇

☒官共買篋一，　　五二·四二一

甲渠候官。☒　　五二·四二二

第卌四隧長王博，　七月奉錢六百。☑　五二・四二三

吏卒稟名籍。　五二・四二四

☑　埻二，　五二・四二五

臨木隧卒成意，☑　五二・四二六

第廿五隧，☑　五二・四二七

☑朔壬子，甲渠鄣☑　五二・四二八

☑隧，新閒置隧封日：此　五二・四二九

☐甲渠鄣候，以☑　（下71）　五二・四三〇

第三隧長李奉□□二得□□

卒張安射決〔一〕一，當。

卒張合衆射決一，當。　定得五算。☑

卒杜盖衆射埻〔二〕□，二算。　五二・四三一

註釋：〔一〕射決，用弓弩鈎拉弦的扳指。　〔二〕射埻，箭靶的支架基座。

☑□予者必死，所以然者，天☑　五二・四三二

☒十一月癸亥盡辛卯積廿九日，卒朱明迹。
其三人，梁充、董安國、孫地餘省作佼，不迹。　五二·四三三

☒齎旁近郡到，以郵行☒　五二·四三四

▢俱南隧☒　五二·四三五

臨之隧卒樂護，　ᘓ　三月食三石三斗三升少。　二月甲子，卒王尊‖
取。☒　五二·四三六

出内罪人〔一〕，辭已☒　五二·四三七

註釋：〔一〕出内罪人，或稱出、入罪人，為漢律重要條文與治罪理論。出，故意減罪，在律曰縱、故縱。《漢書·功臣表》註：『出罪為故縱，入罪為故不直。』後者即故意給人加罪，迺是為政不直不公，罪名稱故不直。《漢書·刑法志》云：『緩深故之罪，急縱出之誅。』《漢書·功臣表》：元康三年商利侯王山壽坐故劾十人，罪不直，免。《張敞傳》：賊殺無辜，鞠獄故不直。此處視文意，迺驗問之前向犯者辯告有關律條。據出、入罪人之律，其被驗問對象可能是官吏。

☒▢書七月▢☒　五二·四三八

☒　馬禁數少一。　五二·四三九

第十五隧☒　五二·四四〇

□出粟千九百廿石五升大，☒　　五二·四四一

吏卌五人。其一人歸。令史尹□　●大凡吏卒
九斗三升少，食卒七十六人。　餘百卌三。
☒升，食馬六匹。　☒
八斗一升少。　　五二·四四二

卒候望爲職，☒　　五二·四四三

□□　右右□　何□☒　　五二·四四四

☒年三月乙☒　　五二·四四五

☒里公乘☒　　五二·四四六

☒□□□秩別奉度集☒　　五二·四四七

臨叩頭言，
大伯足下，勞諸事邊□☒　　五二·四四八A

☒臨部中亭，亭右農……
□□□□□□□……　　五二·四四八B

⍁酉，鄣戍卒河⍁ 五二·四四九

第五卒□⍁ 五二·四五〇

⍁移居延⍁ 五二·四五一

神爵四年八月壬辰朔丁酉，甲渠臨⍁
□□大男[一]張未央，五月旦苦作俱亡。⍁ 五二·四五二

註釋：〔一〕大男，漢人十五歲以上為大，男稱大男，女稱大女。

甲渠候官建昭元年八月折傷兵器簿。 五二·四五三

⍁□周□七月癸未昏時出。田□罷不食。 五二·四五四

⍁丞取，吉在和田。 五二·四五五

⍁茭 茭 茭 茭 茭 茭 五二·四五六

非實[一]，誤等從誼賈 五二·四五七

註釋：〔一〕非實，司法用語，即並非事實。

積七千五百六十八人，□⍁ 五二·四五八A

五☒　　五二・四五八B

☒□薪下，務以謹善鮮明　　五二・四五九

☐建始二年正月十九日，鄣卒□□□□絮□橐　（左側上有刻齒）　　五二・四六〇

☒渠渠□□□☒　　五二・四六一

☒弘即與卒昌解☒　　五二・四六二

☒自言五月中□□□
所與尚□□□□□　　五二・四六三

☒牛六載□□☒　　五二・四六四

☒□□　有方一，完。●☒　　五二・四六五

☒……卒杜育，省……☒
……日入□……　　五二・四六六

☒第十堠及馬，相至第十七、廿三　　五二・四六七

●不侵部建昭元年八☒　　五二・四六八

☐六石具弩一，傷二憮。☐

弩幡一。

五二·四六九

陽朔三年

☒正月盡十二月

府移大司農部掾〔一〕條。

註釋：〔一〕大司農部掾，按《後漢書·百官志》，中央公府、將軍屬吏有長史、諸曹掾、屬、令史等，掾，秩自四百至三百石不等。九卿無長史而有丞，下屬各官署、曹與公府相似。

（下71）五二·四七〇A

陽朔三年

☒正月盡十二月

府移大司農部掾條。

五二·四七〇B

☐王☐建始元年十月☐

五二·四七一

南書一封，居延都尉章，☐

五二·四七二

甲渠候官五鳳二年二月穀出入簿。☐

五二·四七三

☐積廿四匹。

五二·四七四

第三隧長，第十二隧長☐

五二·四七五

☐報候官，如此宜　五二·四七六

鴻嘉元年八☐　(下71) 五二·四七七

鉼庭候長王慶，☐　五二·四七八

戍卒魏郡貝丘〔一〕利華里大夫☐　五二·四七九

註釋：〔一〕貝丘，漢縣名，治今山東省臨清縣南。

☐管卿馬三匹，壹宿，北。☐　五二·四八〇

居延甲渠誠北隧長桃勝之
甘露四年閏月丙戌除。☐　五二·四八一

驚虜隧長李敞☐　五二·四八二

☐逋五千，☐　五二·四八三

☐丙寅，令史史☐
☐☐令史　五二·四八四

建始元年九月辛酉朔庚午，次☐
官，令殄北候官收責。不服負，☐　五二·四八五

☐　以釜敖☐　　五二·四八六

石隊隊卒張雲陽，卩自言責甲渠驚虜隊長☐□庸　□☐　　五二·四八七

●甲渠候官建始四年十月旦見鐵器簿。　　五二·四八八

☐散，願稟五☐　　五二·四八九

九月己卯，行延亭連率事、偏將軍□□☐
勸農掾戎，官縣承書從事，下□☐　　五二·四九〇

☐□伏地再拜☐　　五二·四九一

不侵部過書，居延收降亭隊☐　　五二·四九二

☐李威足下，頃子元來，　　五二·四九三A

☐二匹，直六百；韋絝錢少百，並直七百。　　五二·四九三B

戍卒魏郡鄴
都里趙元衣橐檢〔一〕
習　□　　五二·四九四

註釋：〔一〕衣橐檢，衣橐上的封檢、標簽。

▨□ 六石具弩一，完。 ▨稾矢銅鍭五□
□□□□ ▨
五二·四九五

▨言，責第四候史董得禄▨
五二·四九六A

▨□里□□
五二·四九六B

初元二年六月丙寅，甲渠▨
五二·四九七

▨弩一，完。 ▨
五二·四九八

▨百。 十二月▨
五二·四九九

▨四隊長解良， ▨
五二·五〇〇

▩□□□□□▨
陽朔四年九
五二·五〇一A

▩□□□□□
□□□□□
五二·五〇一B

▨丑居延　　五二・五〇二

▨　稾矢銅鍭五十，其卌完十斥呼。　　五二・五〇三

木郭、石力、絲枲▨　　五二・五〇四

▨粟八十三石二斗二升大，十一月庚戌□▨　　五二・五〇五

▨　自言責第十八隧長▨　　五二・五〇六

居延甲渠候長季赦之，▨　　五二・五〇七

第十五隧長換賞，▨　　五二・五〇八

南書八封，居延都尉□▨　　五二・五〇九

右……　　五二・五一〇

▨　居望虜食　　五二・五一一

▨五　五　五▨　　五二・五一二

☒…… 八月壬申除。 史。故名赦之。 五二·五一三

☒其八百五十八丈，已成。
二千六百七十三丈，未成。
註釋：【案】簡中的長度，為修治城郭鄣塞天田的尺寸。 五二·五一四

☒卅。相除，根定負 五二·五一五

☒非敢有勉□之莢□☒ 五二·五一六

☒ 馬積七百四匹， 五二·五一七A

☒ ○ 五二·五一七B

☒□敢言之。 五二·五一八

☒□渠鄣□□
☒□□□□當□ 五二·五一九A

☒ 掾光 五二·五一九B

☒廿九日，毋人馬蘭越塞天田出入迹。 （背面有字迹不清） 五二·五二〇

正月甲子，當曲隊長誼敢言之。　未得十二月奉☒
奉。唯官賦，以付彊錢。□前十　月皆已出，三☒　五二・五二一A

官　五二・五二一B

☒鄣守候、殄北塞尉駿敢言之，謹移戍卒　五二・五二二A

☒　掾常。　五二・五二二B

建昭五年三月丙午朔壬子☒
物鱳得都里房□□等所☒　五二・五二三A

鱳得　五二・五二三B

第卅一隊長趙輔，年□□　五二・五二四

如律令。　五二・五二五

☒五十買□五☒　五二・五二六

☒毋表通〔一〕，不敢行。君從南行來。　五二・五二七

註釋：〔一〕毋表通，烽火傳遞之『通』字，或誤以為是量詞，實為專用術語，意為烽火信號傳遞直通都尉府。又見五二・六〇八。此簡明言毋表通，不敢行。是表號未到達都尉府，

因而故不敢行走。

☐車一兩，
爲小石卌一石六斗六升大。河平四年正月壬戌，甲渠令史□世受甲渠□□隊‖
長。　五二·五二八

☐□言□□毋報書☐　五二·五二九

☐守候塞尉……□□潤□□柴柱等三人□☐
☐到，願令史驗問收責，□□□　五二·五三〇

高沙隊長紀孝，正月盡二月奉用錢千二百。負□□□□，直千三百六十。又皁繒〔一〕☐　五二·五三一

註釋：〔一〕皁，黑色；雜帛曰繒，繒對迺絲織品的總稱。

☐謂萬歲候長，記到，□□□□□☐　五二·五三二

☐廿，已償糒四斗五升，令得之，毋予當道居錢。謁言吏，敢言之。　五二·五三三

〔☐食官，宿廿三隧。　五二·五三四

☐之官，□過□癸亥書　五二·五三五

二月戊戌，甲渠鄣候喜寫移戍☐

書　五二·五三六

□☒又米斗。凡當得四十錢。錢　五二·五三七A

□☒□□取之田□　五二·五三七B

令史□□□□□　尉史□☒
尉史淳于□□　凡二千　五二·五三八

☒……卩……□二　下水十，已當。負九。
□□　得七算。
相除，定得三算。　五二·五三九

☒六尺席□□☒　五二·五四〇

☒建昭五年七月乙未，丙戌丁亥一年四月乙亥　五二·五四一A

行者走，建建建昭昭五申丁酉戊辰　五二·五四一B

居延甲渠第卄隊卒武□☒　五二·五四二

☒□凡卅四人，馬二匹☒　五二·五四三

☑□將奉令　令史范弘，記到，賦周卿、孔卿、隧
☑以印爲信，十　非迎奉遣回，它毋賦。卩　（右側有齒）　五二·五四四

☑□時第九隧不和〔一〕。即遣卒小狗告☑　五二·五四五

註釋：〔一〕不和，見有關烽隧升舉烽火信號而不予應和，使信號中止，無法繼續傳遞。

☑出茭千七百一十六束，　以食☑　五二·五四六

制虜隊長外人，　六石具弩☑　五二·五四七

倉穀車兩〔一〕名籍。　五二·五四八

註釋：〔一〕車兩，車輛。

第九隊靳干一，完。　五二·五四九

☑除補居延甲渠塞有秩☑　五二·五五〇

第十二隧長王延壽，粟三石三斗三升少，☑　五二·五五一

出穀二石二斗六升大，☑　五二·五五二

南書一封，居延都尉章。√☑　五二·五五三

第七隊卒胡建，☒　　五二·五五四

☒木杆端有斧刃，以歐〔二〕擊賢右　　五二·五五五

註釋：〔二〕歐，即毆。

☒主塞爲職，非有它事，　　五二·五五六

☒已得閏月奉用錢六百☒　　五二·五五七

☒爲職，迺四年　　五二·五五八

☒已得三月奉用錢千二百。　　五二·五五九

☒李忠户關椎錢百八十。　　五二·五六〇

☒年四月己亥除。　　五二·五六一

☒卒彭偃粟三石三斗三升少，自取。卩　　五二·五六二

☒卒中小□粟三石三斗三升少，☒

☒博望錢二千九百，　　五二·五六三

終古隊卒尹逢，☒　　五二·五六四

執胡隧長充貴，⧄　五二·五六五

彊到候官，自⧄　五二·五六六

⧄候君迎行丞事⧄　五二·五六七

隧地蓬索小，兵⧄　五二·五六八

⧄絳百匹，雜繒百匹。又以其所捕斬馬牛羊奴婢財物盡予之。　五二·五六九

註釋：【案】此簡文似為漢政府對匈奴、羌的購賞條文。見後文二二·二二二捕斬匈奴虜反羌購賞科別。

⧄卒袁賢粟三石二斗二升，四月戊戌自取。卩
卒成立粟三石二斗二升，四月戊戌自取。卩　五二·五七〇

戍卒東郡東阿〔一〕高樓里公乘孫光，年⧄　五二·五七一

註釋：〔一〕東阿，漢縣名，治今山東省東阿縣西南。

具會夕。毋忽，有教⧄　五二·五七二

⧄□雨√
⧄千五百，苟園取棗。卩　五二·五七三

⧄　桃丹省，不迹。⧄　五二·五七四

☒卒歐傑 延□ 糜六石三斗三升少，√　五二·五七五

☒枸校，令與計簿相應。放式移遣服治☒　五二·五七六

☒□廿，今徙補甲渠尉史，代□☒　五二·五七七

☒皆財置員醫吏☒　五二·五七八

☒□內屋梁欲折，□上□不□☒　五二·五七九

☒　陽朔四年十一月☒　五二·五八〇

☒□□敢言之，謹移臨之隊長　五二·五八一

☒百六十七石八斗二升。三月。以詔書給輿〔二〕八十九人，積三百卌。七月‖
三☒　五二·五八二

註釋：〔二〕輿，僕役。

第十尊　高沙□□卒☒
☒第十二□　九月盡十二月，尉史☒
第十四□　……　五二·五八三

▨□□□遠騷除候史□□自具訴□布□▨　五二·五八四

●右吞遠隧。　五二·五八五

▨　今餘穀千九百五十一石二斗二升。其二百卅五石，米精。四百卅三斗三升少，粟。▨　五二·五八六A

▨□●凡出穀九千一百八十七石四斗一升大。　五二·五八六B

▨　各二，　各二，　▨　五二·五八七

▨二年四月戊午朔▨　五二·五八八A

▨□卒李定□□□　五二·五八八B

□□□□□窮虜隧長牟孤□□□卩
四年三月錢畢□在□卒□□□□□卩　五二·五八九

▨內武强　▨　五二·五九〇

▨常富　▨　五二·五九一

▨　干房▨　五二·五九二A

⧄一　⧄　五二・五九二B

⧄　五月癸卯，尉史彊封。　五二・五九三

⧄□即日遣，　⧄　五二・五九四

滯□易折，柃柱毋□⧄　五二・五九五

⧄斗爲斗六升，凡六斗一升⧄
⧄十七日暮食盡廿一日旦，積⧄
⧄一日旦積七日，奇一食⧄　五二・五九六

彊，至鷄後鳴……　五二・五九七

□□□可立治⧄　五二・五九八

未得正月己未盡閏□
⧄良閏月盡二月，未得□
脩行居延陽里王漢光□□⧄
●凡□得積三□　五二・五九九

⧄各二，　各二，　各二，　⧄　五二・六〇〇

☒卒王乙。卒王乙榜程三石二斗二升自取。卩 卒□□榜程三石二斗二升卒乙取。　五二・六〇一

☒□□積三月，奉用錢千八百□秦☒　五二・六〇二

甲渠候官。　五二・六〇三

入茭六千束，☒　五二・六〇四

☒自取。　五二・六〇五

甲渠候☒　五二・六〇六

☒不　不不不不☒　五二・六〇七

☒苣火二通，如時付臨桐隧　五二・六〇八

☒史蒲封。　五二・六〇九

☒長等，寫移檄到，□☒　五二・六一〇

☒自取。　五二・六一一

第卅七隧卒，☐　五二·六一二

☐敢言之。　五二·六一三A

☐王輔私印。　五二·六一三B

居延甲渠第卅☐　五二·六一四

張掖　五二·六一五

☐行塞使者、勞邊使者、大守君柱馬，☐　五二·六一六

甲子、乙丑☐　五二·六一七

☐出茭五束、出粟　五二·六一八

☐索，候、尉、士吏、候長　五二·六一九

☐任者肩水掾安、隊長並，☐☐　五二·六二〇

八月甲午，甲☐　五二·六二一A

初　二☐　五二·六二一B

第一隧，☐　　五二·六二二

☐☐馬一匹，壹宿、北。　　五二·六二三

☐☒第七隧☐　　五二·六二四

孫商印。
甲渠官。
☐☐八卒同以來。　　五二·六二五

戍卒淮陽
范☐☐☐　　五二·六二六

☐丞相定國〔一〕，下車☐
☐張掖長史定行大守☐　　五二·六二七

註釋：〔一〕丞相定國，《漢書·百官公卿表》：甘露三年（前五十年），御史大夫于定國為丞相。永光元年（前四十三年）十一月戊寅，丞相定國賜金，安車駟馬免。

☐三以盛米備，☐　　五二·六二八

止北隧長多用，☐　　五二·六二九

☐十一隧地藁〔二〕下一☐☐　　五二·六三〇

註釋：〔一〕地藁，即地烽，設在烽臺旁近地上的烽，以烽上升舉信號較烽臺即堠上烽低下。

☒卿所，與錢三月　五二·六三一

☒未得正月盡三月積三月奉用☒
☒己得賦錢千八百。　五二·六三二

杜衍第户所☒　五二·六三三

☒●凡少千八百五十。　五二·六三四

調令史並，尉史蒲，士吏☒　五二·六三五

第廿三□，河平二年八月丙子，將軍行□☒　五二·六三六

☒□誠北部。　五二·六三七

魏武里五大夫□得，年廿四。
皂布複襦一領。
□□□衣一領。
□□□襲一領。
皂□□□一兩。
犬絑二兩。

□□二兩。
梟肥一兩。　五二·六三八

☒□庚申自取。　五二·六三九

☒罰錢。案候部　五二·六四〇

四月甲戌☒　五二·六四一

自言書☒　五二·六四二

☒　一月　☒　五二·六四三

☒稾寅矢☒　五二·六四四

戍卒始道里郭疾去，☒　五二·六四五

七月小，☒　五二·六四六

☒　以食令史☒　五二·六四七

敞不相助☒　五二·六四八

盡並匿吏☒　五二·六四九

辤已滿三☒　五二·六五〇

孟明餅錢☒　五二·六五一

三月戊寅，居延令賓☒　五二·六五二

☒□之三泉，訖廿八日☒　（觚）　五二·六五三

掾前病□☒
八月壬午☒　五二·六五四

☒當曲隧☒　五二·六五五

☒□□　五二·六五六

☒月己卯，候史光以來。平旦　（背面有字極不清）　五二·六五七

☒錢已入　五二·六五八

☒塞隧一所☒　五二·六五九

☒自取。卩　五二・六六〇

☒　六月己巳，甲渠☒　五二・六六一

☒　不侵□□□自☒　五二・六六二

☒言即復☒　五二・六六三

☒書曰：□☒　五二・六六四

☒第七隊長子☒　五二・六六五

☒掾　五二・六六六

☒　尚治取。卩　日甲　五二・六六七

戍卒篋籢，☒　五二・六六八

□☒　敢言之，　延年里　五二・六六九

☒渠官。三月戊寅卒□☒　五二・六七〇

☒□光不明，願　　五二·六七一

前宿
☒隊取鹽不還，仁有☒　　五二·六七二

☒謹案朝●百，丙寅食時□□□☒　　五二·六七三

☒　居延　　五二·六七四A

☒　令史充。　　五二·六七四B

☒望堂　　五二·六七五

☒卯盡丙☒　　五二·六七六

□☒隊卒□充☒　　五二·六七七

☒□隊　☒　　五二·六七八

☒史　　五二·六七九

☒□□□□史☒　　五二·六八〇A

□□□□十二月☒☒　五二·六八〇B

☒當坐□☒　五二·六八一

☒□□□□長三□□☒　五二·六八二

☒第三 隊六月吏卒日迹☒　五二·六八三

□廿九人　五二·六八四

受十月餘穀三百七十石三斗六升，☒　五二·六八五

☒池文高持
☒得螯五升，黍二斗，一☒　五二·六八六A

☒□寓廩車甈
☒□前後□□☒　五二·六八六B

☒□□□□胡臨 ☒　五二·六八七

☒徐□ □□□□☒　五二·六八八

☒及詣官　五二·六八九

☒□□□五　五二·六九〇

吏令□受小史冊　☒　五二·六九一

□食馬　☒　五二·六九二

☒□□。　十一月己巳君妻取。　五二·六九三

再拜言，謹問　☒　五二·六九四

□☒□□□□□□□□敬曰：舉皆　五二·六九五

☒蒲舍相助　五二·六九六

掾長、守令史到，☒　五二·六九七A

□□隊長陳萬□粟三石三斗三升少，☒
……粟三石三斗三升少，自取。　五二·六九七B

☒□尉史延年，☒　五二·六九八

匚⧄□叩頭，數言掾欲糴，蘇糴敞　⧄　五二・六九九A

匚氏取之之切之□　五二・六九九B

匚獲　□⧄　五二・七〇〇

⧄令輸所侄　五二・七〇一

⧄□守丞□意□行丞事⧄　五二・七〇二

⧄　山
五月旦□　⧄　五二・七〇三

⧄萬歲隊張……　五二・七〇四

⧄　病⧄　五二・七〇五

⧄梁責彊火莫□　⧄　五二・七〇六

⧄　□隊一人，詣第廿三。　⧄　五二・七〇七

官畢□　第一　⧄　五二・七〇八

□☒甲渠官□ 五二·七〇九

☒至今□☒ 五二·七一〇

□肩 □☒ 五二·七一一

鄣中見☒ 五二·七一二

☒□記到，叩頭☒
☒今史齊□候☒ 五二·七一三

☒甲渠官， ☒ 五二·七一四

五鳳二年三月丁卯，居延都尉府☒
□□□□ □ □□ □ 五二·七一五

□□□ □□ □黨 ☒ 五二·七一六

☒……吏□□□……☒ 五二·七一七

☒良玉叩☒ 五二·七一八

☒一丈 ☒ 五二·七一九

戍卒魏　伏地　再　伏□　▨▨　　五二·七二〇

⊐甲渠候官。　召□縣▨　　五二·七二一A

□□王□付□□▨　　五二·七二一B

⊐奄建日直　▨　　五二·七二二

王君　▨　　五二·七二三A

牟□□▨　　五二·七二三B

▨日上田□上平□□□▨　　五二·七二四A

▨丘正……▨　　五二·七二四B

⊐□□□書　又名又養二人□□▨　　五二·七二五

▨月輸。　兩行，札三百▨檄廿□。　　五二·七二六

☒　□居延，視候不肯□☒　五二·七二七

□☒一成叩☒　五二·七二八

☒□□所舍□愓□☒　五二·七二九

□☒名籍　五二·七三〇

□□校計　☒☒　五二·七三一

☒會月廿日□□　五二·七三二

戊☒　五二·七三三

陽朔三年九月卒☒　五二·七三四

☒□□故之前，移吉☒　五二·七三五

□□己酉，甲渠守候長
書□如大守府，府書□所□□☒　五二·七三六

☒物皆☒　五二·七三七

匚甲渠☒　　五二・七三八

☒□□馬食九石三斗三☒　　五二・七三九

☒……將見禹……　☒
□其冤恨□□　　五二・七四〇

⊐俞　□□　　五二・七四一

永光二年三月，甲渠　☒　　五二・七四二

匚州☒
郵☒　　五二・七四三

匚□則取茭廿五☒　　五二・七四四

☒□迎使者□不移卒□□□☒　　五二・七四五

匚☒隋有□下□□一□□□賢□□一束□☒　　五二・七四六

☒楯一。
三石具弩一。　蘭一。
矢銅鍭五十。　冠一。　　五二・七四七

鴻嘉二年七月壬……
沙關□□書大明……☒　　五二·七四八

☒一　一☒　　五二·七四九

⌐☒　三　☒　　五二·七五〇

☒頭，死罪死罪　　五二·七五一

⌐鉼庭隧卒張福☒　　五二·七五二

☒財□城印青☒　　五二·七五三

☒陽　☒　　五二·七五四

甲渠候，☒　　五二·七五五

☒
□取
□□□永取。☒　　五二·七五六

⌐□□□□錢七十。
又十六日，虞巨取廿。　　五二·七五七

☒　養　　五二・七五八

一，　皂襲一領，　白布單絝一兩，　五二・七五九

☒河平元年十一月□□□年□……視事，盡三年一月，積一歲

☒□□□　／十月十一日。　五二・七六〇

☒千錢。同　十二月甲寅自取。　五二・七六一

☒臨木隧卒李宙，……白……☒　五二・七六二

甲渠第十六隧卒恩，……☒　五二・七六三

●右南書十三封。　五二・七六四

☒五日，彭祖☒　五二・七六五

☒甲渠候官。寵充頓□死　五二・七六六

□行候事☒　五二・七六七

☒史□、助府令史☒　五二・七六八

▨□十束。今年▨　五二・七六九

▨□甲渠鄣候喜▨
□□　五二・七七〇

匚□□二月
臨之隧卒范宗▨　五二・七七一

▨年五月▨　五二・七七二

▨史蓋邑▨　五二・七七三

▨尉史蓋見▨　五二・七七四

▨塱毋▨　五二・七七五

張子一上▨　五二・七七六

▨即日餔時▨　五二・七七七

匚▨=，移書居延□□▨　五二・七七八

▨之，府書曰：甲渠　五二・七七九

頭伏地言，▨　　五二·七八〇

▨郡葉陽陽闉里大夫▨　　五二·七八一

▢▨謂候長▨　　五二·七八二

□□軍玉門塞外海廉渠盡五月以
▨九月都試騎士馳射，最率人得五算半算。
▨四月　　五二·七八三

註釋：【案】簡文言玉門塞外海廉渠，似與駐軍屯軍行塞郡試有關，後者為地名，在玉門塞外。但時間為九月。又，其騎士馳射，以得算多寡定優劣。

▢▨□河東郡河北〔一〕甯居里公乘李賢之□▨　　五二·七八四

註釋：〔一〕河北，漢縣名，治今山西省芮城西。

▢▨元年六月辛未▨　　五二·七八五

▢初元三年十月壬午朔▨　　五二·七八六

▢▨到，宗行候事▨　　五二·七八七

▢詔書奮侈及及葬▨　　五二·七八八

註釋：【案】簡文是關於禁止喪葬奢侈之詔書，惜不全。

☒定府調，毋忽　五二·七八九

☒松及宗不取一☒　五二·七九〇

☒□□
事邊　五二·七九一

☒　……
……定行八時。　五二·七九二

⊏☒迺己酉，病☒　五二·七九三

建昭三年二月戊子☒　五二·七九四

永光五年三月甲辰朔☒　五二·七九五

⊐永光五年五月辛酉☒　五二·七九六

⊐☒□年十月□□□☒　五二·七九七

⊏☒　伏□☒　五二·七九八

☒□□隧長泰斛☒　五二·七九九

⊏記。直守治人田□□□☒
以作治，□□□☒　五二・八〇〇

⊏乙酉告☒　五二・八〇一

⊐☒□來☒　五二・八〇二

]⊏☒一斗　一斗☒　五二・八〇三

⊐白□□□□☒　五二・八〇四

☒車三兩，☒　五二・八〇五

☒第六　五二・八〇六

……　……
□□□□□辟□……　五二・八〇七

☒……如律令，敢言之。　五二・八〇八

⊐甲渠塞尉，以亭次行☒　五二・八〇九

☒……　☒　五二・八一〇

☒……□□事主☒

☒奉□四□渠☒　五二・八一一

☒罪死罪☒　五二・八一二

ㄈ☒守塞尉、士吏、候☒　五二・八一三

☒□戍戍自取。卩　五二・八一四

☒猛言☒　五二・八一五

甲渠官。　五二・八一六

☒□□□……書……不

☒□□□……史尉史□□　五二・八一七

ㄈ☒□張掖□尉□□都尉顧☒　五二・八一八

☒□□佐敞□□其□□　五二・八一九

ㄈ☒……領。卩　布□□一卩　布□一　卩……☒
□□一卩布橐一卩　……　五二・八二〇

⊏▨下水十五□半□□□□負□ ▨
定負一算半算。 五二・八二一

▨□□□書，卅井守尉□吏▨ 五二・八二二

⊏王子□　▨ 五二・八二三A

⊐□□□□□□□□□□□，叩=頭=，□▨▨ 五二・八二三B

▨□轉穀 五二・八二四

一九七四年

（三十）破城子探方五十三（EPT53：1—321）



人二日，積四人。●第十卒王尊。●三☒　五三・一

●第四部建始五年正月吏卒廩名籍。　五三・二

窮虜隊。
六石具弩二，完。　蘭三，完。　櫝☒
三石具弩一，完。　蘭冠三，完。
弩幡三，完。　有方一，完。
稾矢銅鍭百五十，完。　五三・三

戍卒，魏郡元城宜馬里大夫王延壽，年廿五。　(下72)　五三・四

戍卒，魏郡元成〔一〕正陽里大夫張安世，年廿四。☒　五三・五

註釋：〔一〕元城，漢縣名，治今河北省大名縣東。

戍卒，魏郡元成扁里大夫楊得，年廿□。　五三・六

☒□賜勞名籍。　五三・七

●第廿六隧五鳳五年三月穀出入☒　五三・八

甘露二年三月，第十七部☒　五三・九

☒稾里孫王生，　五三・一〇

入粟小石九十石，　米麥。　五鳳☑　　五三·一一

☑七，　田卅一畝，　口五十三百五十。　　五三·一二

第廿二隧戍卒魏☑　　五三·一三

☑董充，—迺三月癸巳，病攣右脛，癰種〔一〕，☑　　五三·一四

註釋：〔一〕脛，膝上曰股，膝下曰脛，泛指小腿。「癰種」當為「癰腫」。

脩行，利上里公乘馬盖宗，年二十八，□　　五三·一五

☐☑□廿五日，賢詣候長夏常治所，受　　五三·一六

☑矢六爲程。過六，賜勞；不滿六，奪〔一〕　　五三·一七

註釋：〔一〕功令第四十五殘文。

臨渠視婦男樊□，莫還與忠會赤岸茭中，因宿田舍，　（下72）五三·一八

不得進杒，以故久負君。房叩頭，死=罪=。因道道遠，數寄書□□□言‖
日夜□□　　五三·一九

張掖居延尉部司馬建，　居延尉部甲渠
張掖居延尉部司馬義，　鄣候君，

張掖居延尉部城騎千人慶， 五三·二〇

☐長史史奉謁伏地再☐ 五三·二一A

☐□伏地 五三·二一B

居延甲渠候史公乘賈通
五鳳四年功勞案。 五三·二二

☐四年十月乙卯到，啟未到。書到，可亟遣報。如律令。☐ 五三·二三

永始四年
吏賜勞。 五三·二四

甘露二年五月己丑朔戊戌，候長壽敢言之，謹移戍卒自言貰賣財物
吏民所定一編，敢言之。 五三·二五

五鳳三年四月丁未朔甲戌，候史通敢言之官，病有瘳〔一〕，即日視事。敢‖
言之。 五三·二六

註釋：〔一〕瘳，通療。有瘳，即痊愈。

☐給使，隊長寑叩頭白。●事在朱掾耳。非者，佐佑乏公□毋所餘。叩＝‖
頭＝，再拜白。 五三·二七A

□巳時詣官。今刑卿以檄言官，裒成□掾，檄與候長……　五三・二七B

▨延水〔一〕丞，謹遣之官。　五三・二八

註釋：〔一〕居延新簡五一・四〇有『延水卅井甲渠殄北塞候寫移書到』。疑延水與候官塞平級，為居延都尉下屬某一建置。

▨己丑，甲渠鄣候漢彊

▨簿一編，敢言之。　五三・二九

十月乙亥，所留伐胡隊長衆九月錢六百八十。長▨　五三・三〇

戍卒魏郡貝丘〔一〕翏里繇宗。萬年隊。　五三・三一

註釋：〔一〕貝丘，漢縣名，治今山東省臨清縣南。

▨萬年隧。　五三・三二

□▨□長、丞枸校〔一〕，必得事實，牒別言，與計偕。如律令。敢告卒人。　(下72)　五三・三三A

註釋：〔一〕枸校，解見二〇・八註。

□▨□以來。　掾定，屬雲、延壽，書佐德。　五三・三三B

●功令第卌五：士吏、候長、蓬隊，常以令秋射，發矢十二▨　五三・三四

註釋：【案】功令第四十五殘文。

破，七兩完。請破一兩，以繕十六兩。唯□▨　五三・三五

●神爵二年鉼庭部吏卒被兵及留兵簿。●▨　五三・三六

●甲渠候官五鳳四年戍卒定罷物故名籍。　五三・三七

神爵四年二月丙申視事，初迹，盡晦廿九日。=①
三月廿九日。=②
四月甲午迹盡丁未，十四日。=③
甲月戊申疾，盡五月丙子廿九日，不迹。=④
五月丁丑有瘳，視事。迹盡晦，十六日。
六月卅日。

甲渠候史公乘徐惠倩日迹簿：

①七月廿九日。
②八月卅日。
③九月廿九日。
④凡迹積二百六日。

（下72）五三・三八

鄣卒孟畢，　七十五卩　許墾□七十七□□　五三・三九A

……□□　□□□三千　五三・三九B

▨鞮汗里九百萬年〔一〕，宅一區，毋門，離決長十步。　（下72）五三・四〇

註釋：〔一〕九百萬年，人名。九百，復姓。

誠北隧長歸來，發矢十二，中帑矢八☐　　五三·四一

謹發餘留兵〔一〕，慎毋忽，如律令。☐　　五三·四二

註釋：〔一〕謹發餘留兵，兵為武器，非指軍士。

●右第三車十人。　　五三·四三

載積薪。卒　五人省作〔一〕候官。二人受閣，　二人廪廿三隧。　　五三·四四

註釋：〔一〕省作，都尉府或候官臨時抽調下屬戍卒充作雜役。

■右第十一車十人。　方伏地△右尉居延伏　（竹簡，方字以下爲後書）　　五三·四五

初元三年六月甲申朔癸巳。尉史常敢言之，遣守士吏汵臨送罷卒〔一〕大守‖
府，與從者居延富里徐宜馬
☐……毋苛留止。如律令，敢言之。　　五三·四六

註釋：〔一〕由簡文可知，罷卒由戍所的甲渠候官直接將其發送太守府。

☐□毋作舍，有貴客。令宜□甲渠之事，□宜□官事□□　　五三·四七

伏地地再拜，
實足下，善毋恙，恙家室察察察再伏前迫　　（下72）五三·四八

□平公月朝一食，　少五斗八升。　五三・四九A

□幼君九升，月朝一食，　一不食，　少一石五升。　五三・四九B

徐仲□月朝一食。　少五升。　五三・四九C

萬子卿五斗二升，月二日食。　（觚，六面，四面有字）　五三・四九D

□□可　□　士吏□□□長□□謁報，敢言之。　五三・五〇

□□者，李長買郭中者。書記凡李子□，伏地再拜白，
子卿足下。　五三・五一A

死＝罪＝，意願子卿□　五三・五一B

出錢五十□□　四千四百。
□□□□□十　布一匹，直五百。
□□□三百八十。　●凡錢六……六十五□□　五三・五二

甲渠候官，行者走。　己亥日中，起誠北。
各署過時，令可課。　五三・五三

甲渠鄣候。　五三・五四

印曰，居延都尉印。
甲渠候官。
四月丙子，臨桐卒禹以來。 五三·五五

……印
甲渠候官。
…… 五三·五六

甲渠候官。 五三·五七

甲渠候官。 五三·五八

甲渠候官。 五三·五九A

再拜言， 五三·五九B

☑神爵三年功勞：中勞二歲十一月七日，校☑ 五三·六〇

☑史勝之日迹簿。 五三·六一

神爵四年五月癸酉，甲渠候漢彊謂 五三·六二

元康二年五月己巳朔辛卯，武威庫令安世，別繕治卒兵姑臧，敢言之。酒‖

泉大守府移丞相府書曰：大守☑
迎卒受兵，謹掖檠持，與將卒長吏相助至署所，毋令卒得擅道用弩射禽‖
獸、鬬己。前□書☑
三。居延不遣長吏逢迎卒。今東郡遣利昌侯〔一〕國相力、白馬司空佐梁，‖
將戍卒☑　　五三·六三

註釋：〔一〕利昌侯，《漢書·王子侯表》：『利昌康侯嘉，代共王子，（元朔二年）正月壬戌封，五十一年薨。元鳳五年（前七十六年），子戴侯樂嗣，十二年薨。元康二年（前六十四年），孫頃侯萬世嗣。』又，《史記·梁孝王世家》：『孝文帝凡四男：長子曰太子，是為孝景帝；次子武；次子參；次子勝（實為揖）。孝文帝即位二年，以武為代王，以參為太原王，以勝為梁王。二歲，徙代王為淮陽王。以代盡與太原王，號曰代王。參立十七年，孝文後二年卒，謚為孝王。子登嗣立，是為代共王。立二十九年，元光二年卒。子義立，是為代王。十九年，漢廣關，以常山為限，而徙代王王清河。』【案】此簡記述元康時，丞相書令邊郡太守要努力協助輸送戍卒之內郡長吏，謹慎掖持弓弩等，相助安全到達屯戍地點，勿令戍卒行道擅自亂用兵弩射殺禽獸和相爭鬬，東郡利昌侯國的相將戍卒而來，而居延方面不派遣長吏逢迎云云。利昌侯國，在東郡白馬縣，王子功臣恩澤侯表不載。

甘露二年二月庚申朔甲戌，天水☑　　五三·六四

□……

☑□予魏夫人。充國唯翁孟祖予充國，
☑□不敢負。充國唯翁孟留意，　　五三·六五

正月辛丑，御史大夫定國〔一〕行丞相事，下小府、中二☑
承書從事，下當用者，如詔書。書到言。／屬實、令史元、☑　　(下73)　五三·六六A

註釋：〔一〕于定國為御史大夫時在甘露二年（前五十二年）。《漢書·百官公卿表》載：甘露二年五月己丑，廷尉于定國為御史大夫，二年遷。甘露三年五月甲午，御史大夫于定國為丞相。簡中『正月辛丑』，當指甘露三年，其時，丞相黃霸正在病中。

及及及及及及及長子及　五三·六六B

召見，殷掾叩頭，謝君近使不遠，還☑
敢言之。　五三·六七

☑□□迹過縣界中。言。皆逐捕必得。移所
□……　五三·六八

☑候令史齊敢言之，爰書□☑
☑射，候漢彊前，令史齊署當□☑　五三·六九

☑制詔御史：秋收斂之時也，其令郡諸侯☑
地節三年〔一〕八月辛卯下。　五三·七〇A

註釋：〔一〕地節三年制詔，言秋收之時，命令郡國云云，或為令繕治倉庾等，與五二·三九六有關。

印曰，居延都尉章。
地節三年十月壬辰，步廣卒☑　五三·七〇B

☐☐願以令取寧。唯府告甲渠候官予寧，敢言之。　　五三·七一A

☐居延縣，以郵亭行。　　五三·七一B

☐之，爰書第十六隊☐
☐它如爰書。敢言　☐　　五三·七二

甲渠候長殷買許子方栖☐，買肩水尉丞程卿牛
一，直錢三千五百，已入五百，少三千。煩願☐☐　　五三·七三

☐以律令從事。　　五三·七四

出錢八十，以與尊輸錢。丿　出六百，以與薛廣漢。　受君六千。
出☐☐☐百，以與宋倩。丿　出三百六十，以與外人。丿　出四百卅，以與祁衍。☐☐
出錢二百八十，以與☐☐。丿……　出五百錢，以與☐。
出錢千，以與☐合☐丿　出五百七十二，以與長吏奉。　出五百卅，以與菻。☐
出錢百廿，以與平☐。　　五三·七五A

☐　　五三·七五B

右農☐長宗當
右農官調陽陽　　五三·七六

☐舍，至甲子乃至隧。宗私自便利〔一〕，　五三·七七

註釋：〔一〕私自便利，漢律罪名之一。

第卅一隧長王猛。三石承弩〔二〕一，傷一淵，循一幣。二年兵。　五三·七八

註釋：〔二〕承弩，備用之弩。勞榦《居延漢簡考證》云：『其弩之大別，有具弩，有承弩，具弩常用，承弩不常用。蓋承者，備繼之詞，猶言弩之豫備者，但取弩身，未全配置；而具弩者，配置已完可以立用，故言具矣。』

☐黨郡元康三年戍卒襄
☐賈氏里張☐軍縣官衣
☐橐　五三·七九

甲渠塞候，故行。　五三·八〇

甲渠候官，行者走。　五三·八一

甲渠候官掾。　五三·八二

甲渠塞候。
候明伏地再拜進記　中卿
（候明等以下皆後書）　五三·八三A

伏地再拜進記☐　五三·八三B

甲渠候官，行者走。　五三·八四

甲渠候官，行者走。　即日食時，付吞遠。　五三·八五

居延甲渠候官，以郵行。　五三·八六

甲渠候官。　五三·八七

甲渠候官。　五三·八八

甲渠候官。　五三·八九

甲渠候官。甲渠行者走。　五三·九O

甲渠候官。　五三·九一

甲渠候官。　五三·九二

甲渠候官。　迹簿　五三·九三A

甲渠候。　五三·九三B

甲渠候官。　五三·九四

甲渠候官。　五三·九五

甲渠候官。　五三・九六

甲渠候官。　五三・九七

甲渠候官。　五三・九八A

臨木隧長充國
卒潘□□□□□年三月丁卯……　五三・九八B

甲渠候官。　五三・九九

甲渠候官。　五三・一〇〇

甲渠候官。　五三・一〇一

甲渠候官。　五三・一〇二

☐□利卒，臧並直二百廿，二百錢以　五三・一〇三

☐□行，夜舉苣火二通。●即晝見虜三四百騎以下，☐　五三・一〇四A

廿九　五三・一〇四B

☐☐知何一男子〔一〕，張掖縣南廣漢亭部。至丁未，府謂　五三·一〇五

注釋：〔一〕知何一男子，上文當有『不』字。『不知何一男子』為當時俗語，不確指。

☐莱到，受爲報。毋留，如律令。　五三·一〇六

☐相史丞相史楊卿，　五三·一〇七A

☐言之，謹寫移，敢☐　五三·一〇七B

幼蘭自發。　五三·一〇八

脩行，居延西道里公乘史承禄，年卅四。今除爲甲渠尉史，代楊壽。　五三·一〇九A

初元年五月　初　居　五三·一〇九B

睛子壽宗叩頭再拜，問　五三·一一〇

☐足下，實足下，善毋恙。寒時　五三·一一一A

☐延都尉府，敢言之。　五三·一一一B

張掖郡居延都☐　五三·一一二

辦所當辦。毋令將軍到不辦，有譴讓，☐ 五三·一一三

☐淳于歐 ●王雙 ☐
☐王安定 ●馮根 ☐ 五三·一一四

☐☐隧卒☐逢薛明☐， 官襲一領丿
官袍一領丿 ☐ 五三·一一五

☐有方完。 官絝一兩丿
裘一領丿 第 五三·一一六

□具弩五，糸弦緯完。 三石具弩十二，完。 蘭……
☐……☐☐☐緯完 弩幡廿，其十幣。 蘭冠六，完。
槀矢銅鍭千。其百九十五，哻呼。…… 五三·一一七

☐ 卌八人，山柃柱。
☐ 八人，☐☐庫 五三·一一八

☐ ☐ 六石具弩一。
張猛 幡一。
丞弦一。 五三·一一九

☐給候以下吏百六人，人一月☐ 五三·一二〇

〼□石驚糒。●二千五百六十六石七斗二升少，穈。 一千五百
六斗九升少，粟。 ●其千五十六石四〼
十二石一升大。
五三・一二一

〼□己得二石一斗八升，少六斗。
五三・一二二

神爵五年
五三・一二三A

神爵□□年
五三・一二三B

第十六隊卒四人， 六月卅日□
其一□，□〼
四人，穈。
五三・一二四

鉼庭部廿人，〼
五三・一二五

收虜隧卒留署所□〼
五三・一二六A

第一
五三・一二六B

候史秋， 六月〼
五三・一二七

□九日謁府，定行道十三日，留稺〔二〕。叩頭死罪死罪
五三・一二八

註釋：〔一〕留釋，即留遲。

☑千一百●凡萬一千一百　（左側有齒）　五三・一二九

須妸償君錢九千。●都君□錢二☑　五三・一三〇

☑□神爵四年□□□□服兵隧名。　五三・一三一

☑　大鍤一。
小鉤一。　五三・一三二

☑信憙，伏地再拜　五三・一三三

☑官，遣醫診治□☑　五三・一三四

☑敢言之。／令史齊。　五三・一三五

☑五升。　官卒十一人，鹽三斗三升。　武成卒☑
☑十二。　、　十六卒侯禹，二。　廿四卒，王實。　八卒馬☑　五三・一三六

第十二車席五，完。☑　五三・一三七

甘露二年八月戊午朔丙戌，甲渠令〔一〕史齊敢言之，第十九隧長敞自言，‖

當以令秋射，署功勞、即石力、發弩矢，
□。弩臂皆應令。甲渠候漢彊、守令史齊署發中矢數于牒。它如爰書，敢‖
言之。

註釋：〔一〕令，功令也，即功令第四十五以令秋射署功勞之條文。署，由長吏簽署文書（或爰書）寫明弓弩石、力、矢數等皆符合規定，即所謂應令，以及所中矢數。而最後由甲渠令史將爰書報居延都尉府。此文為報爰書之行文。

五三・一三八

☐延甲渠第廿□候長□□☐
☐鳳三年功勞案。

五三・一三九

☐□□□□□□□□□□□□謀反，大逆無道〔一〕及當坐者，移□□□‖
□☐

註釋：〔一〕謀反，大逆無道，金關、破城子新出簡有大逆無道故廣陵王劉胥之簡册，又前五一・一一八、五二・二二二有不道、不敬之罪名。大逆無道，漢律最重罪名。秦時無此罪，迺漢時所發明。但不道、不敬罪，漢時亦不規範。《漢書・陳湯傳》云：『不道無正法，以所犯劇、易為罪。臣不承用，失其中。』而《唐六典》註：北齊立重罪十條，即反逆、大逆、叛變、投降、惡逆，不道、不敬、不孝、不義、內亂。隋代因之，唐律則設十惡之科，所謂十惡不赦，與高齊大同小異。此簡謀反罪為十惡之首，在漢代為大逆無道。據程樹德《漢律考》輯録，漢時還有誤朝政不道、執左道亂政、不忠不道、非議詔書毀先帝不道、誹謗政治不道、無臣禮不敬不道、上僭不道、為奸不道、奉使無狀不道、知相奸不舉不道、妖言惑衆大逆無道、祝詛皇上大逆、誣罔主上不道等等。由之可見所謂無正法之狀。漢書所載謀反、降匈奴、發兵叛亂、巫祝詛咒皇帝等，皆定為大逆不道，予以腰斬、滅族及連坐。

五三・一四〇

☐□□酒一杯飲，大如鷄子，已飲。傳衣□□

五三・一四一

☒足下，石子☒
☒十七束，九 ☒ 五三・一四二

☒□□隧長□敢言之，恩澤宣布 五三・一四三

五石券〔一〕，卌二券。□□☒
三石券，十四券。□□☒ 五三・一四四

註釋：〔一〕券，同桊，有底之大袋。一般為三石。五石容量的需專門說明。

☒令侯之將作。四月中，侯之□ 五三・一四五

☒事，敢言之， 五三・一四六

☒□居延居都延尉章☒ 五三・一四七

如律令。 五三・一四八

☒茦一櫝到，受爲 五三・一四九

☒大守弘、丞赦之，敢告居延都尉卒☒ 五三・一五〇

☒□□三斗三升。 五三・一五一

☒射署功勞，長吏裸試， 五三・一五二

コ☒賢敢言之，天風☒ 五三・一五三

☒□夫人足下，君☒ 五三・一五四

☒ 候史長舒。 五三・一五五

☒書，至四月己酉□□☒ 五三・一五六

張掾再☒ 五三・一五七

☒□史□封 五三・一五八A

☒□□□時毋時夜□
種田作，必毋後時。☒ 五三・一五八B

☒昧死再拜☒ 五三・一五九

☒□月丙☒ 五三・一六O

萬歲候長☒ 五三・一六一

☒□初三年十一月□□☒　五三・一六二

☒其千二百廿　六百廿九石☒　五三・一六三

神爵四年八月庚午，甲☒　五三・一六四

百錢以下☒　五三・一六五

☒□爲甲渠士吏，今年☒　五三・一六六

五石具弩一，　☒　五三・一六七

☒七十，少六十三。　五三・一六八A

☒三人養　□□□　五三・一六八B

☒□壽力未盡□☒　五三・一六九

☒□幹和　周百　五三・一七〇

第卅一隊卒元城彊里☒　五三・一七一

□□口□二千☒　五三・一七二

☒箕山部吏卒相牽證〔一〕任爰書。　五三・一七三

註釋：〔一〕相牽證，相互作證。

☒郡内黃長産里□黑，毋責　☒　五三・一七四

☒進進進進進進進☒　五三・一七五A

☒甯甯☒　五三・一七五B

十月辛巳，甲渠候以私印行　□☒　五三・一七六
□□□□□□□器物　□☒
☒

坐傷人論〔一〕。府教適☒　五三・一七七

註釋：〔一〕坐傷人論，坐，坐罪。論，論報，判決。傷人，漢律有殺傷人、畜産之目，在九章之賊律。《漢書·薛宣傳》引律：鬪以刃傷人，完為城旦。其賊，加罪一等。與謀者同罪。

□可直□□□□回半之□☒　五三・一七八

魏□□武里王邯六石具☒　五三・一七九

……錢二百以上，賦令⧄　五三・一八〇

⧄先以證，財物不以實律辨
⧄☐有，敢不予何齊　五三・一八一

⧄證任名籍爰書。　五三・一八二

☐☐拜請叩，
君任、君明毋恙，惠平不起，病甚☐☐☐願君任、君明☐逢☐☐叩☐☐=
☐☐甲☐
君明近衣視養食，☐☐☐☐幸=甚=，☐☐☐☐☐毋☐☐丈人
☐☐☐☐君☐丈人……　五三・一八三

☐☐☐三千☐☐☐☐☐來之，因之廿三稟。　五三・一八四A

☐☐☐☐☐☐　☐☐☐一☐車☐☐☐☐車
☐☐☐　☐以☐正☐☐十稟吏☐☐☐
☐☐六　出居延賈通五千錢。
☐錢千二百　☐可得車牛從☐即可得車，西行。　五三・一八四B

⌐嚴教☐得絡更已事，不歸。壽宗拜視長☐次君。須臾，甲寅九日弟☐幼
☐☐☐☐☐之☐☐⧄　五三・一八五

甘露三年十一月辛巳朔己酉，臨木候長福敢言之，謹移戍卒呂異衆等行道貰賣衣財物直錢如牒。唯官移書，令觻得、濼涫〔一〕收責。敢言之。　（下73）五三·一八六

註釋：〔一〕觻得、濼涫，均為漢縣名，觻得，張掖郡治，治今甘肅省張掖市北；濼涫，屬酒泉郡，即樂涫，治今甘肅省酒泉市東。

戍卒，魏郡陰安高里大夫田莫如，年廿四。　五三·一八七

新卒假牛車十五兩，皆毋⧄　五三·一八八

●第四部甘露二年六月吏卒被兵隧別簿〔一〕。　五三·一八九

註釋：〔一〕吏卒被兵隧別簿，各隧吏卒配備兵器的名册。。

●右候官。　五三·一九〇

帑矢六，當。謹移⧄　五三·一九一

鄣卒傅千秋⧄　五三·一九二

⧄一，完。⧄　五三·一九三

⧄言之，謹⧄　五三·一九四

餘□廿四□廿□　⧄　五三·一九五

☒敢言之。　五三・一九六

☒趙忘生，☒　五三・一九七

☒　鉼庭部　五三・一九八

☒三石具弩
楯一，完。☒　五三・一九九

☒稾矢銅鍭五十，其卌完。☒
十斥呼。　五三・二〇〇

☒郅勝之年□☒　五三・二〇一

甲渠第十部甘☒　五三・二〇二

董禱人、陳□☒　五三・二〇三

☒不爲，建居第四隊　五三・二〇四

☒相什器☒　五三・二〇五

☒賀君夫　五三・二〇六

┌二人皆相牽證任，部署□⧄　　五三・二〇七

魏郡
戍卒　回
朱未央　　五三・二〇八

初元五年
⊠戍卒被兵名
籍。　　五三・二〇九

┐回　賁縣官裘一領。過受都內〔一〕
皁布襌衣一領。　　五三・二一〇

註釋：〔一〕都內，或稱內府，中央皇室倉庫，管理財物的專門機構。

⧄吏，廿八隊長充國封。　　五三・二一一

遷爲司馬令史，除⧄　　五三・二一二

第卅四車，席十五。　　五三・二一三

⧄遺富昌隊長　　五三・二一四

稾虻矢銅鍭百完。卒張賜擇，數史充主。　五三·二一五

□☑，　廿三徐勝，　□張道，　十祐章，　☑
　　　廿二特建，　□十三陳□得　五三·二一六A

□☑□守　□□□　五三·二一六B

□萬年幼　伏地幼再□拜　五三·二一七

☒甘露三年戍卒行道貰賣
衣財物名籍□□　五三·二一八

……□安高里桓安，　五三·二一九

魏郡元城宜馬里李□☑　五三·二二〇

第十二卒成饑，　貰賣皁復☑　五三·二二一

●甲渠候官初元二年六月穀出入簿。　☑　五三·二二二

☑白馬〔二〕市北里陳遂，　相□　□　☑　五三·二二三

註釋：〔一〕白馬，漢縣名，治今河南省滑縣東。

●右不侵☒　　五三・二二四

☒　甲、鞮瞀各六。（竹簡）　　五三・二二五

☒驚精多康〔一〕，負算十。●凡卅七。　　五三・二二六

註釋：〔一〕驚精多康，驚精，應急的乾糧；康，借為糠。

十三隧長□☒　　五三・二二七

☒高沙隧長甫始，☒　　五三・二二八

□五鳳四年六月庚子朔乙丑，廣地士吏☒　　五三・二二九

元始三年☒　　五三・二三〇

甘露元☒

戍卒行☒　　五三・二三一

□馬錢五千算。（右上側有刻齒）　　五三・二三二

☒□□一□□□□□　大願願☒　　五三・二三三

☐□和，南界隧長☐ 五三・二三四

☐一編，……☐ 五三・二三五A

☐一編，敢言之。☐ 五三・二三五B

☐……谷隧□所□☐ 五三・二三六

□☐ □張圯弦一☐ 五三・二三七

☐廣漢 ☐ 五三・二三八

☐□馬六匹，☐ 五三・二三九

□□□□□見事□□何□☐ 五三・二四〇A

九□滿之 ☐ 五三・二四〇B

☐庚辰食坐〔一〕入。☐ 五三・二四一

註釋：〔一〕食坐，食坐在食時之後。

□☐錢□□□□□□□□ ☐ 五三・二四二A

☐出錢卅四，粟八斗，莝一，蒲□□ ☐

☒出錢十八，米二斗，長
☒出錢三百，長□　☒　五三・二四二B

☒舉。　五三・二四三

☒五年二月丁☒
☒　一　☒　五三・二四四

☒肩水☒　五三・二四五

☒升□□□　☒
☒四石四斗□□九百☒　五三・二四六

邑□里　皂布絮□☒
□□二□　□□□□□☒　五三・二四七

☒里公乘☒　五三・二四八

☒史一☒
☒卒三☒　五三・二四九

入張□＝廿三，
交都內。　五三・二五〇

☒即日平☒　　五三・二五一

☒□承弩一☒　　五三・二五二

☒爲☒　　五三・二五三

☒一編，敢言☒　　五三・二五四

☒迺五鳳☒　　五三・二五五

☒令史忠□☒

☒者即日宜□☒　　五三・二五六

☒斗食〔一〕令史□□始☒　　五三・二五七

註釋：〔一〕斗食，俸禄百石以下的基層小吏。

伏地再☒　　五三・二五八

☒□會辯□☒　　五三・二五九

☒戍卒王駿，　☒　　五三・二六〇

☒史孟壽，　毋責☒　　五三・二六一

⌐　　　　　□□
☒吏吏記吏吏以以誼吏掾☒　　五三・二六二

甲渠第廿六隧長☒
神爵四年　☒　　五三・二六三

□□伏□☒　　五三・二六四

☒□髮　☒　　五三・二六五

☒□留　☒　　五三・二六六

☒名牒。　　五三・二六七

☒　女　　五三・二六八

⌐居延　☒　　五三・二六九

⌐居延甲☒　　五三・二七〇A

⌐五四五□一　　五三・二七〇B

甲渠候官。　　五三・二七一

☐甲渠候官。　五三·二七二

☑糞土　☑　五三·二七三

☑☐者毋有☑　五三·二七四

☑隊卒☐☐　☑
☑隊卒☐☐　☐☐☑　五三·二七五

☑請　☑　五三·二七六A

☑幸甚　☑　五三·二七六B

☐毋敢☐☑　五三·二七七

☑☐數具　☑　五三·二七八

☐發大守☐轉穀三百八十八石四☑　五三·二七九

☐☐☐☐深目〔一〕，奈何☑　五三·二八〇

註釋：〔一〕深目，一指轉射的構件，即向外瞭望、瞄準的射孔；一指塢壁垣堞上的視孔、垛眼。

☐☐☐里里利☐☑　五三·二八一

☒□張□伏地☒　　五三・二八二

⊏甲渠候官　候□　☒　　五三・二八三

⊐⊏甲渠候官……☒　　五三・二八四

⊐甲渠鄣候☒　　五三・二八五

⊐□□，善毋恙，　☒　　五三・二八六

☒□取錢自官□☒　　五三・二八七A

☒夏候百六十□☒　　五三・二八七B

☒　中盖〔一〕三乘，牛車五　☒　　五三・二八八

註釋：〔一〕中盖，中等大小之輜車。

☒□候史□□□□　☒　　五三・二八九

☒……□去署，　☒　　五三・二九〇

☒主欲久留□□□□曰張易□☒　　五三・二九一

□一　五三·二九二

□☒□常賢再拜：：　五三·二九三

□☒王游君至□益令今☒　五三·二九四

□……□伏地再拜：：□
□□□□　五三·二九五

居延令弘伏地再拜少卿足下，□□□□□病□熱膝腫，□☒　五三·二九六A

君前欲[井]曲下，今令□□□□□□□□□□火□□之□亭□□☒　五三·二九六B

進□□入御者……☒　五三·二九六C

☒物名籍。　五三·二九七

☒官請□☒　五三·二九八

☒敢言☒（殘觚）　五三·二九九

☒□巳☒　五三·三〇〇

▨年十一▨　五三·三〇一

姓年籍，遣識者▨　五三·三〇二

▨□月丁酉朔己亥▨　五三·三〇三

戍卒，東郡臨邑〔一〕▨　五三·三〇四

注釋：〔一〕臨邑，漢縣名，治今山東省東阿縣。

▨案之▨　五三·三〇五

▨候　候官▨　五三·三〇六

言之，▨　五三·三〇七

皆未得▨　五三·三〇八

▨言之。　五三·三〇九

□▨□□　五三·三一〇

▨□延甲渠□□□□□□□▨　五三·三一一

☐□呑☐移☐　　五三・三一二

☐渠鄣候。　　五三・三一三

☐敢言之。　　五三・三一四

長廣□……　　五三・三一五

☐☐……如律令。　　五三・三一六

☐☐承弩八，完。　靳幡八，完。☐　　五三・三一七

☐☐弩幡□
槀矢銅鍭□，完。☐　　五三・三一八

□□長，叩=頭=□□□□　　五三・三一九

□□□□□五十五，徐□取☐　　五三・三二〇A

封，詣府☐　　五三・三二〇B

☐☐□月隊長☐　　五三・三二一

书名页
正文